

## 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 時 5 分)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

#### 主席 (李議員眉蓁) :

開始開會。(敲槌) 對於上次的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是社政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 簡議員煥宗：

我第一個問題要請教社會局，昨天監察院有針對高雄市政府氣爆案相關捐贈的也好，或是支出的也好，監察院有一些意見、有一些糾正案，是不是可以請社會局局長先起來，我要跟你做即問即答。我想問整個善款的運用狀況，到哪裡可以查詢？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在社會局的官網上面都可以看得到。

#### 簡議員煥宗：

所以任何人都可以查到善款任何一筆錢的支出或支出狀況嗎？〔是。〕第二個問題，我要請問每一筆善款可以支出運用，它會經過哪些程序？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基本上我們有一個專戶的管理會，這個專戶管理會就會透過定期的委員會議來開會，審議各單位提出來的計畫。

#### 簡議員煥宗：

任何一毛錢是有一個機制嗎？是類似一個委員會的機制，就是人家外界講的善款委員會，要經過他們同意之後才可以運用呢？還是當時候的市長說我要用在哪就可以用在哪？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一定要委員會通過以後，然後提計畫，我們這邊再來做經費的撥核。

#### 簡議員煥宗：

所以它是委員制的嘛！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委員制。

#### 簡議員煥宗：

不是一個市長或一個局處長說我要用到哪就可以用到哪，是不是這樣子？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沒有。

**簡議員煥宗：**

接著我再問你，昨天監察院針對有一筆 3,204 萬元的捐贈，就是珠寶公會捐贈高雄市政府 3,204 萬元善款的支票，我請問這一筆捐贈，它是一筆 3,204 萬元的一張支票呢？還是分好幾筆？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就我們所查到的資料裡面，總共有 20 人、72 張支票，加總出來的數字是 3,204 萬餘元，這些都是珠寶公會所屬的會員一起來捐的。

**簡議員煥宗：**

所以簡單來說，就是珠寶公會捐贈了 3,204 萬元，總共有 20 個人。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20 人、72 張。

**簡議員煥宗：**

有 72 張的捐贈支票，他們都用現金還是都用支票？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跟議員抱歉一下，是 20 張支票、72 張收據。

**簡議員煥宗：**

好，72 張收據就是所謂的捐贈收據、讓他們去抵稅的那個收據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對。

**簡議員煥宗：**

好，我再問一下，這些資料有沒有銷毀，還是有做一個資料保存？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有，都在社會局這邊。

**簡議員煥宗：**

所以都還留著？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

**簡議員煥宗：**

那我就不懂了，為什麼監察院說你們這樣子對的帳有出入，他說只對到 2,700 多萬呢？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他只有問這一張 3,204 萬餘元的支票是怎樣，然後我們告訴他，因為所有當

時的捐款有 26 萬張，所以我們收據裡面會做這樣子的一個陳述。

**簡議員煥宗：**

所以台灣區珠寶工業同業公會所捐贈的，好像是 3,204 萬 1,910 元嘛！總共有 20 個人，它的會員去做捐贈，你們開了 72 張的…。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收據。

**簡議員煥宗：**

就是收到捐贈的一個收據，讓他們可以去抵稅用。〔對。〕這個資料可不可以提供給我？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可以。

**簡議員煥宗：**

可以吧！沒有個資法的問題嘛！對不對？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是。

**簡議員煥宗：**

我希望社會局儘快提供給我，因為外面針對這件事情就是繪聲繪影了，〔是。〕所以我再問一次，這樣的捐款進來，它要怎麼運用，這些錢才會運用出去？還是這筆錢他們有指定用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基本上要看這個捐贈的單位，它如果有指定用途的話，我們就會依據它的意願來分給相關的局處去辦理，這裡面的金額有指定用途、也有非指定用途的，總共有兩個項目。

**簡議員煥宗：**

所以這些資料都還在，跟監察院所查的東西是完全有出入的嘛！因為他們說查到 2,700 多萬元，而且還要糾正高雄市政府，你覺得這樣子好不好？還是有所誤會？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大概是有所誤會吧！我們去監察院兩次都有做說明，而且相關的資料也都有提供。

**簡議員煥宗：**

所以你們有去監察院兩次並做了說明，這些憑證都有帶去給他們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憑證沒有，我們帶相關的、提出申復的理由或書面資料給他們。

**簡議員煥宗：**

你帶去，有沒有帶這些收據和人家捐的支票的影本過去給監察委員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監察委員沒有問到這些。

**簡議員煥宗：**

他沒有問喔？他們為什麼會有 2,700 萬元和這個 3,200 萬元的一個落差？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3,200 萬元，它是在問題裡面有提供這些問項，我們根據這個問項提供的書面資料。

**簡議員煥宗：**

所以，基本上就是台灣區珠寶工會同業公會當時是捐給高雄市政府，就是 3,204 萬元左右嘛！〔對。〕那些所捐贈的支票和你們開的收據，目前都還在就對了？〔在。〕所以資料沒有做任何銷毀，沒有因為政黨輪替或市長被罷免，這些資料就都不見了，有沒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我們這些資料一定都會保存的。

**簡議員煥宗：**

都會保存就對了，好。我這個問題問完了，簡單來說，就是昨天監察院針對高雄市氣爆善款的運用，看起來是一個誤會啦！我會覺得誤會高雄市政府，該說明的還是要說明啦！

好，接下來繼續要跟社會局討論公托。基本上，其實政策延續性都是好事情，包括在上個月，應該是這個月初，還是上個月，我有去參加鹽埕公托的揭牌，這個政績是在韓市長任內所完成的。其實過去從第一屆當議員開始一直到現在，針對旗津、鼓山、鹽埕，尤其是公托的部分，也謝謝社會局這邊的協助，畢竟高齡化和少子化是現在的一個現象，公部門如何投入相關的資源來協助社區的發展，我覺得很重要。目前在鼓山九如國小有一個公托；在鹽埕，我們也很開心看到政策這樣延續性下來，在韓市長任內完成了鹽埕的公托。我想問一下社會局，有關於旗津公托目前的整個進度以及一些狀況，是要局長回答還是相關業務承辦都可以，局長？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基本上，本來在旗津的部分，是要在旗津國中的場地來建置，後來發現旗津國中這個場地的耐震係數不足，所以我們就跟衛福部說要變更場地，因為這樣子的一個期程，現在這個場地，我們已經移到復興里活動中心。

**簡議員煥宗：**

活動中心。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因為這個期程延誤，我們現在在做細部設計圖說，承辦廠商現在正在辦理工程招標與圖說送審，他要送工務局和消防局，所以我們期待 10 月中旬的時候工程可以竣工，然後到 12 月，大概今年年底來做收托。

**簡議員煥宗：**

所以也是想拼今年年底，可以正式對外來招收那些零到兩歲的小朋友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因為議員也滿關心的。

**簡議員煥宗：**

好。下一個問題，也要跟局長請教有關於人民團體的設立。我請問社會局，人民團體設立的一個正常流程是怎樣的流程？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簡單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根據人民團體法第 8 條相關規定，人民團體的組成要由發起人檢具申請書、章程草案與發起人名冊，然後來向本局申請籌組許可。

**簡議員煥宗：**

我向局長請教一下，有一個團體叫做打狗讚文化協會，我們了解它好像是 6 月 6 日開設，不知道是 6 月幾號，6 月 3 日還是 6 月…。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6 月 8 日。

**簡議員煥宗：**

6 月 8 日就有一個成立大會嘛！一個發起人會議、第三次的發起人會議，〔對。〕它到 6 月 10 日才送件到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我問一下，這個團體打狗讚文化協會到底有沒有完成設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根據相關法規規定，如果它開完成立大會之後選出理監事，然後會議紀錄報送社會局的話，我們立案的日期就是它成立大會的日期。

**簡議員煥宗：**

所以簡單來說，這樣一個團體的成立時間…。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6 月 8 日。

**簡議員煥宗：**

6 月 8 日就算正式成立就對了？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

**簡議員煥宗：**

好吧！既然它已經正式成立的話，我會覺得也真的很厲害，時間抓得相當好，抓得很精準，它有辦法在韓國瑜的告別音樂會裡面當做是一個協辦單位，不過我會覺得此例不可開啦！因為它借得到這場地上的草皮，我也不曉得未來是不是有讓民間團體商借，雖然楊代理市長說那個草皮要給市民用，可是我也不曉得未來是不是有相關的民間團體會去辦這樣的一個活動，會再利用那個草皮。所以成立核准書，你們最近就會發給它就對了，它的成立日期就當做 6 月 8 日，就是 6 月 8 日就對了？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6 月 8 日。

**簡議員煥宗：**

好。接下來要跟勞工局請教有關醫護勞權的部分。這是一個真實的案例，就是在今年 1、2 月的時候，我的服務處有接到市立醫院的一些陳情，就是說在武漢肺炎侵襲之下，其實醫院的防疫設備不足，護理師都擔心他在第一線的危險場域有染疫的風險。我知道那些具有公務人員身分的護理師，他們有跟一些中央層級的民代陳情，陳情之後，醫院就做一個調整，就由契約護理師到所謂的感染病房去做一些支援。在整個工作環境，這樣子一個高風險的狀況下，護理師為了他自身的權益，當時有一些護理師有做一些反映。不過院方很強勢，院方就很強勢的說，如果這樣子你不願意做的話，你就可能沒有辦法去擔任這樣的工作，於是護理師兩邊這樣聽下來，護理師就覺得是不是院長不希望他留在那邊做，所以他離職，而且有依照相關勞基法規定寄出存證信函。當然醫院一定會用所謂過去資方打壓勞方的方式，你 3 天曠職，我就給你解僱了。

所以我想問一下局長，這種案件，你在一個所謂的三高環境、高風險裡面，資方沒有做好相關防護措施的話，勞工有沒有權利拒絕去那邊工作？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109 年 1 月 30 日職業安全衛生署，就有特別針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的部分，有訂定職業安全衛生防護措施，這個防護措施裡面特別規範，如果他是在負壓隔離病房裡面，必須要有相關的防護，譬如要有 N95 口罩、防護衣還有防護帽，這個是最基本的。

**簡議員煥宗：**

可是他整個職場環境就是已經違反規定，當時的職場環境沒有符合這樣的一個標準，去工作的護理師有沒有權利拒絕去上班？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如果醫院本身提供的防護設備，沒有按照疾管署與職安署裡面的規範，當然，勞工可以拒絕。

**簡議員煥宗：**

拒絕之後，現在問題就是院方也是利用過去所熟悉的所謂 3 天曠職，以資方打壓勞方的方式，去對這個護理師提出反制，包括存證信函也寄了，你覺得這樣子來講，護理師有怎樣一個救濟的方式？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如果碰到這樣的狀況，我建議護理師其實可以跟衛生局和勞工局先做申訴，我們會即時進去看實際上的狀況是不是這樣，如果有違反相關規定，我們會及時處理。

**簡議員煥宗：**

其實他們申訴破裂了，申訴破裂的話，你覺得對於這樣弱勢的勞工，他還有怎樣的權利可以保障他自己？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聯合醫院這個案子，有 3 位勞工來做勞資爭議的調解，但是勞方它本身在我們的調解爭議當中，他提到的問題是因為家庭因素，他不願意調到負壓隔離病房，他不是因為防護衣不足，這中間可能就是有一些認知上的落差，也就是說，到底是醫院它沒有提供相關的安全防護設備，還是因為調任這個工作，因為個人家庭因素的考量，不願意去就任，這個是有爭議的。這個案子在我們這邊是調解不成立，如果勞方希望能爭取他的權益，勞動事件法在今年 1 月 1 日也實施了，醫院那邊也會再做一次調解，如果真的調解不成，我們就由原來的調解法官繼續去做審判。這個部分，只要我們的醫護人員能提出這樣的一個證據，他應該是會有勝訴的機會。

**簡議員煥宗：**

所以最後還是要走所謂的勞工法庭之類的嗎？還是…。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對，因為這個案子就如同議員剛才提的，到底是他沒有提供防護設備，還是有防護設備？或是個人家庭因素的考量不去就任，這個兩邊是有爭議的，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簡議員煥宗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雅慧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慧：**

首先，我在這邊先就教勞工局。勞工局，我看到今年在官方網站有一個 109 年度第一季政績的簡報，代理局長知道那個簡報嗎？簡報中勞工局的部分內容是非常的少，裡面只有提到一個，就是去年你們辦理的北漂返鄉聯合就業的這個業務。成果是說，你們辦理這個業務的活動辦理了 576 場，然後第一次到新北市舉辦北漂就業博覽會，這個都是由勞工局主辦？還是請業者來協助籌辦的？請勞工局代理局長回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勞工局每一年，幾乎是每天大概都有中小或是大型的徵才活動，我們一個月大概基本上每一天都有小型的…。

**李議員雅慧：**

到外地去的。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外地的部分也是我們主辦。

**李議員雅慧：**

也是你們主辦？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對。

**李議員雅慧：**

好，我們看到去年辦理了 576 場，包括到新北市的一個北漂就業博覽會，這樣子的活動消耗勞工局的預算多少？花多少錢？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細節的部分，我請訓就中心主任來答復。

**李議員雅慧：**

好，請回復。

**訓練就業中心楊主任茹憶：**

我們到新北市辦理就業媒合的部分，是只有去年 7 月 27 日那一場活動。

**李議員雅慧：**

就是新北市？

**訓練就業中心楊主任茹憶：**

只有那一場是到新北市，其他的媒合活動都是在高雄市裡面辦理。

**李議員雅慧：**

OK！所以你們針對北漂青年，其實只有這一場活動而已，是嗎？

**訓練就業中心楊主任茹憶：**

就是實際上、實體的把廠商帶到台北去辦媒合的只有這一場。

**李議員雅慧：**

好。我現在要講這個問題，因為北漂青年返鄉政策，是過去韓市府施政政策裡面的重中之重，在選舉的時候就一直在講北漂青年要回高雄，這樣子辦理的方式，一年半來只辦了這麼一場，結果那一場其實看起來績效也不是很好。我們可以看得到，本來你們預計、期待的是說可能會有兩、三千人來做投遞履歷的一個動作，結果實際上好像是只有 83 個人，是那幾天還是當天？是一天還是那一天？就只有 83 個人，這樣子的績效你們覺得好嗎？局長，請回復一下。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這一次去北部辦是一個嘗試，把高雄這些廠商拉到北部，就近讓北漂的這些高雄子弟可以直接媒合。

**李議員雅慧：**

對，當然這樣子是最直接啊！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但是我們不可能每一個月都這樣去辦理，所後面才會成立所謂的北漂返鄉就業服務專台，還有設立我們的網站，把高雄比較優質的這些工作機會放在網站，透過這樣的網站和專人，讓我們北漂的年輕人可以去運用。

**李議員雅慧：**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之後可能不會辦理了，是不是？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這個是視實際上的情況，如有需求我們還是會辦理，因為到北部辦徵才活動，它實際上真的要花費比較多的時間和金錢。

**李議員雅慧：**

你們有統計那一場活動，83 個投遞了履歷，實際上回來的有幾個？有統計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初媒有五十幾位，但是實際上有行動、真正要回來了，目前統計已經有兩位，其他的部分都還是有一些猶疑，因為要回來，他還是有很多的考慮啦！

**李議員雅慧：**

好，聊勝於無啦！當然，你們很辛苦在辦理這個活動，而且我覺得你們的用意也是好的，只是說整個活動是不是在行銷上不夠，讓這個資訊沒有說讓每一個在北部的這些青年朋友都知道。所以造成這樣子大動作的，大家動用了這麼

多的資源到新北市去，結果回來的北漂青年只有兩位，這個真的是有點可惜，當然還是肯定你們的辛苦。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議員，是不是可以再讓我報告 1 分鐘？

**李議員雅慧：**

是，1 分鐘不行，簡單就好。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北漂青年要回高雄，事實上有很多管道，我們的徵才活動是一個，就服站台是一個，也有人力銀行，另外也有一些相關的這些管道，其實是很多，我們只是統計一下那個數字。

**李議員雅慧：**

好，這些訊息我們看看能夠用什麼樣的平台，讓這些青年朋友知道，這樣是最直接的。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好，我們會加強宣傳。

**李議員雅慧：**

接下來，我要來關心的就是和社會局相關的議題～敬老卡的發卡率。我們知道現在高雄市 65 歲的長輩，截至目前為止，統計的數字到 5 月底為止有 44 萬多人。可是你們這個敬老卡的發卡量，累積起來數字好像也不算差，總共有 37 萬多張，發卡率有 83.29%，可是它有一個問題，就是它的使用率只有 21.85%。比去年，今年當然也許是疫情的關係，所以又降了一點點，可是去年其實我也問過數字，也是大概只有 22% 左右，就是它的數字也沒有差很多，就是說敬老卡的使用率這麼低，社會局有沒有針對使用率這麼低，跟它的發卡量這麼大的一個落差，做過相關的檢討，是不是請代理局長先簡單的回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長輩行的部分，其實我們很多服務的提供，我們都希望能夠在地，所以長輩不一定要坐車，他直接走路就可以來。至於說他要搭公車或是搭捷運這一塊，我們發這張卡其實很多的長輩，據我們所了解，長輩都是把這個當作是一個紀念性。當然我們也是希望長輩能夠多出來，所以也有看到很多的長輩拿這個敬老卡去搭乘的話，因為基本上公車是不用自己再花錢，但是坐捷運就要，但是捷運大部分都是在市區，所以這一塊稍微就有點限縮。

**李議員雅慧：**

今天我就是要跟你討論這個敬老卡，如何讓敬老卡實際上發揮它的效果、它的作用以及極大化？就是怎麼樣來運用這張卡片，而不是為了發行而發行。這樣的話，這個業務就不用做了，何必要浪費那麼多人力跟經費來做這個敬老卡，如果只是一個紀念性的話，就很可惜。

先來看一下，其他六都對於敬老卡優惠的項目，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因為六都每一個社會局所編列的預算有多有少，高雄市這個部分其實在財政上是很辛苦的，我們也能夠理解。但是除了我們自己本身，從我們的財庫裡面撥出來的經費以外，有沒有可能結合其他，比如說跟民間的一些企業去做一個相對的合作，來增加這個卡片加值的功能，使它的作用能夠極大化？是不是這個也是一個思考的部分？不然你看他們，不要說只辦理這張卡，六都裡面就有四都每個月都有加值給這些長輩一些費用在裡面，所以很多不是只有搭公車、搭捷運免費，甚至他們一些消費都還可以抵用裡面的點數，其實對他們來講，就是最直接的受惠。這個部分，當然還是要考量我們本身的財政，這我不勉強。可是你可以看得到，其他對生活休閒的部分、愛心計程車都有相關的補助，甚至在台南他們到衛生所或是到一些特約的診所來就診，他們都有相關的一個優惠。也就是說在實施這張敬老卡的同時，其實他們考慮到這個卡片的實用性，這個就是我們跟六都上的一個差異。目前看到就只有針對公車和捷運有一些優惠，我們也知道高雄市大部分的人，普遍習慣的交通工具就是機車，如果你要請長輩或者原縣的這些長輩來到市區要搭捷運，對他們來講可能就是沒有那麼實用，所以除了這一些，卡片都已經發行出去，他們還能夠得到什麼樣的優惠？這是期待社會局能夠再進一步去思考的部分。

接著我跟社會局來討論老人人口失蹤的問題，從資料上看到，2014 年到 2019 年這四年當中，我們的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失蹤人口是年年在攀升，從 3,165 人到去年已經達到 4,273 人，短短四年當中增加了 1,108 人，我覺得這算是一個社會問題。社會局也應該開始來了解這一塊為什麼這個樣子，四年當中成長了百分之三十幾，它的成長比例其實是很高的。這個是我們從衛福部做的數據的一個分析，簡單來講，就是現在高雄市 65 歲以上的失智人口，推估可能已經到達 3 萬 2,232 人，這個數字其實也不算低，就是剛剛我說的，因為整個社會的結構就是老人化的社會已經形成了，這種健康的問題、失智的問題，都是跟社會局的業務息息相關，這部分我們就要來討論這些失蹤的老人，他們能不能回得了家？

我們也找到這份資料，有些老人家他不知道，他的家人也沒有發現他其實有失智的問題，可能也沒有關心到。有些是獨居或者是跟年輕的晚輩住在一起，根本就沒有發現他有失智的問題，有些老人家一整天也不太說話，可能他出去

就回不來，這些在家人都還沒有設想到他有失智問題的同時，他也不會幫他申請所謂的手鍊，或是相關防走失的一些設備，所以他可能出去就回不來，據統計有四分之一，其實這個數字真的很高，很多家人還在著急自己的長輩到底在哪裡，每天都還在做惡夢當中，這個部分還是社會局應該要去思考的。現在民間有相當相當多的小物，比較高級的當然就是衛星定位手環，但是因為費用很高，所以不是一般人都能夠接受的。有很多民間業者就發明了像內建晶片防走失小物，可以隨時配戴在身上的，或者是這種防走失的貼紙，上面只要掃，就是有人知道這位老人家失蹤了，他幫他掃他的 QR Code，我們的警察單位可以掃 QR Code 就能夠把他送回家，這樣子的小物，其實現在在市面上非常非常多。

我們再回到剛剛那個敬老卡的問題，就是既然推行敬老卡的比例這麼高，已經有百分之八十幾了，其實是很高的，我們的老人家如果把這張卡片時時的配戴在身上或是錢包裡面，是不是可以跟這個敬老卡做結合？有沒有可能這麼做？就是說也許辦理過的，就請他來申請防走失的貼紙，幫他貼在這個敬老卡上面。如果沒有辦理過，未來是不是可以把敬老卡和內建晶片防走失小物結合在一起，這個都是可以降低我們老人家走失的問題。所以在這個部分，今天針對敬老卡我有兩項要求，一個就是希望敬老卡的技術提升，也就是剛剛說的這個部分，結合防走失的功能，不管是貼 QR Code 貼紙，或者是內建晶片。第二個就是功能的問題，敬老卡如果只是局限於搭乘公車和捷運就太可惜了，是不是加值的功能，你們再去思考看看能怎麼樣讓它更極大化，這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先簡單的回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首先就第一個，高雄市敬老卡我們比較是界定在交通的優惠，剛剛議員有說，敬老卡是不是可以技術提升跟加值功能，這個社會局會再來研議，目前我們針對失智的長輩或是怕長輩走失的這一塊，我們有安心手鍊。

**李議員雅慧：**

我知道。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所以議員提到，我們是不是可以把技術提升，將來放在敬老卡或是其他地方，這個我們回去內部討論以後…。

**李議員雅慧：**

如果有結果再讓我知道。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再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慧：**

主席，我可以再延長 1 分鐘嗎？

**主席（李議員眉蓁）：**

好，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雅慧：**

謝謝，接下來要討論的是托嬰評鑑的問題，我們知道現在是少子化，每一個寶貝都是父母親的手心肉，我們對於孩子第一次接觸陌生人的單位、機構，都非常、非常的用心，希望能夠找到最好的照顧機構。我們可以看到目前高雄市社會局的評鑑制度，你們是根據中央的母法，評鑑的時間是 3 年 1 次，可是你們的評鑑時間是 3 年 1 次，但是如果中間有發生任何的不良紀錄時，在評鑑表上是看不到聯結的。在社會局提供的評鑑表上，它是非常陽春，它只有告訴你哪一所托育中心的評價等級是甲級、乙級還是優等的等級，就是這麼的陽春，它沒有其他資訊，這個是不對的，其實你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李雅慧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林于凱議員質詢。

**林議員于凱：**

首先請教勞工局，因為現在又到了學期末結束，接下來又有一些新的建教生的合作將會啟動，這些學生即將會到第一線的工廠或是公司裡去實習訓練。在六都的建教人數裡，高雄市是第二高的，我們因為產業類別的關係，很多學生都是進到工廠裡，根據高等中學建教生權益保障法，在地方的主管機關就是直轄市政府，中央主管機關應該要會同勞工主管機關，每 2 年針對建教生的權益保障事項進行調查，所以我等一下會提到這份報告。第二個，如果是大專以上，他就適用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這部分對於產學生的權益保障，他僅有一些原則性的規範，並沒有實際上的罰則，對於高中生以下是比較有強制性的罰則。但是在 2012 年的時候，高雄市政府曾經針對這些專案的建教生進行專案的勞檢，結果發現這些建教生所待的企業有 50% 是違法的。根據剛剛所說的，每 2 年一次中央及地方的勞工機關進行的調查報告，這是今年度 4 月份公告的 108 年度建教合作的權益保障調查報告，15% 的建教生，他的機構並沒有依法幫他辦理團保；15% 的機構要求建教生加班工作，超過法定賦予的工作時間，剛好都是 15%。

因此，我就查了一下高雄的勞工局配合教育部做了專案查核，107 年度查核了 10 家，108 年度查核了 22 家，查核的結果是皆無違法，這跟中央的那份報告，做出來的樣子看起來就不太一樣。我們就實際去了解到底是怎麼做查核的，教育局會抽查 10% 的合作機構，但教育局抽查方式是事前告知，因為他怕他去機構時承辦人不在，所以他會先跟機構告知今天會去查核，請承辦人要

Stand by。可是這樣的狀況下就會發生，勞工局應該知道的事情，就是他們已經篩選過哪些人是要來配合做口訪的，哪些人的上班資料是會拿出來做評鑑的，如果是根據這樣事前知會的作業方式，即便他的訪談對象是現場隨機挑選的，但是他會告訴你，有些建教生今天請假沒來，所以你根本無法訪談到那些被稱請假的建教生。還有他的勞動班表也是已經經過篩選過的，這些都是可能會發生的，這是勞檢現場的問題。

第二個，當真正有工安職災狀況發生時，我聽到的是，學校會顧及跟企業的合作關係，常常會犧牲學生的權益，這個等一下我會講實際的案例。我最近收到陳情，某一個機械工程職系的學生，他去工廠實習的時候發生職災，因為機具重量的壓力，導致他的手受傷，成長期性失能無法搬運、工作，這個不是單一個案。後來我去問他，你的同學有沒有發生過類似的案例？他說有，有同學在公司的廠區裡騎摩托車滑倒，側面完全擦傷，也拿不到公司的職災賠償。另外一位同學工作時在高壓沖擊台操作，他的脊椎不小心被壓到，整個椎間盤突出，導致他現在無法承受重力的工作，這些都不是短期性的傷害，而是長期性的傷害。我問他學校有沒有幫你們去跟廠商、機構做工傷認定，依法申請賠償？沒有。沒有人去幫他們跟醫療院所說，你這個受傷的情況，要去醫院的職災認定科做職災的認定，他沒有第一時間做這個動作，他後面再怎麼跟公司討價還價都沒有用，因為沒有認定他的受傷是跟他的工作有關。職前安全訓練，有些有，有些沒有。最後的結果居然是用幾千元就把這個案子和解了，學校說你自己去跟機構談和解，和解的結果卻只用幾千元就把這個永久性的傷害給談掉了。這樣的情況下，這個學生有可能未來都無法做重力型的工作，這個怎麼可能是幾千元就能和解呢？最重要的是，那個機構還跟學生講，你要去告，沒關係，但是你以後就無法進到我們相關的產業類別，你也知道這些工業界的，這些廠商彼此之間都是比較小範圍的工作機會，它是一個比較窄門型的，大家都可能認識，他就用這件事情來恐嚇學生，如果你去提告的話，之後你可能就無法在這些相關的產業類別求職了。請教代理局長，勞工局有哪些做法是可以採行的？請局長說明。

###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建教合作生的部分，102年以後就有相關教育部主管的專章，這個專章裡也有特別針對他的保險及後續如果萬一發生職災時，準用勞工保險條例和勞基法的職災補償，所以正常的狀況之下，事業單位應該用團保，或是用勞保的方式做處理。剛剛特別提到，如果有建教生因為這樣發生傷害，我建議可以私底下和我們做一些溝通，我們和教育局可以去做相關的檢查，不必擔心有後續衍生的這些問題。因為這個畢竟是涉及到他個人權益問題，還有後續他可能衍生出

來的…。

**林議員于凱：**

我要請教局長，我剛剛有特別提到一點，高中以下建教生的權益保障辦法裡面有提到罰則的部分，就這樣的案例，你可以對企業或是對學校做什麼樣的裁罰？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因為這個專章的主關機關是教育局，如果有這樣的狀況我們還是會跟教育局做溝通，我知道這部分是有 5 萬以上的罰則，但是主管機關是教育局。

**林議員于凱：**

我想請問學校有什麼樣的義務？學生送去實習現場之前，它要有什麼義務？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如果事業單位跟學校有建教合作，他們本身都要簽相關的契約，這個契約裡面就有做相關明定的規範。其中在保險這個區塊，其實事業單位是因為準用勞工保險條例，所以他是可以投保的，萬一真的發生職災，他有投保的話，這些相關權益就回歸到職災相關規章去做處理。

**林議員于凱：**

代理局長，我現在是要跟你強調一件事情，你如果等到事情發生的時候，就是悲劇了。但是實際上建教生的保障法裡面，它有實際的規範，你在送建教生進去廠商實習之前，就必須對他做相關的教育，裡面有包含勞動教育，勞動教育是什麼意思？當發生這些工安事件的時候，學生第一時間不會求助無門，他會知道應該要去找誰來幫我做職災認定、應該要去找誰來幫我申請賠償。而不會讓學生在第一時間發生之後，回去找學校，學校跟他說，你就去跟廠商私下做和解，這完全是錯誤的。學校如果是這種態度，我們對他完全都沒有辦法嗎？請問對學校這樣的處理方式，他沒有去幫學生做職災認定，也沒有幫他去向公司要賠償，就叫他自己私下和解。這樣的情況之下，高雄市政府能對這樣的學校做什麼樣的處分？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想發生這樣的問題，學生除了要跟學校做反映以外，最重要是跟教育局還有勞工局做申訴，這樣我們就會介入處理。剛剛議員特別提到檢查這個區塊，因為我們每一年都是配合教育局的時間去做檢查。如果議員覺得這樣的檢查方式不妥，我們會建議教育局是不是有可能用臨檢的方式來做處理，不要用定期檢查的方式處理，這個我可以和教育局來做協調。

**林議員于凱：**

第一個，我們必須要有專案勞檢的方式，這個建議報告裡面也有寫到，就是

你必須要有一個專案勞檢，這個是中央提出的報告，他最後講的結論。第二個，事前的勞動教育，在建教生保障法的第 11 條裡面就有明定要做勞動權益等相關知能建立，如果未依據第 11 條做這些訓練的話，可以根據第 34 條，要求這個學校停止建教合作一到二年的處分，我覺得這個才是能夠一勞永逸的保障學生權益，不是因為學校和企業裡面有好的關係，他就沒關係，是不是這樣？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剛剛議員提到這部分，在他們的勞動契約裡面就會去做這個規範了。

**林議員于凱：**

如果企業對於這個勞工沒有給予足夠的保障，實際上他會面臨什麼問題？就是他根本不會留下來，學生會用腳投票，他不是腳麻掉無法走路，他是時間一到，他就會快速的離開。所以根本不會留在企業達到建教合作所希望的目的，他還是變成北漂青年，所以這部分一定要請局長特別來重視。

我繼續請教身心障礙的就業，我查到高雄市有 94 家未符合身心障礙者依法進用的名額，其中 4 家是公家機關，我特別針對視障這個部分，它其實在身心障礙權益保護法裡面，有講到視覺功能障礙者，應該要占機構的電話值勤總機人數的十分之一以上，我們公部門自己有沒有符合十分之一以上的規範？我再去查了一下，1999 有沒有符合，請問局長知道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1999 都是足夠的。

**林議員于凱：**

足夠。健保署高屏業務組，有沒有符合？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目前不符合，我們已經用建教合作的方式，把訓練的人力，準備在 7 月 1 日就推薦給他們使用。

**林議員于凱：**

好的，所以這部分真的要請局長特別留意，這些身心障礙類別，它有不同的類別，每一個類別可以媒合的機構是哪些？像 1999 或是高屏業務組的電話客服專員，視障工作者來做是完全沒有問題的，他不會有那麼大的障礙，這是一個適合他的工作，針對屬性來做媒合的這件事情，希望勞工局來幫忙出力。

另外，我再請教局長，昨天陳致中議員好像也有問到，就是我們在大會報告的簡報裡面，看到有 56 個案例申請北漂青年的返鄉扶助，結果其中有持續追蹤下去的是 14 個案例。我再細問下去，其中只有 4 個人，真正回到高雄來就業，其他 10 個人回到高雄來待業，他還是沒有找到工作，其中最大的原因是什麼？這些我聽到有一些是高科技產業，他想回來找高科技的業別卻找不到；

第二個，薪資待遇不符合他的期待，主要是這兩個原因。但是我再往下細問下去，我請問這 56 個，他們來申請北漂青年返鄉就業服務，都是申請什麼樣的職業類別？勞工局跟我說不知道；我再問下去，這個服務提供的對象有幾個承辦人？只有一個承辦人在協助整個北漂青年的就業返鄉。整個北漂青年返鄉在高雄市喊的這麼大聲，結果就只有一個承辦人在負責這些業務，我再問他到底有哪些業別的青年想要回來高雄就業，他回復本席沒有統計不知道，大概只知道很多高科技的人才想回來，如果是這樣的情況之下，局長你滿意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北漂這個議題，其實不只是在韓市長的時候，我們就已經注意到了，在 102 年的時候就辦理移居津貼，其實就是鼓勵這些北漂的年輕人回高雄；而韓市長是特別去重視，包含我們去辦徵才、成立專才，彰顯我們對這個問題的重視。北漂的議題我們會持續關注，這些詳細數字，我昨天提報的這些數字，只是就業服務的專才所提供的數據，北漂人員要回來，包含有公教人員，還有私部門所提供的這些就業機構，其實管道是很多，所以不會只有這個數字而已。〔…。〕當然不滿意，只要北漂有想要回來的人，我們都有義務權利去協助他，當然這個數字我們還有很大努力的地方。〔…。〕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林于凱議員，請陳代理局長會後再回報相關數據給林于凱議員。接下來請何權峰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何議員權峰：**

首先我還是要來請教社會局，因為昨天看到監察院對高雄市政府有提出了一個糾正案，其實在這個糾正案裡面我有看到，這個監察委員也特別提到，他是用陳情人的陳述來進行這個案子的調查和陳述，這個案子的陳情人其實大家都很清楚，就是去年在選舉期間，我們議會同仁在選立委，所以特別針對這個案子對監察院提出了這樣子的一個陳述。可是我們看到在這個糾正案的同時，監察院也有另外一個新聞稿特別提出來，有關於這整個氣爆的案子，不管是審計部也好，不管是衛福部也好，均認為沒有不妥，也查無不法。所以我再針對這個案子想要請教社會局代理局長，針對案子裡面特別是珠寶公會 3,000 多萬元的這一筆款項，我剛剛在議事廳也聽到局長在這裡有公開的回答說，針對珠寶公會 3,200 多萬元的這一筆款項，它其實是有 20 個人的捐贈，一共開了 72 張的收據，這個都可以很明確的查到，甚至社會局也都還有存檔這些相關的資料。針對這個部分，局長剛剛也回答說，在這整個過程中，其實你們也到監察院去報告過相關的案子，只差沒有把這個收據帶上去讓監察院查看。我想這是很清楚的，因為收據也都在，金額也沒有錯。我想請教局長針對珠寶公會這

3,000 多萬元，你們被這樣子糾正，你有什麼看法？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有關珠寶公會捐款支票的部分，很抱歉，我剛剛講的應該是 20 張支票，72 張收據，基本上資料的調查是會越來越清楚，因為剛剛也有說明這個氣爆的案件裡面捐款進來的錢，我們開了將近 26 萬多張的收據。所以同仁在處理的時候，當這樣的一個資料進來，因為我們去清查就是沒有這麼一張收據是 3,204 萬元，要再從裡面去查調出來是可以符合這個部分，所以同仁花了相當多的時間，這個跟議員報告一下。說實在事情發生的非常突然，民眾的熱心捐款我們一直都在收，整個局裡面總動員，26 萬多張的收據要這樣一張一張開出來，的確是有一些時間的壓力，所以事情越查越明朗，我想這個是還給市政府社會局同仁在這上面的一個釐清吧！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講得很清楚，跟珠寶公會相關的是 3,204 萬 1,910 元的這個金額，是 20 張支票，〔對。〕這 20 張支票是跟珠寶公會不管是他們的會員，就是相關的。〔對。〕我想這個要湊也不會湊到這麼精準，還有 1,910 元的這個數字，因為全部都是支票的金額，所以我剛剛聽你這樣子回答，我真的覺得為你們打抱不平。我再請教你，因為就像你剛剛講的，數字很清楚、收據很清楚、支票也很清楚，你們都有存檔，針對這個部分被監察院說要對你們做糾正，你的看法是什麼？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在第一時間，不是今天他做了總結報告的時候我們才做說明，其實從過去很多人針對 3,210 萬元，說社會局沒有盡到處理的時候，我們都已經說明，事務官的部分就是針對我們所處理的事務來做澄清。至於說也許是誤會，或是也許有一些不一樣的看法，我想…。

**何議員權峰：**

會不會覺得不公平？數字很清楚啊！〔是。〕收據也很清楚啊！〔是。〕這樣子就事務官的立場來說，會不會覺得這樣子蒙受不白之冤，覺得很不公平？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想說明清楚就可以了，因為說實在事務官就是把事情做好，讓民眾或是社會大眾都能夠接受，我們覺得可以對得起自己在處理這個業務上的一個態度。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你還是不敢講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謝謝。

**何議員權峰：**

事務官把事做好，我覺得這個是很應該的，也很肯定，現在在座的都是事務官，事務官也很辛苦，事務官位為了要把事情做好，大家也都很努力、很辛苦，還要承受這樣子不白的冤屈，我在這裡為你們感到不平，雖然你不敢講。我也會覺得就政治上大家有政治上的立場，但是證據會說明一切，其實不要用這個來誣衊事務官，也不要再用這個來打擊事務官。

接下來我想再跟社會局請教，可以看到從 104 年到 108 年，我們新生兒的人數每一年都在下降，在這幾年期間，不管是過去的陳菊市長也好，去年的韓國瑜市長也好，大家都很努力的在想，要怎麼樣提升新生兒的出生人數。但是我們做了很多的政策，可是看到數字會告訴我們，我們新生兒的出生人數還是持續的在下降。所以我想跟社會局探討的是，我們做了那麼多的政策，不管是生育津貼，今年應該是補助 223 沒有錯嘛！因為韓國瑜市長不在了，他所提的 258，我想未來不知道會怎麼樣，我們也不再去探討這個。可是我要跟社會局探討的是，做了這麼多的政策，不管是生育津貼，育有未滿 2 歲兒童的育兒津貼，托育公共化、準公共化整個相關的政策，弱勢兒童的托育補助。也看到我們有做了公托的托育家園、公共托育中心、育兒資源中心的育兒資源站、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這些林林總總這麼多的政策，其實都要花很多的經費跟預算才有辦法來做這些事情。可是我們回來看實際的數字，做了這麼多的政策，我們的數字還是節節的下降，104 年還有 2 萬 2,522 個新生兒，108 年只剩 1 萬 9,150 個，這麼多的政策，可是我們的新生兒人數還是持續的在下降。因為在座的都是事務官，我想經費是有限的，大家都很清楚，我們要怎麼在有限的經費做最多的事，然後真的來達到我們要達到的目的。

請教局長，你也在社會局很久了，有這麼多的政策，有這麼多相關的補助，對於局長長期在社會局，我想你很清楚這些相關的政策，我們做了這麼多的政策，你有沒有認為需要適度的調整。譬如說把一些項目減掉，然後再來想看看有沒有更好的政策，可以幫助年輕人願意生小孩，有關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應一下，我們願不願意針對這麼多的政策來做檢討，然後再提出對年輕人願意生小孩更有幫助的政策，是不是請局長做個回應？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說實在的要讓一個剛結婚的新手爸媽願意生小孩，其實最主要還是大環境要

改善，就是經濟環境，但是如果站在社會局的立場，社會福利要推動的話，如何在有限的經費上能夠做到市民朋友都接受的這一塊，除了生育津貼的發放之外，就像剛剛議員提到，到底最後的金額會是多少？我們內部會再檢討。其實中央也應該要正視這樣一個問題，不是大家競賽看誰經費多，就多增加生育津貼的部分，其次的話，其實我們也看到希望能夠把我們的托兒環境加強，譬如為了要建立友善育兒環境，我們也做了兩個部分。第一個是設立公托的部分，如何運用低度使用的空間來設置，這個我們也都在努力中；另外一個是準公共化，就是跟民間私立托嬰中心或是這一群保母，一起來加強這樣一個托育環境，未來社會局的部分會去加強友善的育兒環境，讓更多家長可以安心上班，把他的孩子托給我們的公共托兒園、準公共化或是這些措施來做服務。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還是沒有聽到我想聽到的答案。我剛剛就提到，你看我們1年就社會局的部分，譬如你剛才回答的，其實包含教育局過去我們也提過一條龍政策，還是什麼的；社會局的部分，林林總總項目加起來就這麼多，其實這些加起來經費真的也不少。我要跟你探討的是，你看這麼多的項目，如果用更簡單的話講，你認為有沒有哪一些是需要檢討，比如這一項其實效益不高就不要做，我們來做其他更有效益的東西，因為經費真的是有限，我要問你的其實是最簡單的，有沒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據同仁給我的資料裡面，有一些托育補助是全國性的，就是中央都已經補助在這個範圍裡面，其他的話，我們都做包括像定點臨托，今天如果新手爸媽有事沒有辦法照顧孩子的時候，他可以來做這樣的臨托服務。所以議員講說是不是有一些服務措施可以做一些檢討，基本上除了中央給的經費，我們沒有辦法去減少這樣的服務措施之外，就市政府自己本身的，我們覺得在托育環境裡面，還是可以再努力。

**何議員權峰：**

好，謝謝局長。接下來我要請教勞工局，剛剛聽局長講的是整體經濟環境要來做改善，這個其實就跟局長你們比較有關係，大家都在談青年的就業，我們也看到這幾年勞工局針對青年就業也辦很多活動，我沒有要跟你探討青年的人數，因為你們去年也針對高雄市青年人口，到底是增加還是減少，你們也都有做一些論述。可是實際上來看，人數上我們不去論述，我們來看的是青年失業率，青年失業率如果用108年跟107年來比較，青年失業率在108年是比107年又增加2%多，雖然局長你剛剛在這邊也回答，北漂青年回來不是只有這單一個項目，我想要跟你講的是我們都很清楚不是單一個項目，所以我剛剛看你

回答林于凱議員其實我不是很滿意。雖然它不是單一項目，但是你們就不要特別把它做在簡報裡面，把簡報洋洋灑灑還做一個這麼大的篇幅，北漂返鄉就業服務專台及這個相關的，你們還特別寫的這麼清楚「108 年專案服務 39 人次」…。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所講的不是只有針對這個部分，你應該整個放在你們的簡報裡面，而不是只有這樣。你看專案服務 39 人次，網頁的瀏覽量 2,200 多次，你真的覺得這是一個好看的數字嗎？所以我真的很想問你簡報是你做的，還是王秋冬局長做的？不管怎麼樣，我們還是希望在青年的就業，我們看到的數字，我剛剛就給你看了，其實青年失業率在 108 年就比 107 年要增加，這個我們還是希望勞工局可以多去努力。另外，我也想要跟你探討整個青年就業環境的部分，有關於程式設計師，你們提供到 101 網站上面的薪資待遇是 3 到 3.5 萬，可是…。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何議員權峰：**

可是 104 人力銀行的 internet 工程師平均薪資是 4.7 萬，局長，你懂我講的意思嗎？人家整體的平均是 4 萬多，勞工局提供到人力銀行上面的薪資是比人家少 1 萬多，其實就是剛剛社會局長講的，高雄市整體的經濟條件，我們要怎麼樣來提升？是不是可以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來回答，我們怎麼樣來努力把就業條件做提升，讓青年更願意在高雄就業？跟剛剛人家問你的是一樣的，為什麼北漂青年他們寧願在北部工作？一樣的工作在北部的薪資待遇可能是多少，可是在高雄就比人家低 1 到 2 萬，就是整體的問題，這個部分是不可以請勞工局來做回應，怎麼樣來努力把環境做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議員針對青年就業的關心。青年的失業率不只是高雄失業率高，其他縣市其實都是一樣，最主要原因是我們的年輕人剛畢業，在職場適應部分還是要有一段時間，這叫做衝撞期，他對工作本身的屬性，還有他本身工作經驗比較不足，所以失業率很高不只我們高雄市，其他縣市都是一樣的問題。不過青年失業率是大家都關注，所以在創造青年就業環境的部分，也跟我們的企業主開過所謂的雇主座談會，無非就是希望這些雇主在開立這些薪資勞動條件上，不

要因為有南北的物價落差，造成薪資開出來就會有不一樣的條件。舉一個很簡單的例子，同樣是工程師的部分，在北部可能是開 4 萬 8,000 元，但是到我們高雄可能就只剩下 3 萬 2,000 元，這是常常在跟雇主 argue 的部分。當然這中間裡面雇主的考慮是因為有所謂南北物價落差，還有整個平均工資不一樣的問題，但是站在我們勞工局的立場，希望是一個所謂同工同酬的概念，所以我們除了跟雇主開辦相關的座談會以外，也跟經發局合作，就是在開發廠商的部分。我也希望經發局能有一些相關獎助措施，獎勵部分在勞工的勞動條件也可以設定一些標準，讓我們在資源的應用上更符合年輕朋友的需求，所以青年就業整體環境部分絕對不是只有勞工局，我們會有其他相關單位來做搭配，短期上可能還比較不容易看出成效，這個是比較長期性的一個服務問題，我們會繼續跟相關單位做聯繫，找出更好方法幫助這些年輕人願意在高雄工作。

**主席（李議員眉蓁）：**

社會局，剛剛何議員說現在生育率非常的低，以後還是會越來越低，已經都快要低到國防危機了，但是你剛剛講說因為大環境是經濟的關係，如果未來高雄市可以創造托嬰是讓大家很放心的氛圍，讓年輕人知道，我生孩子沒關係，有哪裡可以幫忙照顧的，高雄如果有這樣的氛圍把一些機制做出來的話，我相信年輕人會。因為大家還是會喜歡有小孩，現在年輕人在照顧小孩真的比以前在照顧小孩都還要重視，所以他們不是不愛小孩，也不是不生，可能我們的環境沒有創造出來，我希望高雄市未來在創造這種托嬰環境，大家會說要在高雄生，不是你一次補貼多少，或你一次補貼 3 萬，像桃園補助 3 萬，講真的也不會有人為了 3 萬去生小孩。可是如果未來環境是我生了，不用排隊就可以讀書，不用排隊就可以托嬰的話，我相信在這樣子的狀況之下，年輕人會比較願意生小孩。謝謝何權峰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王耀裕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有關今天社政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也列出相關局處的議題請代理局長答復。首先我們看到林園原本有一個早療據點，當初在民國 98 年也是高雄縣政府的時代，就在中芸國中委託伊甸設立一個據點。早療據點在林園設置的成效非常不錯，但是這 4 位日托班的小朋友今年 8 月就要畢業，也就是在林園的早療據點就要結束。當初本席也邀集社會局和教育局共同來探討這個議題，如果這邊結束，我們有沒有來調查目前林園地區，需要早療據點照顧的小朋友大概有幾位？要怎麼樣安排他們去其他的地區，或是由社會局讓早療的日托可以來銜接。所以等一下針對這個議題請代理局長或是承辦的科長答復。因為之前早療在林園辦的風評真的非常不錯，如果從林園送到鳳山，車程還要那麼遠，如果要送到其他的地區也一樣。林園比較特別，因為林園剛好是在我們市中心的

範圍，所以這一點就是社會局未來面臨的問題，看怎麼樣讓這些需要早療日托照顧的小朋友做最好的安排。

再來是公托家園，當然在韓市長任內非常積極的推動。所以在 5 月 28 日也有第五家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正式揭牌，當然那時候韓市長有提到未來還要增加 8 家，總共要有 13 家的目標。現在這個目標會持續進行嗎？還有針對托育人員的薪資，有說要把他們的薪資調整為每個月 3 萬元，在 7 月份要來實施。不要因為市長沒有繼續在市政府任職，這個政策也不能因此而跳票，就把它中止了，這要有一個延續性，所以以上這兩個議題，是不是請代理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在林園早療據點這一塊，真的也要謝謝議員大力的協助跟支持，原來在中芸國中這個場地設立的林園早療據點，因為它的建物缺乏建照跟使照，所以依法是不符合的。但是我們還是提供林園地區的孩子有這樣一個早療的服務，所以目前教育局在林園區王公國小有設置了學前特教班，還有金潭國小增設了巡迴輔導班，在中芸國中這個場地，白天日托的新案是沒有辦法持續。

**王議員耀裕：**

今年 8 月結束嘛！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但是我們還是提供時段療癒、到宅療癒、個案的家庭服務，還有兒童發展篩檢、親子活動跟營養諮詢的服務，就是除了日托的這一塊沒有以外，其他我們都還是有。

**王議員耀裕：**

那日托要怎麼銜接？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日托的銜接，目前教育局已經有做學前特教班，還有在金潭國小有增設巡迴輔導班，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教育局再共同…。

**王議員耀裕：**

他們已經在招收小朋友了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有，108 年已經在招收了。

**王議員耀裕：**

成效怎麼樣？跟社會局比較，成效怎麼樣？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成效還不錯。

**王議員耀裕：**

我們找個時間請代理局長跟承辦科長一起到現場，了解一下他們的環境以及他們的成效，好不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跟議員報告有關公托的部分，這個政策是延續的，所以我們還是會加強去增設公托服務。

**王議員耀裕：**

那 13 家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今年底就可以，今年底我們還會再增設 8 家，在今年底就可以完成。

**王議員耀裕：**

所以在今年底就可以完成 13 家，就是韓市長當時推動的政策。(對。)另外，托育人員薪資 3 萬元的保障呢？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因為相關的規定，我們必須要逐項讓承辦單位也能夠接受，所以現在大概是用投保薪資的 2 萬 8,008 元到 3 萬 300 元之間的級距，來提升托育人員的薪資，所以慢慢的會達到這個標準，這個社會局會再做監督。

**王議員耀裕：**

市府不是本來說今年的 7 月要規劃 3 萬元，就是下個月要達到 3 萬元，這樣沒辦法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這個是不是請科長答復？

**王議員耀裕：**

請科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科長回答。

**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何科長秋菊：**

有關托育人員薪資調整到 3 萬的這個部分，因為目前現行的薪資有 2 萬 6,000 元到 2 萬 8,000 元的差距，所以我們現在讓委辦單位也能夠配合這樣的一個政策來做執行。所以我們稍微有一點彈性的部分，就是實際的給薪是 2 萬 8,801 元到 3 萬 300 元，所以他全部的投保薪資都必須要到 3 萬 300 元這個級距，因為進來的年資、學歷和經歷的不同，所以還需要有一點點的差距，不過這樣的差距是能夠整體提升托育人員薪資的水準。

**王議員耀裕：**

對，為什麼本席要特別強調呢？因為我們要讓托育的品質提升，你要提升的話，如果永遠的低薪資，你能要求他有多好的品質提供？所以我們寧可把這個托育的費用，就像剛剛科長所說的那個級距，也要了解托育人員現在的薪資結構，怎麼樣來協助他們可以達到3萬元的目標，這也是市府應該要做的事。會後你們再針對這部分來努力，再跟本席回報。

**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何科長秋菊：**

好，謝謝議員。

**王議員耀裕：**

接著關於高雄市108年兒少保護通報案件有5,576件，前年(107年)有4,554件，比較之下就知道108年兒少保護的通報案件增加1,022件，當然增加出來，我們就了解兒少的高風險家庭、兒少性剝削或者是有一些兒少的危險程度。所以在這個部分，社會局要怎麼樣在社區築起安全的防護網，讓我們防止暴力，守護兒少的安全，讓他們可以快樂的成長，這也是社會局一個重點的業務。

再來是老青共居的社宅，一卡皮箱就可以入住，現在這裡提供48戶，目前長青申請的條件是需要什麼條件才能入住？請代理局長針對這兩個議題做重點式的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其實兒童保護的這個業務，也是我們社會局的重點。基本上希望能減少兒暴案件發生的話，做法就是提高通報的敏感度，也就是通報人員或者是高雄市民，大家都必須有敏感度，來落實通報機制，這樣社會局的社工人員就可以積極去做輔導。第二個，也是希望能夠強化保護跟訪視的密度，譬如說以家庭為中心來做輔導，所以高風險家庭等等，社工都可以來加強。

**王議員耀裕：**

局長，很重要的一點是，如果已經有通報的案件，除了輔導，還要陸續做一個定期追蹤，或者是了解有沒有改善，或者是要再進一步積極的介入，才不會導致未來兒童的傷害，變成終生的傷害。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議員的指示，我們一定都這樣做，會再加強。有關「老青共居」，目前條件是48戶，其中16戶是「青銀共居」…。

**王議員耀裕：**

48戶，其中16戶是「青銀共居」。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原則上實際居住本市，年滿 60 歲以上，原則上 65 歲以上優先。

**王議員耀裕：**

要繳多少費用？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費用是一戶 7,500 元。

**王議員耀裕：**

二房一廳 14 坪左右，7,500 元。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獨居或是老年夫婦，或者是他有一位 20 歲以上的卑親屬一起住，沒有法定傳染病，現在的房子是租賃或借用，而且日常生活可以自理，都可以優先來進住。或是雖然是自有房屋，但這個房子不是很理想，譬如說老人在上下樓若沒有電梯，對現有的房屋居住品質不是很好，就可以來申請。

**王議員耀裕：**

好，這個是哪一科承辦？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老福科。

**王議員耀裕：**

會後也請老福科把這些相關申請的簡介和計畫，找個時間跟本席做回報。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謝謝。

**王議員耀裕：**

時間的關係，這一些議題，有關於婦女福利方面要怎麼樣保護，以及關懷與保護的服務成效如何，會後也提供書面資料，家庭暴力防治、老人福利與社區發展的推動工作與服務成效，以上這四個部分，也請相關科長提供一些資料，一樣會後找時間再和本席做回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

**王議員耀裕：**

接著是勞工局的部分，今年台氯林園廠發生一起工安事故，總共有 10 位受傷送到醫院，當天一位員工往生，其他 9 位都沒問題已經出院，另外有一位傷勢嚴重已經往生，令人非常痛心。王秋冬局長，陳副也就是現在的代理局長，和勞檢處長，我們都有去現場，本席擔任工安監督小組的召集人，我們都有去了解。這以後要看怎麼樣來防範，不要讓工廠整天發生工安事故，造成勞工危

險以及地方的風險。再來更嚴重的是台灣石化，在去年（108年）2月28日發生火災，造成二名員工死亡，勞工局要了解石化工廠的危險性，知道哪些工廠經常在發生，要如何積極查核和介入，別讓事情發生後才要求工廠檢討，那時候人命…。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2分鐘。

**王議員耀裕：**

台灣石化也好，或者是最近發生的台塑，包括以前的信昌，中國橡膠合成、長春大連等等，還有其他臨海工業區的中油、林園的中油，包含仁大工業區，這些都是不定時炸彈。要如何讓勞工安全以及職業安全方面提升，勞工局要加強，不能等到螺絲鬆動，發生人命已經來不及了。這些就是有關林園、大寮工業區近三年的工安事故統計，以及林園、大寮地區近三年的勞動檢查，跟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的狀況。在防疫期間要強化勞工的保障，這期間會不會受到疫情或者是公司產能減少，造成員工薪資影響，以上三點請代理局長重點式的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答復。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王議員對林園、大寮地區勞工安全的關懷，林園、大寮、仁大幾個主要的石化工業區，是勞工局在勞動安全檢查裡面，頻率是最高的，我這邊報告一個數字。以林園工業區來講，我們107年檢查410次，108年檢查463次，109年1到5月已經檢查187次，這個跟其他的工業區來講，石化部分幾乎是每個禮拜至少進去一次。在整個勞動安全檢查的部分，我想人力是有限的，不能只單靠勞工局的勞動檢查人力，最主要還是希望事業單位能自主檢查，也就是在開工之前，這些相關的安全防範，除了教育訓練以外，應該做一些事前防範工作。

另外一個部分，事業單位裡面有很多的承攬廠商，承攬廠商往往因為一時方便，在施工作業的部分，沒有按照我們的作業標準去處理，所以常常會有這種人為的工安意外發生，我想這個部分，後續會要求更加強。再來，針對林園工業區的部分，也要求事業單位，針對現有員工的部分，一定至少每年有8個小時的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目前這個部分，他們都落實在慢慢去執行。另外一個部分，高雄市有一個石化產業總工會，石化產業總工會都是我們工業區裡面這些員工，我們也針對這些理事長、理監事的部分，強化第一線勞工安全。

最後一個部分就是，我們把林園地區近十年來發生的工安事故，我們也彙整成書面的資料，正式寄給這些事業單位，請他們針對這個部分，把過去發生的案例，盡全力去把這部分避免再發生。這些種種相關行為，這些措施是希望再

次的提醒這些員工和事業主，一定要去重視工安問題，議員也常強調，沒有工安就沒有石化業，這個也是我們一直跟事業單位去談，相關數據的部分，是不是會後再提供給議員做參考。[ … 。] 在林園、大寮地區這個部分是沒有，以今年疫情來講，衝擊比較大就是餐飲、運輸，目前我們掌握到的數字，到昨天截止，總共有 116 家，總共 1,700 多人，這些因為減班休息而造成勞動權利受損的部分，我們有配合勞動部幾個方案在執行，包含充電再出發、安心就業立即上工，這些措施我們都有掌握相關數據，如果你有需要這樣一個數據，是不是會後再提供給議員做參考。[ … 。] 石化業是沒有。[ … 。] 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會後提供給王議員，謝謝王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香菽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香菽：**

之前中央政府的紓困方案，大家都非常的清楚，因為新冠肺炎的關係可能上路比較倉促，所以搞得讓大家都說是紓困之亂。很多民眾都有民怨，我覺得既然是發禮物，本來是受到歡迎的所謂聖誕老公公，結果因為匆忙上路而雜亂無章，變成本來是好心，但是讓人感覺又做得不好。我會舉這個例子，最主要是針對社政部門，為什麼？因為社政部門有兩個部門，最主要的就是社會局和勞工局，這些最弱勢的其實都是在這個部門裡面，你們是弱勢族群的代表，也是他們的依靠，所以我認為應該要摒除過去耶誕老公公在發放禮物的老大心態，我們應該更要站在他們的立場去幫他們想，不是給他們禮物就好，我覺得要講求的是速度及效率。我們都一直在講的是什麼？高雄市過去一直自詡為智慧城市，我想每一個縣市政府的社會福利等等之類的，其實大家推出來的條件應該都差不了多少，但是最主要的是效率問題。高雄市政府自許為智慧城市，可是真的是這樣嗎？我相信除了在座的幾個局處以外，除了社會局、勞工局、客委會、原民會以外，高雄市政府很多的網站都是讓人家非常詬病。因為今天既然是社政部門，我就先舉社會局和勞工局來講。

我認為的智慧城市的網站資訊應該更簡便化，便利民眾能夠及時去查閱。我來做一個比較，何謂便民網站？我們非常清楚現在是網路時代，我相信在座的每一位局長或處長，包括主席，大家現在活在網路時代，像我的母親過去不會使用網路，現在也被我教到很厲害了，所以網路時代，政府更應該讓大家在網路上面明確的知道，你們要給的資訊是什麼。所以我認為便民網站應該是網站的介面要友善，我們的資訊就是要清楚透明的讓大家知道，我們的資料當然要符合民眾，民眾要的是什麼，我們就應該將資料給他們，以及民眾使用簡便化，我舉一個社會福利地圖就好，這是台北市的社會福利地圖，前面那一張是高雄

市的社會福利地圖，其實一目了然，台北市的簡單、明瞭、易懂，他要什麼東西直接點一下馬上有。但是我們的很傳統，我相信只要有使用網路的人都知道，這個是最簡單、最簡易的方式，就是點進去、點進去、再點進去、再點進去，我要找一個東西，我要點非常多的按鈕才點得到，但是人家台北市的不是。

再來，使用的貼心度，這個是高雄市政府的福利地圖裡面有的，譬如以我的三民區來講，我要去三民區找一個這個，OK，你們點進去以後有它的電話、住址，包括它的名稱，它的地圖就顯示在下面，要再點進去才看得到它的地圖。可是你們看一下，上面的是新北市的，它直接很明確的載明它的電話、住址，甚至點進去可以看到它的地圖以外，它還告訴你它的評鑑級數是幾級的，我們好像都還沒有做到這個程度，所以我也希望能夠加強。台北市的更方便，哪一區在上面都很清楚寫明，點下去以後大同托嬰中心是怎麼樣，收費標準等等的，包括 108 年度評鑑結果也是甲等的，這個讓民眾和家長非常清楚知道，我要去找的托嬰中心是甲等、乙等，甚至可以收多少人，甚至它的費用是多少，這個讓大家都非常清楚知道了。

接下來，業務的部分，這個當然就是高雄市政府的，我看了高雄市政府幾乎全部的局處都是這樣子，告訴大家說我們可以做什麼，但是可以做什麼以外，我們只有給人家一個簡單的，譬如說電話是 07 幾號以後，然後這個業務你要找分機幾號到幾號，你們也沒有明確告訴人家要找誰，然後要點進去之後，才知道社會工作科是在做什麼。這個是台北市的，他們很明確地告訴我們業務分工，要轉幾號，甚至連要找哪一位承辦人員，連科長的名字、專員的姓氏都寫得清清楚楚。因為我的服務處也是這樣，假設民眾打來服務處問我們，不好意思！我要請教一個選民服務案件，如果我們沒有明確讓他知道助理姓什麼，其實民眾也是茫茫渺渺，我們助理如果沒有自我介紹，其實他第二通再打來也不知道要找誰，所以我覺得這個都是我們要趕快去精進的。

當然，除了社會局以外，還有勞工局，高雄市一直在講，我們是一個傳統產業的地方，所以我們的勞工比重絕對比別的縣市來得多，當然沒有比新北市多，因為它是人口比較多的關係。我們就更應該讓民眾、讓勞工朋友明瞭，你也知道勞工朋友平常上班就很辛苦了，他要到勞工局去申請一個案件，他極有可能要請假半天才有去勞工局申請。但是新北市有推出一個新北勞動雲，他們這個東西可以很明確地在上面看到什麼？他們有一個網路申請，很直接的一個網路申請的頁面點下去以後，全部網路申請的表單都一目了然，但是我們高雄市政府還沒有做到這一塊。我要講的就是，既然要做一個便民的政府、要做一個有效率的政府，我覺得我們的網路真的必須要再加強，所以針對這兩個點，我剛剛也說得非常清楚，介面清楚、介面友善、讓民眾可以使用更便利，是不

是請社會局代理局長先回復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答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我想在網路上找資料的確是非常的實際和實用，議員的建議我們回去局裡面討論以後，看怎麼樣來做修正。

**黃議員香菽：**

其實這在過去都已經說過很多次了，我是希望如果有經費能夠趕快做。〔好。〕因為我覺得便民的東西能夠趕快做就儘量做，好不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好，謝謝。

**黃議員香菽：**

勞工局局長。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議員關心我們網頁設計的部分，因為勞工局網頁也是好幾年前的設計，不斷的再去更新修改，議員針對便民服務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再檢討看看，怎麼把整個頁面更容易去瀏覽，讓民眾更容易找到他要的資訊，我們再去檢討、再做一次修改。

**黃議員香菽：**

謝謝局長。真的，高雄市政府所有的網站都已經有一點太傳統、太過時了，所以希望回去以後，社會局、勞工局兩個局處，還有另外兩個局處應該趕快做統整，如果有需要的，經費趕快編下去，趕快去做。

接下來，我要針對於身心障礙者照顧津貼，我們都知道身心障礙者照顧津貼，高雄市算是發得比較早的，而且目前全台灣也只有三個縣市有在發，包括高雄、台中和金門。我們非常了解，其實就跟家裡有一個長輩忽然有什麼狀況的話，這個我之前質詢勞工局的時候也有稍微講到，家裡有一個長輩忽然有什麼狀況的話，我們都必須請假、甚至離職去照顧這個長輩。當然身心障礙者的家屬也會遇到相同的問題，我們都知道每個月定額發放 3,000 元，其實對他們的幫助並不是非常大，但是也有幫助。高雄市補助名額限縮 400 名，因為我們能夠編的預算就是這麼多，就我們今年度編的預算，109 年是 1,598 萬元，如果需要編足預算，我們每年預估要 2,000 萬，其實差多少？差 400 多萬元而已，但是我們有必要因為 400 多萬元，讓後補的 129 位必須在那邊等 6 個月嗎？我覺得就像我剛才所講的，我們是要做善事，等於是一個發禮物的單位，既然我們已經決定要發放了，為什麼不一次做到位？為什麼還要讓這些人去等待呢？

我覺得我們不能這麼老大心態，就是要照顧弱勢，很擺明地我們就是要照顧弱勢，你要照顧弱勢，為什麼不編足？我相信這一項雖然目前只有三個縣市有在做，但是其實這個也很明確地在我們身障法裡面的第 70 條，他有明確去寫到，雖然他沒有硬性規定，但是我們既然要編了，為什麼不編足？所以請教社會局的代理局長，是不是今年度，今年可能來不及了，是不是在明年度？當然現在代理期間你沒有辦法給我一個明確的答案，但是你們都還是在位者，所以還是要拜託你們如果能夠編足，是不是在明年度可以編足？請代理局長回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有關身心障礙者的照顧津貼這一塊，因為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裡面並沒有入法，所以它基本上是屬於非法定的福利項目。

**黃議員香菽：**

知道，但是我們既然編了，為什麼不編足？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對，這一塊也是審計處一直在糾正我們，就是說非法定的福利項目是不是應該做檢討？所以局裡要增加這個預算，在社會福利績效考核裡面就會有一些的限制。議員談到需求的人數還要再增加 2,100 多萬元，這一塊我們在候缺期間，針對這些需要照顧者津貼的，我們會提供像居家服務或者是臨時托育、喘息服務等等。所以津貼的發放，這邊真的要跟議員報告，因為非法定福利項目，審計處一直要求我們社會局要做檢討，就本市，不只是限制社會局，只要是市府在使用公務預算的這一塊，如果是非法定福利就必須要做一些檢討，以免過度膨脹經費的額度，所以這一塊不一定發放經費，但是我們用服務來…。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想你這樣講也不對，因為這個是已經在發放的東西了，並不是現在要求你現在去發放，這個是你們已經發放的了，如果審計處一直在跟你們講要檢討，雖然是非法定社福，對於已經在發放的東西，其實你就是把它編足而已，難道因為審計處去糾正你，你要把今年所編列的預算也取消掉嗎？不可能嘛！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沒有，原編的預算不會去取消，但就是無法去增加預算，所以我們在經費補助的這一塊不能夠成長，我們是提供服務。

**黃議員香菽：**

沒關係，反正我現在提出這個建議，我認為如果我們既然要發善心、做善事，能夠努力地去幫大家做到當然是最好的。我當然知道現在高雄市政府的財政也

非常的困難，這個是我們都非常了解的，但是我還是希望站在社會局是一個福利單位，就是一個幫助弱勢的單位能夠把它補齊，當然能補齊是最好的，好不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好。

**黃議員香菽：**

再來，針對我們建置的友善托育環境，我當然知道目前社會局針對所有的友善托育環境有一定的做法，包括公立托嬰中心，包括我所列出來的這些都是現行已經在做的，但是這些做了以後，我們很明顯的看到民國 109 年 5 月的生育率，在六都裡面高雄是排名第幾？倒數第二。所以這些津貼、所有的設施做了以後有沒有用？當然多多少少有用，我還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有去寫到「兒童定點定時托育服務」全國首創。我想全國首創當然是第一個做的，後續當然有很多的縣市政府也開始進而仿效，進而在模仿，但是我們都知道模仿以後他們會做什麼？模仿以後他們就會做進化，我們首創、我們第一個推動的，可是我們現在只推了…。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2 分鐘。

**黃議員香菽：**

謝謝主席。我們是首創，但是現在只有鳳山跟三民，推動的速度是不是有點慢了？我覺得社會局還是要好好地回去思考。我要講的重點是，我說了模仿當然會有進化，現在台北市不只模仿了，他們進化到甚至有辦活動，臨時性的活動，他只要前 3 個月去提出申請，他們能夠做什麼？他們能夠到活動的現場去幫你設一個臨時的托育中心，可能家長去參加了這個活動，參加活動的同時，當然小朋友也需要有其他的地方來照顧他。他們現在已經進化到在活動的地方，去做臨時的托育中心，我覺得這個也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應該要好好去思考的，我們既然是首創，能不能首創之後會做得比別人更好？這是我希望社會局可以去做的。

接下來，我想要針對勞工局。我在上一次的總質詢時，我特別提出了所謂的中高齡就業，我非常的難過，因為在業務報告裡面，完全沒有提到，我本來想說質詢過後你們應該會有所作為，可是我在業務報告裡面完全沒看到。整個台灣，我上次有講過了，我們現階段已經是高齡社會了，在 2026 年就變成超高齡的社會，也都知道台灣很多包括公務人員都很早就退休了，他們有沒有就業的需要？他們絕對有，所以我還是希望勞工局針對於這一塊…。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代理局長也要回答嗎？〔…。〕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園：**

謝謝黃議員關心中高齡就業這個部分。在未來的趨勢，中高齡是很重要的勞動人力，因為現在人口有少子化的現象，所以中高齡這個區塊是未來勞動的主力，我們也非常重視中高齡的就業問題。今年勞動部有通過一個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本來 5 月 1 日要實施，因為疫情的關係有往後延，不過我想中高齡的工作我們是持續在做。我跟議員報告一個數據，其實從民國 108 年到 109 年 5 月，我們服務的中高齡有 2 萬 9,960 人，已經輔導就業成功有 1 萬 4,773 人，這個是就業的部分而已。另外在職業訓練這個區塊，其實有很多中高齡在轉業這個區塊，也利用我們整個職業訓練的資源去處理他轉業的問題，所以我們平均就業率在職業訓練的部分是達到七成多。

另外，我們也考慮到中高齡本身可能有一些家庭因素，沒有辦法全時工作，所有也開發很多的中高齡部分工時的機會，以民國 108 年到 109 年我們總共有開發 2,660 個這種部分工時，不是全時的，可能是半天而已或者是可能 3 個小時、4 個小時類似這樣的。所以其實在中高齡這個部分，我們花了很多時間去努力，自己也每年匡列相關的這些績效出來，讓我們同仁朝這個目標在努力。未來這個部分，我們也會推動中高齡的職務再設計，甚至會跟南區的人力銀行資源中心合作，把這樣的人力資料庫建置起來，未來如果有職業訓練或就業服務需求，我們會全力來配合。議員在這個部分請放心，我們已經很努力在做了，但是未來還是持續把這個部分列為我們重點的工作，謝謝。〔…。〕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未來在中高齡的部分也希望你們有所作為，就把它展現在業務報告裡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美雅：**

首先針對民眾非常關心的社政相關部門，先來跟大家討論一下。現在很多長輩都因為邁入高齡化關係，所以很多的家屬都會希望推動長輩的照顧服務，當然相關的業務除了社會局以外，在今年也回歸了一些業務給衛生局，本席在衛環部門質詢的時候，也要求在相關局的業務上面，大家能夠互相來配合，我們希望能夠提供高雄市的長輩更好的服務。但是很多民眾不懂長照相關的內容，所以那個時候我們也請了相關的單位一起到地方上辦了說明會，待會要請代理局長說明，現在針對長照全部都移給了衛生局，未來相關的說明會，你們跟衛生局這邊有沒有來討論，因為你們可能更知道長輩的比例。在這方面如何跟衛生局來協助，有關於長照相關的說明會，還有有關於社區照顧的關懷據點，這

個應該可能與民政局或是社會局都有相關，請你們都要跨局處來協助配合。

輔具多元化的補助，我覺得這個都跟長輩有關，但是現在高雄市政府你們的分工裡面都把它拆得很散，有的衛生局去做認定，有的必須跟社會局來申請，你們針對本席所列的這幾點，待會統一簡短地說明一下，我也請你們跨局處能夠提供一個整合性的窗口跟協助，以及未來如何協助增設無障礙空間？這個在工務局其實也有相關，所以本席在工務部門的時候，我也提出來建議。就是針對於現在高雄很多高齡的透天厝，已經很老舊的透天厝，工務局現在也編列讓市民可以去申請改建老舊的房屋，我也請他們納入。因為現在高雄高齡化的現象，很多的家屬需要家裡要有無障礙的空間，或是需要有一些的電梯設備方便他們的通行。所以我覺得這些既然都跨到不同的局處，我請你們都一併要去做檢討，然後請你們也以公文的方式答復本席。

我們再看另外一個部分，有關於重視長輩，也希望他們能夠優雅、健康的生活，因此我們也希望能夠增設社區多元化長青學苑的課程，本席長期一直以來都在推動社區長青學苑。因為本席印象最深刻的是，我曾經協助這個長輩，他跟我說他到 80 歲因為參加了長青學苑，才知道原來他還有繪畫的天分，一旦開啟了，他了解並不是為了學習而學習，他是為他人生的興趣而學習的時候，他就覺得每天都過得非常快樂，所以他一直到九十幾歲還在創作。我覺得以這樣的例子來講，我們希望讓長輩都非常健康、開心去做他們想要做的一些學習的課程，目前我聽到很多聲音都說不夠多元化，所以我希望未來這個部分必須要納入考量。

另外，區區增設長輩的日照中心，還有希望能夠提供居家多元照顧的服務協助等等。當然，更重要的一點是社會局，我還必須跟你們探討的，就是我們未來如何持續廣設公共托嬰中心，跟公共的托育家園的設置？當然區區都一定要有，特別是本席的轄區～鼓山、鹽埕、旗津。鼓山當初在九如國小有增設托嬰中心，後來在鹽埕舊高雄銀行的據點，現在也把它改成托育家園。旗津本席也一直在爭取，目前設置的進度為何？是不是先就托嬰中心、托育家園這個部分先簡單說明一下。請社會局代理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有關公共托育家園的部分，在旗津地區我們原來在旗津國中設置，但是因為旗津國中場地的耐震係數不足，因為經費是跟衛福部申請的補助，所以我們有向衛福部申請同意變更場地，所以現在改到復興里活動中心。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完成細部的設計圖說，廠商已經在辦理工程招標及圖說送審，我們預計今年

年底可以完成然後開始收托，這是在旗津的部分。

至於鹽埕的部分，我們在 5 月 28 日都已經開幕啟用了，這個也開始收托了。另外在鼓山這個地方，我們現在就它的耐震係數，在爭取中山國小場地的部分，我們也在做一些細部的處理，以上就公托的部分向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針對鼓山本席要特別請你們留意，因為舊的中山國小的校地，本席之前也一直爭取，除了能夠比照像九如國小增設公立托嬰中心。因為現在舊中山國小的校地更適合來做這樣的規劃，〔對。〕當然它的建築物是比較老舊，但是請你們瞭解當地的需求，因為鼓山現在人口一直在持續成長當中，舊中山國小剛好位於美術館、農 16，周邊的內惟都是，所以我們很希望造福當地的民眾，這個部分我務必要看到你們的進度。〔好。〕可能還要結合日照中心，日照中心可能要麻煩你也要跟衛生局這邊彙整一下，在舊中山國小除了公立托嬰中心或是托育家園以外，還有長輩的日間照顧中心，這個都請你們一併跟本席用公文的方式答復，甚至跨局處來了解一下。〔好。〕

另外一個問題，目前我們要減輕家長的負擔，針對公共托育補助、育兒津貼、生育津貼，坐月子到宅服務這個部分，發放的額度跟辦法這邊不細說，請你們用公文的方式答復，但是我想要知道如果高雄市民他想要了解，你們有沒有專線可以提供給他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其實社會局的網站上面是有寫出來。

**陳議員美雅：**

電話號碼是幾號？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我們的托育諮詢專線是 394-3322。

**陳議員美雅：**

你們沒有一個比較好記的，394-3322，這個民眾可能會不太容易記得，所以你們今天回去是不是在網站上面，能夠讓民眾更了解便於查詢，好不好？〔好。〕還有補助金額我們特別要幫保母這邊說話，因為很多的保母工作，我覺得他是一個良心事業，〔是。〕非常的重要。但是當政府在做補助的時候，怎麼會有差別待遇？你自己照顧，如果你有保母證照，你若是照顧自己家裡面的小朋友只有補助 2,500 元，但是你如果照顧外面的小朋友，反而可以補助到 6,000 元。這個對於保母來講好像是一種懲罰，照顧自己家裡面的小朋友一樣都是照顧

啊！為什麼會有這樣懲罰性的對待呢？未來這個有沒有辦法去檢討一下，跟中央反映一下，這個規定是中央定的嘛！〔對。〕中央定這個規定對很多的保母來講是不公平的，所以我要求你們要把這個心聲往上提報，可以做到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可以。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剛剛本席問的其他的議題，請你都用公文詳細來做說明，專人過來說明並且用公文方式答復。

時間的關係，請勞工局代理局長來答復。我們有就業服務站提供勞工朋友或是需要就業的這些求職者，這是一個很好的方式，但是聽到很多市民反映，在應徵的時候雇主他所提的條件，實際上居然只是外籍勞工的薪資條件，讓本市的市民朋友他們沒有辦法接受，他們覺得是白忙一場，有受騙的感覺。我們這邊要特別請你們去修正，既然這個是政府提供的求職媒合平台，未來你們在就業服務站，是不是要以求職者的需求為優先？去溝通一下才能夠贏得市民的信任，不然本來是一個美意，就業求職服務站是要服務市民，結果你們反而讓市民去接受服務的時候更生氣，請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陳議員針對民眾求職議題的關心，網站裡面提供各式各樣的工作機會，其中部分是因為有一些事業單位要引進外勞之前，必須先在國內招募人才，這個薪資勞動條件是我們勞動部要求一定要寫的，比如說 2.6 萬到 2.9 萬這個薪資級距，這個是勞動部公告一定要顯示在網站。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是說，這個只是一個過場，因為它實際上真正的目的是一定要先辦完這一場求職，之後才去招募外籍勞工，因為法令的規定。可是很多市民不曉得，他去了之後才發現白忙一場，好像被欺騙，我覺得這個對政府的威信會有很大的影響，你們可能要好好研議，這個部分要去做修正，未來要提供就業服務單位你們都要需要去研議，不要讓市民有這種感受。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剛才有提到，國內這些企業在招募人才一定要先在國內招募，招不到人，我們才會發求才證明書，不是一個所謂的過場，這個它一定要這樣做，而且每一場它徵才過程中如果有拒絕本勞錄用的話，這個我們會在求才證明書上特別做註記，這樣他就完全沒有辦法引進外勞。

**陳議員美雅：**

請你們要聽到市民的心聲，我聽到這樣非常困惑、困擾的投訴和陳情，本席也覺得不可思議，就業服務站不是應該要服務市民嗎？為什麼市民去了反而更生氣？你講這些理由，對！因為規定是怎麼樣、怎麼樣？我告訴你，就是因為這樣子規定，導致有一些業者在提供相關求職的時候，讓本地的高雄市民感覺到受騙，你們勞工局不用一點什麼方法嗎？了解嗎？我不是要聽你解釋，我是要你來解決事情的，如果你沒有辦法解決事情就不適任。我覺得市民有這個聲音的時候你應該要去了解，如何解決市民的問題，而不是在這邊和我舌辯說，沒有辦法，規定就是這樣。你應該先去了解市民有這麼多的聲音了，了解一下我們怎麼去協助市民？可以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可以，我們會去了解。

**陳議員美雅：**

本席還要請教另外一個問題，有關於勞工博物館現在每年都編列多少經費？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細節的部分，我請勞教中心說明。

**陳議員美雅：**

每年大概編列多少？你們來備詢，這是你們的報告當中自己做出來的，然後沒有準備資料，你們不是都已經準備好了嗎？我看到代理局長還宣示說，大家來備詢的時候功課都要準備好，再來接受議員的質詢，然後好好的答復。現在問個問題卻答不出來，勞工博物館是每年都要編列的，你現在居然不知道，相關的科室講不出來，這個叫做有準備好嗎？每年編了多少經費現在答不出來，它的成效一年大概有多少人去參觀勞工博物館？代理局長，你知道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任回答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林主任晏瑩：**

勞博館一年編列的經費是 450 萬元左右，參觀的人數一年都是破萬。

**陳議員美雅：**

參觀的人數一年破萬，需要門票嗎？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林主任晏瑩：**

不用，是免費的。

**陳議員美雅：**

一年有破萬的人，你把數據給本席看，高雄有破萬的市民去參觀勞工博物館。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林主任晏瑩：**

我們是用人次在計算。

**陳議員美雅：**

所以可能一個人進去很多次這樣子嗎？〔是。〕你還說是！一個人進去很多次，然後想辦法衝這個數量，一年你說花 500 多萬。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林主任晏瑩：**

450 萬。

**陳議員美雅：**

一年 1 萬多人次，這個是用人次不是用人數，所以你們只要找一些人固定去衝這個量，是這個意思嗎？你把詳細的資料整理出來再向本席說明。我們希望錢花在刀口上，高雄已經財政非常困難了，當初在設立勞工博物館，我就很擔心會不會沒有效益？因為花的都是市民的錢，這些錢有沒有可能花在市民的就業輔導或福利上面，給予他們更多資源的協助會更好，所以我想要看到勞工博物館有沒有發揮成效，好不好？代理局長針對徵才，你們寫說辦了 247…。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247 場，然後 1,340 個廠商提供高雄市 3 萬 7,096 個就業機會，結果看到送履歷的居然只有 1 萬 3,601 份，為什麼？還有你們所謂的「雄青夢想造起來」，這個是針對青年創業的部分，你們和青年局的業務有什麼關聯性？請說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針對徵才活動的部分，我們除了提供工作機會讓求職的民眾…。

**陳議員美雅：**

代理局長，廠商既然有提供 3 萬 7,096 個就業機會，為什麼送履歷只有 1 萬 3,000 多個？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每一個工作機會，勞工朋友不一定會投遞履歷表，投遞履歷表必須要符合他想找的工作，所以工作機會來 100 個，他不一定會投遞履歷表。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目前的失業率滿高的，既然有這麼多就業機會，請你告訴我，這 3 萬 7,000 個就業機會是什麼樣的類型？請你講幾類讓本席和市民了解，大概有哪些類型？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第一個部分是製造業最多，像北高雄有很多螺絲業都是缺工，第二個是…。

**陳議員美雅：**

代理局長，我現在要了解的是，既然我們有釋出 3 萬 7,000 多個就業機會，但是市民的意願不高，他遞履歷只有 1 萬份，連一半都不到，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有沒有想過怎樣去協助？不然你們一直媒合，這個媒合等於是空的，對不對？既然有那麼多的職缺，為什麼高雄市民第一個不曉得；第二個沒有辦法有效做媒合？甚至你們媒合成功也才 5,000 多個人…。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媒合能不能成功在於企業開出的勞動條件，以及我們求職者的期待，這是第一個，有時候薪資沒有辦法達到他的期待。第二個，他開出來的職缺必須要符合一定的技術條件，有些勞工不見得有這樣的技術，所以有時候就會媒合不成，媒合不成功的原因有很多，一個是雇主開出來的勞動條件沒辦法符合。

〔…。〕是不是我們用書面資料提供給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會後把相關數據提供給陳美雅議員，謝謝陳美雅議員。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因為昨天監察院公布了氣爆善款的糾正案，提出 7 個點，但是到最後有兩個點被糾正，這篇新聞稿的內容我昨天也好好的去閱讀，因為監察院有兩組不同的人出了兩則不同的新聞稿，一個是調查的委員們出的新聞稿，另外是有 9 個委員聯名做了一個反駁的新聞稿。這個內容讓我們覺得很特別的就是，針對高雄市氣爆善款的部分是全國矚目的案件，這個案子的調查也有一段時間了，以現在的政治氛圍，本來以為結果應該會是陳菊在監察院院長上任之後，才有可能會公布這個訊息，有什麼狀況當然我們也不多加揣測，但是在上任之前，能夠把資料公布，我覺得對高雄市來講也是一個好處，也要感謝監察院的公平、公正的部分。

但是對於另外有 9 個監察委員提出來，然後做反駁意見的部分，我在這邊稍微有一些抱怨，因為這 9 個委員所提出來的內容部分，寫的文章文字的敘述上面，不知道是不是沒有再去校正或怎樣，我覺得有一些內容是不太恰當的。譬如它在第一段的最後面，竟然稱高雄市政府為高雄縣政府，縣市合併從民國 100 年至今都將近要 10 年了，監察院這 9 位委員還在稱高雄縣政府。他對於律師費的部分，採用的意見是用高雄市律師公會的意見，這也讓我非常的訝異和瞠目結舌，當然有一些東西可以各說各話，但是也希望對高雄市要有所了解以後再來做評斷，這樣子會比較好一點。很多事情如果有失公義，就我所知，這 9 位委員其實內部有絕大多數都是爭取要連任的委員，跟小英總統也是關係極為良好的，我們希望將來不論是監察院院長是不是陳菊，都能夠讓監察院的

工作讓所有的國人感到安心，而且可以信賴。

在這個內容裡有一個是我們被糾正的項目，就是珠寶公會的這張支票，我想這也是我們以前談過的舊議題，不論是在氣爆的律師費 1 萬元的這個事情，其實這都可以去查北中南的律師公會，裡面有收費辦法，都會知道這是不符合常理的。所以這個就不用我再多說了，那被糾正，我覺得是很應該的。但是這張支票必須好好地說清楚講明白。我看到市政府公文的說法也就是新聞稿的說法，市政府昨天晚上也發了一個新聞稿，我詳細看了一下你們的文字，我要先確認的是，因為副局長你一路走過來，其實在這個位子上也滿久的，所以你經歷的事情也不少。我想先請問的是新聞稿上面這個文字，是市政府請教社會局的嗎？是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陳議員麗娜：**

這個文字是你們提供的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

**陳議員麗娜：**

那我就接著問，你說，本府皆確實依照捐款人意志開具共 72 張收據。這句話看得懂的就看得懂、看不懂的就看不懂，這個意思指的就是說，如果你要開收據，我就開給你；如果你不開收據，我就沒開給你，是這意思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不是，這跟議員報告，基本上捐款有兩種，一種是他指定所捐的錢，希望你做什麼樣的服務、措施或購買什麼，所以我們…。

**陳議員麗娜：**

你指的是指定善款或非指定善款？這筆錢我先不談這個部分，我談的只是說，針對那 3,204 萬 1,910 元，你總共開出了 72 張收據，對不對？〔對。〕這 72 張收據前面寫的是依捐款人意志開，對嗎？〔對。〕科長也點頭了。據我所了解，其實就是有人要開、有人不要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沒有，他捐出來總共 20 張支票，所以我們開了 72 張。

**陳議員麗娜：**

我今天講的是收據，你先針對收據就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收據 72 張。

**陳議員麗娜：**

72 張收據，我再說一次，有人有開、有人沒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沒有，他的意志就是說，我要指定還是非指定。

**陳議員麗娜：**

我已經跟珠寶公會確認過了，有人有開、有人沒開。不要再跟我說，沒有，全部都有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全部都有開啊！

**陳議員麗娜：**

他要開的，你才有開。你懂我意思嗎？所有捐款部分的金額，有些人是要開收據、有些人是不要開的。所以你的 72 張收據加起來，照道理來講，不會等於 3,204 萬 1,910 元，這個我已經到珠寶公會跟現在的理事長、理監事以及他們的秘書確認過了。所以這件事我必須要跟你講，依照捐款人意志開具 72 張收據是對的，但不代表它等於 3,204 萬 1,910 元，這是第一件事。第二件事，20 張支票，你們也給我資料了，也跟銀行來對過，這些支票到底是誰開出來的。我再請問一下，20 張支票都是珠寶公會的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不是，它有一些是公司、有一些是個人。

**陳議員麗娜：**

都是珠寶公會，3,204 萬 1,910 元裡面捐出來的成員，都是珠寶公會裡面的成員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這個我們就不清楚。

**陳議員麗娜：**

因為你們拗的是，當天所有一起進銀行的支票嘛！〔對。〕我在這邊講，然後科長還有幾位也都到我的服務處去跟我對過，所以這是非常明確的。〔是。〕譬如說裡面有一個 200 萬和 100 萬是屬於宗教團體和社會團體捐出來的錢，這兩個經費我也到台北珠寶公會跟他們確認，不是他們所謂的 3,204 萬 1,910 元所包含的東西。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這邊要跟議員報告，因為資料的查詢是會越來越清楚，所以當初可能放在裡面，但是後來我們全部都已經清出來，所以這 20 張支票裡面算出來的錢是 72 張收據，這是沒有錯的。

**陳議員麗娜：**

那我剛剛講的有沒有錯，如果有錯，你現在反駁我，可能科長更了解。科長，  
你說，我剛講的有沒有錯？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林科長欣緯：**

報告議員，之前給議員的資料，其實是我們把當天 103 年 9 月 15 日所有入帳的支票，總共是有 22 筆，我們都有去做查詢。查詢之後，其中有 20 筆是跟珠寶公會相關的，剛剛議員說明的也沒有錯，那另外兩筆是跟宗教相關的團體。

**陳議員麗娜：**

所以兜起來的金額也不是 3,204 萬 1,910 元。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20 張的是。

**陳議員麗娜：**

20 張的我已經算過了，不是啊！要把那個 200 萬和 100 萬加進來才是。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沒有。

**陳議員麗娜：**

你們把那個資料公布啊！所以你寫的 72 張是依照個人意志開具收據的部分，我再次強調，有些人有開、有些人沒有開，所以你的總 total 不會是 3,204 萬 1,910 元。另外你所有這些查出來支票的總 total 金額，在我服務處算過了，就是你所有的那些加起來才會是 3,204 萬 1,910 元，如果去掉那一些我剛所提的宗教團體的部分，它的總額就不會是。不然的話，你可以公布讓大家看看，就知道這個狀況了，所以你現在在新聞稿裡面所寫的，說氣爆捐款金額與收據一致皆已徵信，捐款金額及收據皆已清查，沒有不相符的狀況。這個內容上文字的部分如果有錯誤，你們是不是願意重新在新聞媒體上面，用新聞稿的部分再做一個糾正？請代理局長回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剛剛有說明，就是資料的查詢是會越來越清楚、越明白，同仁剛剛也有說，當初到議員的服務處說明的時候，有些資料後來我們事後查是不正確的。現在整理出來的總共是 20 張支票，我們開了 72 張收據，這些都有開立，所以我們可以很肯定的說沒有錯，我現在手上拿的這個文件，就是我們後來整個再查詢出來的正確資料。

**陳議員麗娜：**

你們可以再看一下，因為我手上也有資料，所以當時已經在我服務處有算過一次，現在這樣講，我們可以再對一次沒有關係，如果有錯的時候，我現在的

要求是如果有錯的時候，請你們用新聞稿重新再更正一次，好不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好。

**陳議員麗娜：**

因為現在的問題就是常常在說話的時候，不要說什麼，光是珠寶公會這一張支票的問題，我拿到的資料每一次都不一樣，對不對？是每一次都不一樣，我至少有 3 個版本，我至少有 3 個版本在我手上，每一次都不一樣，最後一個版本當然我會認為副局長說的對，會越查越明，如果可以越查越明，這件事是好事。但是監察院去查的時候，就我所了解，因為我到最後一個動作就是跑到珠寶公會去做最後確認。其實珠寶公會那邊我知道你們也行文過去，所以珠寶公會那邊會給一個最後的東西，說真的也不太相同。就我跟他們聊過之後，因為我聽他們講其實有人捐外幣、有人捐現金、有人捐支票，有各種狀況，所以珠寶公會所說出來的情形，我覺得你們這個東西還會有問題。但是最重要的問題是當他糾正說你拿這一張支票，這張是真的支票，不是假的支票，只是他最後兌現的金額是 9,000 多元，而且也不是捐給高雄市政府的善款。所以你拿著這個東西對社會大眾而言，等於是告訴社會大眾說這個機構它捐這麼多錢。所以到最後監察院的部分，認為你們照片跟事實上是不符的，難以取信於民，相關作為，顯有疏失，核有未當。

我覺得政府機關光是這一張圖片的錯，就應該要認了，這一張圖片上面沒有社會局的人，但是有市長，當時其實還有其他單位的人，就是沒有社會局的人，到最後社會局去收這個東西，但是裡面卻是一堆爛帳，也搞不清楚所有的狀況。到底在社會局還有多少情形是搞不清楚的？譬如一剛開始募款金額是決定 3 億，中間又決定換成 30 億，到最後 45 億多快 46 億，但是到最後的金額是這樣嗎？各個局處還有各自自己收入的，是不是？各個局處自己收入的也是善款，也是這次氣爆的原因所收的善款，但是他們這些監督的部分卻是非常的微弱，譬如消防局收 1 億多，消防局自己內部委員會決定就可以了，而且很多都沒有按照災防法的規定來，這些問題社會局難道沒有監督的責任嗎？這個都是我覺得在這個過程當中金額過大，然後大家都到最後都胡亂來了。上面決行要從 3 億變成 30 億的，就是當時的社會局長，這過程之亂的，都是讓後來的民眾在這一個…。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在這一個捐款的過程裡面，導致我們覺得有疑慮的時候查起來，讓大家覺得

到底以後還要不要捐款？這絕對不是我們的原意，讓大家覺得不信任政府，反倒是希望政府把事情說清楚講明白，將來大家還是願意當地方發生一些危難的時候，還是有人願意伸出援手來。重點就是什麼？你要真的認真做，而且公開透明的，讓民眾知道你每一個都依法來做，這才是我們在查這些氣爆善款怎麼使用一個很重要的關鍵點，變成政治口水絕對不是我們想要的，但是該負責的、該改正的應該要去虛心接受，但是我現在看到這個新聞稿內容，就是一昧的否決監察院對我們的糾正部分。

我再說律師費好了，也許跟你們沒有關係，但是 9 位監察委員最後說出律師費，其實可以按照賠償金額部分的一定比例。在律師界就是 3%，如果按照這樣的比例來看，我們頂多也就是編個 2,700 萬，但是我們的律師費編到 1 億多，是不是？在這個過程裡其實有很多不合理，但是卻看不出不合法，因為它是一個民間的…，等於是我們從善款角度去看這件事，就覺得好像你把所有的責任推到委員會裡面，委員會又是民間的人，就是大家都沒責任，就變成這種狀況。我覺得政府單位要負最大的責任，所以這邊要跟局長提醒，今天的重點要告訴你說，這一張支票務必要…。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把重點講一下，珠寶公會從頭到尾都說他沒有指定要給觀光局，上一屆的理事長、這一屆的理事長及所有理監事都講，我們沒有指定要給觀光局，為什麼到社會局去就變成它是指定款捐給觀光局？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跟議員報告，其實社會局接到這個善款的時候，就跟我們說它是要指定給觀光局的，然後另外一個也要…。

**陳議員麗娜：**

誰告訴你們它要給觀光局的？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這個當初同仁會這樣子開收據，就是有這樣告訴我們，才會做這件事情。

**陳議員麗娜：**

對，所以現在看起來好像公務人員都搞不清楚了，我現在告訴你的是，我沒有看到你們有任何一個文字、文件留下來，註明它就是指定善款，它要指定給觀光局。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們…。

**陳議員麗娜：**

更特別的是我去問捐款人，竟然捐款人一致否認他們…。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其實我們到監察院作說明的時候，監察委員也有一些指正，當時帶隊的陳副市长就跟我們講，回來會針對公益勸募這一塊來做一些檢討，社會局虛心來接受。但是在這個事件裡面，因為那時候總共開 26 萬多張這樣的收據，社會局是人仰馬翻，至於捐款單位他告訴我們怎麼樣，我們就是用什麼方式來處理。這張照片社會局沒有參與，只是透過觀光局來告訴我們有這樣一個善款的捐款，然後我們來做這樣的處理，它是指定的話，就會在委員會裡面講有多少指定捐款，然後觀光局這邊來做處理的時候，他會後還是會針對他指定捐款部分到委員會作報告。[ …。] 對。[ …。] 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沒有證明它善款是要指定給觀光局，它沒有字面的…。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因為開收據的時候，就已經在收據上面講是指定觀光局要辦什麼事務。[ …。] 但是因為當初就是捐款人說，我要給觀光局去做什麼振興產業或怎樣，我們才會開這個收據是指定捐款。

**主席（李議員眉蓁）：**

陳議員的意思是說，他口頭講你們就這樣子開立出去，你沒有留下一個紙本，沒有一個就是簽說要指定，現在大家就是公說公有理。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 …。] 是。[ …。] 這個我不敢講觀光局當時是不是有錯誤，至於這些人是不是當初沒有說要指定，然後現在變成指定，這一塊我們也不敢說，因為已經過 6、7 年了，這部分的處理也會列入我們未來在做公益勸募的時候，來檢討行政作為。[ …。] 是。[ …。]

**主席（李議員眉蓁）：**

一些憑據。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這我們以後會做處理。[ …。] 是。[ …。] 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既然都確定被監察院糾正了，我覺得也不是發一個新聞稿反駁，像陳議員講的，未來也是要把事情搞清楚之後，確定事情後，也是要再重新發一個新聞稿，來解釋這當中的來龍去脈。[ 是。] 剛剛講的，我們政府部門可能因為外傳，還是有很多人誤會，因為上次的事件之後，很多人會覺得捐錢市政府，也不知

道捐到哪裡去，未來就會降低捐錢的意願。所以這個部分我希望代理局長，未來在市府團隊還是要把這個東西都處理好。既然剛剛講的，有一些還是要留下憑據，因為公務部門如果只是口頭上，我覺得那就是政府的疏失。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童議員燕珍質詢，時間 1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近年高雄都非常重視北漂青年返鄉，讓年輕人留下的這個議題，這跟我們社政部門的課題都是息息相關的。我想請教勞工局，去年你們大概花了 91 萬的經費去做了一個該如何讓年輕人留下來，還有 108 年度高雄市大專青年就業需求跟現況調查的報告書。這個頁數長達 400 頁，是非常多的頁數。首先請教局長，你了不了解有這項的研究？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童議員燕珍：**

你知道有這項研究嗎？〔有。〕有，你先請坐。內容看過了嗎？局長回答一下看過了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在做這個研究報告出來之前，都會有內部一些討論。

**童議員燕珍：**

你們都看過，都會討論嘛！我想在這個研究中有很多資訊可以來共同討論。首先，我問一下，你們花了將近 100 萬的經費來執行這項研究調查報告，根據這個調查報告的結果，勞工局實際做了什麼樣的改變？同時也參考了其中的哪些建議？局長，待會兒一併回答我。

再來，這裡面有幾項的結果和資訊都是值得我們注意的，也跟這兩年來，我們一直在議場上提到的，高雄青年面臨的一些問題是相關的。像研究當中特別提出高雄青年面臨的，你們調查的結果是，調查者能夠接受起薪到底是多少？高雄市的學生大概是 2 萬 5,000 元到 2 萬 9,999 元的起薪是最多；跟台北比起來，我們是低了 6.9%，我們還比他們低。另外，根據 1111 人力銀行的統計調查結果來做比較，當然新進人員的薪資，最多是落在 3 萬元到 3 萬 4,999 元，這是最多的。其次才是 2 萬 5,000 元到 2 萬 9,999 元。所以這個數據可以推斷兩個問題，首先是高雄的大專畢業生，他知道市場的行情，對於高雄的工作起薪是沒有那麼樂觀的，因為我們是比人家低的，低了 6.9%。或者也可以衍生一個問題，這就是跟勞工局特別有關的，也就是高雄大專的學生，並不清楚他們的薪資市場行情。局長，或許可以就你的了解來討論看看，這些數據呈現的結果，這些起薪的差異是不是也造成很多年輕人北漂很重要的因素。另外，起

薪的差異，除了環境之外，當然還跟本身的學識和專業能力有關，高雄大專院校的學生，在就學的時期，培養就職的競爭能力的管道，似乎跟台北有非常明顯的差距。

在調查報告中我們也可以看到，在學期間有沒有打工經驗？高雄的學生有 75.4% 打過工；台北卻有 84% 的學生有打工的經驗，高雄市比台北的學生打工的經驗大概低了 9%。有沒有參加過校內外舉辦的就業講座？高雄市的學生在沒有比例是比較高的，有 63% 的學生是根本沒有參加過就業講座。而且在有沒有考取專業證照這個項目上，我們高雄市的學生在沒有的比例是比較高的，也高達 92.1% 的大專院校學生沒有考取過專業證照；跟台北市的 52.7% 相比較，我們沒有考取的足足多了 39.4%，是沒有考過專業證照的。

所以為了提升高雄青年的競爭力和就業力，以及協助我們高雄青年銜接在職場上的業務，從這些數據可以看得出來，實在有很多加強空間。在這項調查裡面，大專院校生在就業準備中遇到的哪些困難，有前三名？專業技能不足的有 19.5%；不知道自己適合哪一方面工作的有 16.4%；對各種行業的工作內容不了解的有 12.8%。這個數據，局長也看到了，所以我覺得在這個部分我們非常的擔心，因為這麼多的學生，遇到這麼多就業的困難，尤其是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沒有辦法舉行大型的就業博覽會，都取消了。很多的這些活動都在上半年度辦了，畢業季前應該舉辦的這些博覽會就沒有舉辦，因為疫情的關係。本席也很擔心，因為現在都是用視訊的方式，都是用這種方式來徵才，當然不如現場的有效，效果一定會差很多。目前民眾整體還是不習慣使用政府的線上服務，非常的不習慣，所以包括像你們提供的求職資料庫，使用的人數也是有限的，今年在很多實體的就業博覽會取消了以後，而且工作的職缺，因為疫情的關係減少之下，勞工局有沒有因應的對策，來協助民眾就業。尤其現在疫情漸漸已經趨緩了，民眾的生活也是都重新回到軌道了，所以勞工局這邊是不是有辦法來協助民眾增加就業的機會？針對本席剛才所提出的問題，你可不可以逐一的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童議員針對青年就業方面的關心。的確，第一個部分是青年就業的問題是全國關注的，高雄市其實針對青年就業的部分也花了很多時間來幫忙他們。當然今年這個研究，也是希望了解，到底青年這個部分的困難在哪裡？求職端、求才端，還有政策端，到底我們應該要怎麼去符合這些年輕人的需求，基本上來講，我們在青年就業的這個部分，有幾個方向在走。第一個是在校園設

立就業服務台，這個就業服務台除了工讀媒合及職業性向這個部分，釐清我們年輕人的就業方向，也是很必要的，因為我們現在發現年輕人在還沒有畢業之前，他自己要做什麼工作都搞不清楚，所以有很多政策…。

**童議員燕珍：**

你們有三項是目前遇到的非常困難的前三名，要針對這三名去檢討啊！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專業不足的這個部分，目前除了學校的專業技術之外，我們自己也開了很多職業訓練班，其實也是針對大專青年畢業生來開的。

**童議員燕珍：**

但是在比例上來講，你們還是輸給台北很多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每一年光高雄市自己開的職業訓練班至少就有 65 班，另外我們開職業訓練班的部分，還有一個高屏澎東分署至少也有 100 班，我想在職業訓練這個區塊是很充足的。

**童議員燕珍：**

成效為什麼還這麼差？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自己訓練出去的成效，委外的職業訓練是七成，自己辦的部分已經達到八成多，其實都比中央的數據還高，所以在職業訓練這個區塊，我們每一年都加強在辦理。

**童議員燕珍：**

我想數字會說話，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覺得你們的加強還是不夠，而且要去追究它的成果如何，不是做了就算了，你要去檢討它到底哪裡做得不夠，或者哪裡做的成效不足，或者顯現出來的效果不是我們想要的，差距太大。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職業訓練，我們有三個月的訓後追蹤期，這三個月除了評估學員學習的狀況，最重要就是媒合他到職場裡面去，但是這三個月的追蹤期，我們都持續在協助這些訓後就業的學員，所以我們有很完善的追蹤管道。

**童議員燕珍：**

所以大家都非常重視北漂青年回來及青年創業，還有學生畢業的就業機會，這都是大家非常關切的，也是長久以來的問題，希望勞工局每一年是不是可以做出一個評估，就是我們所執行的政策它的成效如何？是不是要做出一個評估表，針對這些評估表去做一些改善。是不是我們高雄的就業機會比別的縣市來得少？當然你就業機會少，你的成效就一定少嘛！或者我們的產業沒有進來等

等，這些跟青年的就業都是息息相關的。本席非常擔心的是，我發現年輕人現在都是去餐飲業，他沒有做別的，他就是去餐飲打工，這是他們最主要的工作。我覺得在專業技能的部分，當然有些年輕人他學得很好，可是有些是不足的，即使你在餐飲的職場上，它的水平、它的層次就不一樣，就差很多。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希望局長未來每一年針對你們的政策和所做的一些訓練，能夠提出一些效能的評估，可以讓我們了解，也做為你們改進的參考，這樣可以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議員的建議，我們會針對這個部分來做加強，我們會做評估報告。

**童議員燕珍：**

這個評估報告非常重要，希望勞工局能夠強化這個部分。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議員的建議。

**童議員燕珍：**

接下來，我想請教社會局，我們的長照，尤其鄰近的日本就有非常多的經驗，跟現在提到的問題可以讓我們做參考學習。社會局在 2019 年，謝局長你也到了日本進行長照的考察跟交流，也看到你的出國報告書。你也學習到非常多的經驗，所以這些經驗是不是確實帶回到高雄來做應用呢？以你現在報告的幾項建議裡面，你建議加強所有提供長輩服務的部門人員對失智症的認知，限定在一定年限內完成一定比例的訓練，並且取得研習證書。還有本席也非常感興趣的是，你建議國小高年級和國中教育應該要加入失智症症狀的辨識教學，另外在各級學校設置失智症的諮詢專線或者窗口，並且揭露於易識別之處及家庭聯絡簿，這兩項到底你後來有沒有執行，你等一下回答本席。另外在執行上有沒有遇到什麼困難？這樣子的工作你必須跟教育局結合的，因為你們跨局處的訓練，尤其跟教育局、跟學校有關的，一定是要跨局處的來配合。所以我想請問謝局長，你有去跟教育局做一些媒合、做一些跨局處的討論這麼好的想法和建議嗎？另外，你還有建議強化 A 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的功能，提供空間給民眾互動分享。本席在都發局銀青共居的議題上，我發現有參考國外類似的建議，所以目前高雄市有 A 級社區整合服務中心，你認為有什麼地方需要改進的，什麼地方需要加強的？再來有沒有什麼新的規劃？我覺得你的建議都非常好，所以本席想了解這些事情你有沒有付諸實行，局長請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剗剗：**

我們去看日本的一些相關措施的時候，回來寫了這樣的一個報告，據了解有

關社政、勞政、衛政、警政、區公所、教職人員對失智症的認知，目前都有在做。我們也希望能夠結合 109 年本府各機關在人力資源發展訓練的時候，會按照課程裡面來做訓練，這是第一個。至於國小高年級和國中教育要納入這個部分的話，因為有一些課程還沒辦法去處理，我們現在的規劃就是會從社區裡面的兒童，或他在做這樣服務的時候，我們可以把這樣的課程納進去，這是第二個問題。有關強化 A 級，在日本的長照服務跟我們的模式有一些不同，在台灣的 A 級單位是一個個管中心，所以它沒辦法提供空間供民眾來互動，我們原則上會用 C 級巷弄站，C 級巷弄站會在這裏面，讓很多民眾需要長期照顧服務的時候，可以到 C 級巷弄站裡面提供這樣的諮詢，以上報告。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2 分鐘。

**童議員燕珍：**

謝謝主席。我想很重要的要關切的，我覺得你那個議題很好，我還是希望你能夠跟教育局，因為這跟學校有關。〔是。〕因為我們現在是高齡化的社會，失智老人越來越多，能夠讓青老共居，能夠照顧老人家，小的照顧老的，老的能夠跟小的在一起相處，這是很重要的議題，也是我們現在很關切的，也是未來的一個發展和趨勢，這是值得關心的。〔是。〕所以我希望你剛剛提到的，就是揭露於易辨識之處的家庭聯絡簿，還有設置一個失智諮詢專線的窗口，還有在教科書上能夠提供一些教育辨識，讓學生從小就知道，也能夠去關心這些老人，這是很重要的一個觀念，也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跟教育局取得一個平行的管道，我們來做一個跨局處的合作呢？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謝謝議員的提醒，基本上這個部分我們再來跟教育局聯繫。另外一個跟議員報告，在社會局這邊我們推動了世代中心，世代中心就是希望老少共融在一起辦活動，目前有 17 處地方能夠提供這樣的服務，我們未來會再慢慢地推展。

**童議員燕珍：**

社會局跟教育局也是息息相關，很多議題都是可以合作的，〔是。〕所以在這個部分請局長多費心，好不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童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賴文德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賴議員文德：**

今天有四個局處，我就請教跟我們原區比較直接的原民會的事務問題。請教

原民會經土組，組長有在嗎？在不在現場？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議員你好。

**賴議員文德：**

有幾個問題要請教，從去年 10 月份到任以來，應該有半年以上了，你對原區的一些產業各方面應該有一定的了解，還是還在摸索當中？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都有。大致上…。

**賴議員文德：**

這個是一般事務性的問題，我也體諒你是從國稅局來的，業務學習都要兩年，半年我想應該有所成效。第一個，像我們三個原住民區主要的產業跟特色可以說明一下嗎？三個原區。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三個原區？

**賴議員文德：**

是。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基本上來講，茂林、那瑪夏以及桃源區大部分都著重在農業的部分。景觀的部分，茂林的景點會比較多一點，但是因為規模比較小，當地又沒有一個很有影響力的，不管是團體或組織把景點整合起來，等於說針對當地的一些景觀，還有一些產業的部分…。

**賴議員文德：**

你簡單回答就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三個原區，據我了解大部分都是從事農業工作…。

**賴議員文德：**

代理主委在不在？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主委，有。

**主席（李議員眉蓁）：**

代理主委。

**賴議員文德：**

主委有在嗎？〔有。〕我想主委是那瑪夏區的，對不對？因為時間的關係，就以那瑪夏區為主，我們主委是拉阿魯哇族，這裡的農特產比較大量，比較有

口碑就是水蜜桃；茂林去情人谷看紫斑蝶，你去過嗎？特色就在這個地方。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是。

**賴議員文德：**

那瑪夏的農作物因為可能跟氣候、土壤的關係，有生產紅藜，紅藜，你知道嗎？不是那個梨子，是紅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我知道。

**賴議員文德：**

可以做酵素那種的。〔對。〕他們也跟正修大學在研發酵素之類的。我比較關心的是你知不知道我們桃源區的特色？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桃源區最重要的是咖啡跟原生茶，但是當地的農戶也有表示，因為跟外界的聯結不是那麼的緊密，就是有一些漢人可能掌握了一些資源，壟斷市場的利益。因此他們希望我們原民會能夠協助，是不是把當地的農戶聚集起來，組成一個類似像產銷班或是協會之類的，針對行銷通路的部分再加強聯結。從我上任以來，我一直在積極的聯繫這些桃源區的農戶，我的理念是這樣子，端午節快到了，我們就像在賣肉粽，最重要的是要把好的東西盤點出來，就是像肉粽一樣，它要有料才能夠吸引人。我們政府機關就是那個繩子，繩子要把這些好的東西綁起來，當我們要把整個原區的資源整合起來的時候，就很輕易的拿起線頭，就可以把美好的成果展現給我們的消費者。

我現在還在做一些盤點的工作，因為畢竟原區產業的業者，他們有一個現象就是比較傾向於單打獨鬥，從產到銷都是自己來，很少有一個組織在銷售端可以幫助他們做整合。銷售已經浪費很多原民業者的時間，我希望他們在生產端或者設計端多花些時間，就好比有一些藝術家他就專心的在他的藝術設計這個部分。至於銷售的部分，現在我們駁二藝術特區有設置一個原駁館，主要是把原鄉部落有特色的一些工藝、文創商品，以及一些精緻的農業加工品，提供給我們的族人開拓他後端的行銷通路，將來我們也會針對這樣的方向再積極有所作為。

**賴議員文德：**

好。因為你剛到原民會，我第一次給官員那麼長的一段時間陳述。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感謝。

**賴議員文德：**

也感謝你可以把他們聯結起來，包括將來三個原區的產業觀光發展，你也可以聯結。我只是要試問桃源發展的部分，我們有全台灣最美的南橫之光，在它開拓的時候，你看那個歷史背景非常偉大，南橫開闢的時候，那些人已經當天使了，所以它著重在溫泉跟山林的生態之旅。我們有六個農特產，希望下次總質詢的時候會問到，要比較仔細一點，我只能跟你講這個方向而已。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感謝議員。

**賴議員文德：**

再來因為時間的關係，你可以簡單回答沒有關係。〔好。〕但是你要講很清楚也可以。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好，謝謝議員。

**賴議員文德：**

最多主席還會給我 5 分鐘，所以不用擔心。〔好的。〕主席，是不是？

**主席（李議員眉蓁）：**

好。

**賴議員文德：**

他們都可以體諒開了二、三百公里，所以都會多給 5 分鐘的時間。你想講，你就好好的講，好不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感謝議員。

**賴議員文德：**

你不要緊張。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因為第一次答詢，所以難免有點緊張。

**賴議員文德：**

桃源區，到底我們的產業怎麼發展？光我們桃源區就好，先不要講別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桃源區？

**賴議員文德：**

對。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這個部分要跟區公所做溝通，針對桃源區的部分不管是美食、農業或是工藝品，因為我們扎根工作不夠，很多原民產業的業主在哪裡？我們都還在盤點

中。我有成立一個群組，群組的成員除了原民的業者之外，有學者專家，還有一些專業團隊，在這其中，我們經常會傳遞一些訊息，不管是市集設攤的訊息或者是一些相關的計畫鼓勵他們來申請。但是我發現原住民的業者真的非常害羞，每一次活動出來，或者一個計畫公布給大家，大家都是意興闌珊，要不然就是覺得要寫計畫很辛苦，還要舟車勞頓諸如此類的。所以我覺得原民的業者有一些可能專業技術或是知識方面，還要再繼續加強提升，更重要的是他們的企圖心更要激發出來，這個部分還有待改善。

**賴議員文德：**

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這是我的看法。

**賴議員文德：**

有空還是要多上山到原區。〔好。〕桃源區現在目前區公所跟代表會積極在辦理的就是溫泉，可能你沒聽過少年溪，那是八八風災以後摧毀的，現在又開始鑽探，已經鑽探出來了，所以積極在開發溫泉跟露營區，民宿是比較沒有辦法，因為建築法跟消防系統的關係。我們當然是產業帶動觀光，觀光帶動產業，將來區公所的方向跟百姓的需求，就是希望開闢一個溫泉，它的質度會比寶來遊樂區的還要更好，溫泉的開發是將來的一個重要的產業。

再來，原民會要如何協助桃源區的農民？要配合區公所、農會、產銷班嗎？包括農業局，所以我把一些比較重要的、政策性的留在總質詢，我會請教農業局。當然我們原區的上級機關就是原民會，很多原本是文化局要辦的、農業局要辦的全部推給原民會，我是知道的。文化局是不在，在的話，我還是要說幾十年從來沒有挹注經費，完整的補助計畫也沒有給我們一些協助，包括觀光局，應該觀光局辦的、文化局辦的全部是委託，變成原民會也要辦，但經費卻不足。所以將來一定要配合文化、農業跟原民會，包括當地的區公所，產業觀光才會發展起來，甚至下到部落及產銷班。你看在高雄市的面積原住民區就占了三分之一，我們的農特產有六大項，像水蜜桃就納入到我們主要的農特產，這部分請組長好好研究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我會持續努力，最重要的是資源的整合，除了原民業者相關產業的整合之外，我認為相關的政府機關就像剛才賴議員講的其他的局處，觀光局、經發局、農業局等等的，我是希望未來是不是成立一個功能編組的工作小組？針對原住民的一些產業相關問題，透過這樣的一個工作小組我們來積極運作。之前在杉林區大愛里，劉區長他也有做這樣子的規劃，希望在大愛里不管是民宿、露營

區、森林步道，還有相關產業的店家，他會做一個整體性的規劃。5月3日的時候他有召開一個會議，邀集除了原民會之外還有其他的局處，相關土地、場域的管理機關有做了一些討論，下一次會是在一、二個月之後，我們會有一個更具體的規劃方向要進行討論。

**賴議員文德：**

好，也期盼剛才你陳述的整個計畫要配合實施，有什麼問題我們都會去協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林組長幸枝：**

感謝議員。

**賴議員文德：**

衛福組，組長有沒有在？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議員好。

**賴議員文德：**

組長好，有幾個問題要請教你，文健站食安的問題，我記得去年就提過，我看過那麼多的文化健康站，到底給老人家吃的健不健康？當然我們不是說奢華，要健康就好。到底這些廚師有沒有廚師證照？都沒有嗎？8個里總有將近10個文化健康站，你能不能舉出哪一個里或是哪一個人有廚師證照的？如果食安出問題誰負責？下一次總質詢我要知道明確的答案，你們要輔導嘛！勞工局也在，請勞工局辦一個偏鄉廚師，像駕訓班之類的訓練班。勞工局在嗎？

**主席（李議員眉蓁）：**

勞工局在。

**賴議員文德：**

主席，不好意思！剛才經土組占用我太多時間了，3分鐘就好。衛福組，有關食安的問題，人力管理你怎麼管理？有沒有考核的機制，有考核表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我要說明了嗎？

**賴議員文德：**

你簡單回答。有沒有考核？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我們的照服員在現有的機制下，他們的僱傭契約是存在跟母會之間的，所以我們只好用間接的方式。我們透過每年對於文健站也就是對母會的考核，看他們在人員管理部分有沒有達到一定的標準跟水準，至於照服員這個部分…，議員還有時間嗎？

**賴議員文德：**

剩下 2 分鐘。到底有沒有考核表？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有考核表，但是那個是對母會的，對於人員進用實質具體的內容，就是在母會人員進用的這一項裡面。

**賴議員文德：**

有沒有研擬薪資？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薪資？有，針對照服員他們是否如期拿到薪資部分會加強考核。

**賴議員文德：**

不是加強，這個問題從去年就陸續出現，是核銷的問題，是不是？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是，絕大部分是這個問題。

**賴議員文德：**

要輔導嘛！〔有。〕因為他們不是專業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報告議員，我們現在的人事費其實都是先預撥的。

**賴議員文德：**

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我們現在都是預撥的。

**賴議員文德：**

看了那麼多設施、設備，是不是安全妥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是，我們連續 3 年有前瞻計畫相關設備的補助，原區的部分我們跟公所一起合作，都會地區大部分就是由我們這邊來做，設備的部分都會經過驗收。

**賴議員文德：**

那個設施在公部門，譬如說活動中心還是自宅區，就可以成立一個照服中心。可不可以？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文健站分成三種，一個是公有的場域、一個私有公用，一個是私有空間。

**賴議員文德：**

你認為要私有還是公有？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設備的話，3 種都可以而且補助的經費都是一樣的，都是 100 萬。

**賴議員文德：**

我一直在質疑，公部門的錢，應該用在公還是在私，譬如活動中心是不是？要是在私人的住宅，有沒有糾紛？將來這個案子停辦了以後，那個設施是要歸業主還是要收回？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因為分為設施、設備，如果是公有空間…。

**賴議員文德：**

建山的你幫我查一下，文健站的樓梯他有沒有處理？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電梯有處理，有。

**賴議員文德：**

好，會後把處理的結果告訴本席好不好？〔好。〕所有年度計畫裡面活動教學跟傳藝，聽得懂什麼叫傳藝嗎？譬如說原住民傳統的技藝、編織這些，有沒有按照你的計畫來實施，包括健康操、運動操有沒有？有沒有專業的老師？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福利組周組長琪絜：**

是，針對議員講的是有關他們每天健康促進的課程，當然這個部分我們也鼓勵有文化的元素在裡面，這個計畫每年都是由協會來辦理。

**賴議員文德：**

不足的部分請組長書面回答。〔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賴文德議員的質詢，今年上午的議程就到此，下午 2 點半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下午的議程繼續社政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請黃議員文志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文志：**

首先我會針對社會局托育服務的需求質詢，我想過去在 107 年跟 108 年有開辦了臨時托育服務，那代表其實市政府對於有一些年輕朋友、一些家長，有時候必須有一個臨時托育的需求，可能本身自己的家長又沒有辦法幫他們照顧的時候，前兩個開辦的地點在鳳山區跟三民區，因應他們 0 到 6 歲的小朋友的需求性是比較高的。我想要請問局長，從 107 年鳳山區跟 108 年三民區開辦後，目前的實行的狀況如何，是不是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目前為止並沒有完全額滿，還是有一些的量，還是有一些可以再提供服務的部分，所以希望高雄市民的新手爸媽們，如果有這樣一個需求可以多跟我們聯繫、預約登記，或者當天在現場如果還有名額的話，其實是可以提供服務的。

**黃議員文志：**

好，因為這兩個托育的服務都是採預約制。其實我們市政府在這個部分可以再加強做推廣，讓更多的一些包括新手父母也好、一些年輕朋友也好，可以更清楚政府有提供這個服務。其實在我們左楠區的部分，我在上個會期也都有提過，以楠梓區目前 0 到 3 歲是 6,890 位小朋友；4 到 6 歲是 5,768 位，左營區平均大概都是 5,500 位左右，總共左楠區小朋友的數量是 2 萬 3,618 人。未來左楠區的人口一定會快速成長，尤其是在楠梓區的部分，因為緊鄰著楠梓加工區，包括未來還有橋頭科學園區的一個帶動，我想會吸引更多的一些年輕朋友，到左楠地區來置產跟發展，所以因應未來人口的增加，社會局這邊要更加重視左楠區。目前看到從楠梓區 0 到 3 歲的小朋友的數量，大概快 7,000 位了，我想突破 1 萬個指日可待。我們從這個圖表可以看到，三民區、鳳山區跟左楠區比較，其實左楠地區目前小朋友的數量是比較多的。其實市府可以針對左楠地區來做一個考量，不論是左營區或楠梓區，因為左營區、楠梓區它分處兩個地點，同時增設這個臨時托育，本身可能有難度。剛剛我一開始有提到，未來楠梓人口的成長性，勢必會比左營區還要快速許多，所以在這邊也是要請社會局評估一下，針對楠梓區未來是不是有機會，可以增設一個定點臨時的托育服務，是不是請局長簡單答復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定點臨托這一塊我們會再繼續努力，有需求我們會再做，至於公共托育家園這一塊，我們儘量爭取前瞻計畫的資源來做規劃，目前在左營區已經在籌設中了。楠梓區的部分，我們也在借用右昌森林公園來做這樣子的一個規劃，到時候會儘量多提供一些服務，滿足我們這些新手爸媽，謝謝議員的支持。

**黃議員文志：**

謝謝局長。其實很多年輕朋友，可能臨時有急事，或家裡有一些狀況的時候，必須去找人幫忙托嬰，不見得臨時可以找得到保母，所以本席也肯定市政府提供這個服務。接下來也是針對社會局的部分，請幫我播放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主播：先來看看在高雄的第一學府高雄中學，居然成為街友的集散地，家長很憂心學生上課的安全，附近的居民就表示其實這些遊民很多大

大概有 20 多人，有男有女，而且大小便就地解決，讓他們都非常的頭痛。

女記者：這畫面真的很誇張，一名男子站在路邊大喇喇地直接上廁所，完全不管前方就是車水馬龍的大馬路，機車騎士就從他前方騎過去，而這個地點竟然就在高雄第一學府，高雄中學的體育館前。

男記者：要去廁所怎麼辦？

遊民 A：去前面那邊的廁所解決。

男記者：會不會在旁邊就地解決？

遊民 A：不會。

男記者：之前本來是在火車站那邊？

遊民 B：之前都是在那邊，後來那裏在做路圍起來了才到這裡。

（影片播放結束）

### **黃議員文志：**

局長，我想請教一下，你知道雄中外面目前這個狀況嗎？請局長答復。

###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其實街友這一塊，局裡面都有掌握大概哪些對象，有一些的街友在那個地方，我們都有外展的服務，目前我們是委託給三個民間單位幫我們做處理。只要有民眾通報，或是說查到有這樣的狀況，我們就會介入來做輔導跟幫他媒合一些資源，可以讓他去住我們的街友中心，或者是安排一些有身體狀況者去就醫，或者是給他一些臨時短期的安置。

### **黃議員文志：**

剛剛局長有提到說，會將他們安置到我們街友服務中心，其實有一些街友他們並不一定有意願到街友服務中心，我想整個社會上不可能沒有街友，只是要如何改善這個現象。所以在這邊也是要爭取，我們街友服務中心的增加，其實不論是在公園，或者是在一些橋墩下方，都會看到街友的出沒。本席之前在英國的時候，他們路邊也是很多街友，可是他們安安靜靜的坐在那邊，可能國外的人會比較大方，就會進去買點食物坐下來陪他們聊聊天，去了解他們是什麼原因、狀況之下，他們變成街友。那當然也是很年輕大概我這個年紀的，其實每一個街友背後都有一段故事，不見得大家都想要去街友服務中心。

街友所牽涉的問題是很廣泛的。精神問題就是衛生局這邊要去幫忙協助，環境問題就是環保局，暴力問題是警察局，還有疾病的狀況在衛生局的部分，如果街友產生疾病的問題，那連同到消防局，也是要派送救護車。所以我們街友

服務中心的功能，就是像剛剛局長所提的，我們要結合所有民間的資源，如何做短期的安置、協助就醫、轉介就業甚至協助返家，還有任何外展的服務。其實街友的狀況，應該是整個市政府團隊要跨局處的，每個月或每一季定期去協調去溝通、去做橫向的一個整合，而不是社會局的業務啦！因為它牽扯的業務太多了，很多市民朋友跟我們反映，我們頂多就是請社會局的社工去現場做了解，看有沒有安置的意願。再來就是請當地的派出所加強巡邏，因為畢竟一個街友在公園也好，或者是在社會上的任何一個角落也好，其實都會對周遭的百姓、市民朋友造成很大的困擾，包括整個衛生環境的變化。

目前街友服務中心統計的數量是 320 位，這個是我們有統計的數量，可是我想實際的數量一定高過 320 位，在三民區跟鳳山區的街友服務中心，都是服務 19 個區域。我有標出來的這些紅線區域，實際上離街友服務中心是比較遠的，是不是這樣也造成街友不想去服務中心使用市政府提供的盥洗服務？其實街友服務中心的不足，以距離來講的話，有一些比較偏遠的地方，會造成街友比較不願意去進住。我們是不是可以在比較偏遠的地方，提供一個簡便的環境，讓街友可以做簡單的盥洗動作？我想盥洗和三餐，對街友來講是最困擾的，他們當然可以長時間都不用洗澡，只是這樣會對整個環境造成不堪的影響。還有三餐的部分，如果在我剛剛所提到比較偏遠的地區，沒有辦法去增設街友服務中心，是不是可以提供一個比較簡便的臨時地區，讓街友做一個盥洗的動作？這個部分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其實在偏遠地區的話，如果他有醫療方面的需求，當地的社工同仁就會來協助媒合醫療院所。如果他需要盥洗，我們有沐浴車，就直接定期到定點地方去，其實這個使用率還滿高的，街友大概都知道什麼時間會在什麼地方，他就會到那邊去盥洗。

至於餐食的部分，很多的慈善團體都在各個角落來提供餐食的服務，而且他們都還列冊管理，他們去定點地方的話，還會提供一些關懷和慰問的部分，來了解他的身體狀況。如果他生病或沒有來的話，我們都會即時出動到他常去的地方去了解他的狀況。

**黃議員文志：**

我想沒有一個人願意成為街友，當他成為街友，這不僅僅是我們社會局的一個課題，應該跨局處來做一個協調，讓街友再度回到社會，這是市政府必須要重視的課題。

接下來，我要針對勞工局，探討我們勞工環境的改善和北漂青年的議題。我這邊有一個圖表是針對 108 年勞檢的部分。勞檢的狀況，我們在六都中是排名最後一名，我們裁處的金額也是比較偏低的。我請教陳局長，是我們勞工環境真正有改善，還是只是流於形式做一個檢查？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答復。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黃議員關心勞動環境的部分，我們的統計是這樣，因為歷年來有滿多的企業單位反映，動不動就去做檢查，然後就開罰。勞動部在去年有一個政策就是希望小型、微型的企業，先採法令遵循訪視的方式，要求這些小型企業、商家來做改善。因為他人力少、法令知識也比較不足，所以我們去年 108 年度針對法令遵循訪視的部分，總共檢查 1,400 多家，其中違法的有 600 多家，有 48.3 % 的比率，如果加上我們前面這些裁罰案，總共違法案件大概有 35% 左右。不過，我想這是一個政策性的問題，到底是檢查完以後直接就開罰，還是有些小型商家，應該要讓他有改善的機會，勞動部希望針對這些微型的企業，讓他有改善的機會。我們原則上就配合中央的政策在執行，108 年度裁罰的比率有稍微降低一點，但是在保障勞動權益的部分是沒有任何改變的。

**黃議員文志：**

局長，勞動檢查不能流於形式，受理後，我們勞動檢查的步驟，是否有實地訪查突襲或約談雇員，還是只是向廠商來調閱相關的資料？我這邊有一個案件，當事人有向勞工局做一個申訴的動作，而勞工局只是去跟廠商調他的出勤表。出勤表其實是可以造假的，如果有不肖的企業用造假的出勤表，來唬弄勞工局的訪視人員，訪視人員回復說，他並沒有…。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2 分鐘。

**黃議員文志：**

謝謝主席。當事人有提到，他有一些特休沒有休到，這個部分到底勞工局人員，有沒有實質的跟這位陳情或檢舉的員工，做一個面對面的瞭解？我想主要不是要開罰我們的廠商，主要是真的要來改善整個勞工的環境和勞動的條件，我們應該從源頭做改善。這個案件，勞工局這邊要再去了解一下，為什麼他申訴後，卻僅僅是跟廠商調他的出勤表，而沒有針對陳情人或當事人去做一個面談，我想這個部分要做改善。

接下來是我們北漂青年的部分，昨天很多議員都有問局長，北漂青年只回來 14 個，北漂青年有一個北漂返鄉專網，瀏覽人次有 2,000 多人。如果它成立是

從 108 年到今年，整整一年半的時間，我請教局長，這個瀏覽的人次，你覺得合理嗎？還是你認可這個成效？請局長答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答復。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想去年辦理台北的徵才活動以後，就發現單一徵才活動，事實上效益部分因為時間比較短暫、比較有限，所以我們回來以後才研議比較長期性的做法。也因為這樣，我們成立專台和專網，把高雄市優質的工作機會放進這些網站，讓我們年輕朋友可以從網站搜尋得到。當然到 6 月 14 日我們另外再統計，就有 3,723 人去瀏覽過，但實際上來我們這邊做後續服務的部分，人數是比較有限，我想考慮的因素可能是，第一個部分距離比較遠，用電話的方式去諮詢也滿多，但是真正付出行動要到高雄來做面試的人數是比較少。所以我們目前已經改變策略，像台北、新北還有幾個大型都會區的部分，如果他們有辦徵才活動，原則上我們會帶著高雄比較優質的工作機會到現場，讓我們的年輕人也可以看到高雄這些工作機會，鼓勵他們可以利用這樣的機會返鄉，以上簡單的報告。〔…。〕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文志的質詢，接下來是林議員智鴻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智鴻：**

本席是屬於客籍，所以客家的事務是本席非常關心的一件事情。從人口分析上，我們可以看到，除了在客家庄的美濃以外，其實在都會區，我們會看到三民區的人口數字最多，高達 5 萬多人。第二多是鳳山區也是本席的選區，有 4 萬 8,000 以上的客籍人數在這邊，當然每一區都有不同的人數。所以我看整個對於客家事務的推廣上面，當然知道在三民區有一個客家文物館，很多活動的舉辦在客庄裡面都有很多的活動，但是在鳳山區好像是少了很多。從人口比率上看來，散在鳳山每一個聚落生活的客家朋友們，他們好像少了一些共同的記憶，或者是一些凝聚彼此情感的一個場域之類的，所以我覺得這是勢必要加強的部分。

再來，我一直主張從需求面看供給面的公共政策模式，所以我想先請教一下現在的代理主委陳主秘，目前我們針對各項客家社團的需求跟客委會的作為，不知道你了解多少？我先舉一個例子請教，譬如屏東客屬同鄉會或高雄市客屬美濃同鄉會、鳳美客家事務協會，或者是客家青年會、客家公共事務協會等等，我舉的這幾個都是人數很多的社團，他們平時都有在聚會、辦活動，都有提出他們的需求。不知道就現在代理主委陳主秘的了解，他們大概需求是什麼？是

不是可以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答復。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謝謝議員一直以來對客家事務的關心。剛剛議員提到如何讓鳳山成為客家文化的重鎮，因為鳳山區的客屬人口是我們 38 個行政區裡面第二多，〔對。〕但是因為鳳山區是都市化程度比較高的一個區域，而我們的客家鄉親都是呈散居的狀態，所以就是透過社團的力量，我們辦理一些特色的活動或者是產業行銷的活動，來讓鄉親的情誼凝聚起來。像我們 107 年在大東藝術文化中心有辦理客家音樂會，另外 108 年有補助美濃國中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演出「美中時代客家戲劇」。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是規劃今年年底或者是明年初，會在衛武營辦理一個客家炫舞比賽，配合這個主場活動，也會有一些創意市集、親子的 DIY 體驗營把客家文化帶進去，然後鼓勵我們的社團多多參加。

**林議員智鴻：**

我想請教主秘的是，剛剛我提的那些社團，平常你接觸多少？了解他們的需求有哪些？是不是可以就你了解的，他們平時提出的需求。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他們提出需求，當然是很希望跟客委會能夠公私協力來推廣客家文化，我們有 79 個客家社團，藝文活動類就占了 40 個，一般都是開辦客家歌謠、技藝的培訓班，通常客委會就是在經費的許可之下，儘量充實經費來補助他們辦理。他們在辦理活動的時候，通常也都會需要一些場域，社團的鄉親希望客家的能見度能提高，所以會配合我們的經費，我們會儘量來滿足社團的需求。

**林議員智鴻：**

好，其實這段時間以來，客委會一直為社團所詬病的主要是，因為過去客委會的主委，是來自於對地方社團事務文化非常了解，所以幾年前都會有單一窗口，他直接坐在辦公室，有什麼需求、什麼需要溝通就直接聯繫。但是這一年來，之前黃主委在任的時候，其實很多社團的領袖都在講的一件事情，就是說黃主委好像跟大家不親、不熟，沒有了解大家的需求、沒有跟大家互動。當然我了解，因為他的背景不是來自地方客家文史工作相關社團的意見領袖，而出身的客委會主委，他當時因為是韓粉捍衛隊的隊長出身的，所以他的重心當然不會注重在客家文化上的落實，所以自然會有空窗期出現。

當然我也不知道陳主秘未來會不會直接成為客委會的主委，會不會有新的主委來，所以不管怎麼樣，這兩個月的時間非常重要，是不是你就可以扮演，在下一個主委，不論是你或是其他人來擔任主委之前，都必須先做好溝通管道能

暢通，以及成為重要的對話平台和管道？讓所有的社團感受到高雄市政府的客委會真正有在重視，不然常常我們跑地方上的一些客家社團活動時，都是我們在參加，或者客委會只是派一個同仁去參加，總是覺得大家的需求沒有上達天聽的感覺。會覺得真正在地的客家社團，真的是要幫政府做事情的、要幫忙推廣的，卻沒有發揮的機會，這是現在大家覺得很擔心和很可惜的地方。所以我就很期許你在這兩個月的時間，除了在議會接受各項的質詢之外，有空餘的時間，就跟大家相處在一起聽聽大家的意見，為下一任新的主委做一個完整的準備，好不好？

明年就是六堆 300 年慶典活動，從今年開始就有很多活動，我們仔細端詳你們所提供的資料，大部分的活動多半比較會在客庄區舉辦，但是在都會區也有好多人，所以我們不能只有看客家族群，覺得在鳳山只有 4 萬 8,000 人、在三民區只有 5 萬多人，就認為說只在客庄辦活動。我沒有說不對，一定要辦，只是我們忽略了在都會區，為什麼沒有這類的活動舉辦？你也可以去思考，是不是在計畫上跟中央談時，不管中央補助多少，把一些活動放在我們都會區，在三民也好、在鳳山也好，當然我是希望在鳳山來舉辦，讓客家文化實質走出去。

「壯大客家」這是我們很重要的一個共識，客家族群的共識就是「壯大客家」，我看目前的作法是「深耕客庄」，這非常的重要，讓大家到客庄去了解當地的文化非常重要。可是剛剛誠如主委講的，散居在都會區的客籍朋友們「凝聚之後，走向人群」至為重要。我具體建議鳳山現在是第二多客籍人口的地方，也是全高雄市第一大的行政區，有 36 萬人口。舉例議會周邊的衛武營來說，平時在白天與晚上或假日都充滿了人潮，如果我們可以在這邊辦活動，根本就不需要去動員來參加，既有的活動辦得好，就會有人了解。第一個，我們可以凝聚所有的客家朋友，讓他們知道每年固定什麼時候有客家季的慶典，把它當作例行性來舉辦，就在人潮眾多的鳳山區，而且也緊鄰三民和苓雅區，平常就很多人會來，會有在地或外地來觀光旅遊的人潮。如果我們在這邊選定地方辦理每年固定的慶典，就把鳳山當作六堆客家產業的門戶，可以吸引來自客庄的產業，不管是藍衫的製作、農產品美食，或者是各項的文創商品，都把它搬到都會區，這樣也是在帶動客籍朋友在地方創生相關經濟產業，這也是一種幫忙，不是嗎？所以是不是可以請主委具體回答，會朝這個方向來為客家真正的產業及文化努力，可不可以？請主委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答復。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剛剛有跟議員報告過了，今年開始在鳳山有客家炫舞比賽，在今年年底…。

**林議員智鴻：**

客家什麼比賽？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客家炫舞比賽，我們希望不是只有傳統文化而已，而是希望有一些年輕人喜歡的東西跟客家的元素結合，來呈現給鳳山的鄉親，我們希望這個活動只是一個開始。我跟議員承諾，議員剛剛關心的社團問題，在我代理的這兩個月期間，我一定會…。

**林議員智鴻：**

積極走訪，好不好？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我會盡全力的跟鄉親來互動，請議員放心。鳳山這個地方要要辦很多活動，如像六堆 300 年的紀念活動，因為中央客委會就是把它限定在六堆的這個範圍，但鳳山不是六堆的範圍，所以我們會試著爭取看看。

**林議員智鴻：**

就儘量溝通，大家的思維都認為一定要在六堆的地理空間，可是有沒有忘記一件事情，因為人會移動，會搬到都會區，如果都會區既有人潮，能讓客家凝聚起來，走向人群的話，這不失是一個更好的宣傳方式？就不會是預算花下去，永遠都是客籍人士在自嗨，這樣會很可惜，應該是凝聚之後，讓更多人參與，才是讓客家文化真正走出去最好的做法，你要如何具體去談這些事情就很重要。

**客家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華英：**

我們會盡力爭取，這個的主導是在中央客委會，這些活動經過中央客委會核定後，就會從今年的 10 月份開始，我們會遵從議員的建議，極力爭取把一些活動移到鳳山來舉行，甚至客庄舉行一次，鳳山也可以舉行一次。在經費許可之下，我們會來辦理。

**林議員智鴻：**

我希望這些活動不是一次性的，他是一種固定慶典的概念，看是哪一個日子是比較有紀念性的，或是特別找一個時間點，固定每年把它成為常態性，讓大家知道這個季節、月份來到這裡，就有一個觀光人潮的盛事在鳳山。可以參加客家相關的活動，每年都可以很多元不同形態的展現，不管是語言、音樂、舞蹈、美食、文化各項的產業都可以來呈現。我覺得搭建平台很重要，我知道地方有很多心聲認為，既然三民區已經有一個客家文物館，鳳山是不是也要有類似的活動中心。當然我知道政府的經費狀況，若馬上要去蓋一個硬體建設是不容易的，可是這些實體的活動，若把它成為常態化，一個長期性的慶典，對客

家力量的凝聚，也是一個極大幫助的做法，請你好好的去規劃。在新任主委上任後，在 8 月 15 日新的政局穩定下來後，成為一個最重要的政策，好不好？  
〔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請黃文益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文益：**

今天的質詢，其實我的心情非常的沉痛，帶著感傷的心情來做今天的部門質詢。我今天要為無辜的浪犬請命，好像這個部門跟浪犬沒有關係，但是我今天從網路上得到陳情案件，跟社會局有極大的關係。我先解釋一下，何謂 TNR，一般動保處對沒有危險性的流浪貓犬，都會和民間團體配合 TNR～捕抓、結紮、原地放養。但是如果是有危險性紀錄的流浪貓犬，大概就只有 T 跟 N。

為什麼會提到這個？6 月 3 日的民論時報有提到，高雄市鳳山區的鳳山老人活動中心，它的主管單位是社會局，隔壁就是大東公園，在大東公園的後方，原本有二十幾隻的浪犬，但這十幾年來凋零老死也好、被捕捉也好，大概剩下 5 隻，這 5 隻都屬於老犬，有些是在那個地方生長、出生，現在剩下 5 隻。這 3 年來大東公園成立一個志工隊，志工隊一直認為大東公園的一些貓犬，尤其是糞便，都是這幾隻浪犬所貢獻出來的，因此就開始希望老人活動中心，不要有這些浪犬的存在，就開始進行會勘、溝通，甚至要求動保處把這些浪犬抓走。所以有愛狗人協會出面，他們遵照大家的要求，有 2 位愛心媽負責幫這些浪犬清理大便、餵食，今天我原本要求鳳山老人活動中心的主任來到現場，但是他今天請假，無法前來。就我所知，這些老人和這幾隻浪犬，他們已經是生活共融圈，浪犬和老人非常的幸福，陪伴著老人的浪犬，功勞非常大，但是因為各界的壓力，導致這些浪犬必須離開這個地方。你看這些照片都是老人活動中心的老人家，他們的日常生活，在這幾年來已經和這幾隻浪犬，建立了非常深厚的感情，牠們不曾做出暴力行為，針對這些老人也好，小孩也好，就我向動保處的了解，沒有接獲任何有危險性的通報。

請播放影片，這是網友 PO 出來的。老人活動中心的環境非常好，在草坪裡面，所謂的浪犬，其實非常友善，在公園出生、長大，在這邊生活十餘年的老狗，非常友善的搖著尾巴，這是要讓大家看一下，為什麼我今天要為牠們請命。

再來，這個會勘紀錄是 5 月 13 日由各方人馬進行會勘，有所謂的愛狗人協會、大東公園的志工隊、鳳山區里辦公處、社會局、動保處等，在這份會勘結論裡，包含大家所提的意見，老人活動中心的主任很明確的說，這些流浪犬並沒有造成大家的困擾，也沒有危害的事件，我也問了動保處的副處長，他很斬釘截鐵的告訴我，這幾隻浪犬確實沒有做出對人民有攻擊性或騷擾的行為。所

以他們也非常認同，如果由愛狗人協會出面，把牠們 TNR，他們是可以接受的。問題來了，這是大家講的結論，結論要求他們要做好對這些狗的管理，甚至繫狗鏈，否則牠們到公園裡時，就會要求動保處捕捉。愛狗人士覺得原本老人活動中心就是這些浪犬生活的地方，讓牠們自由自在的跟老人共存，而你現在卻要硬把牠繫狗鏈才可以，他們為了讓這些浪犬有地方回去，最後妥協了，願意繫狗鏈，也帶回去整理、掛狗牌，並且有 2 位愛心媽幫忙清理。動保處也告訴我，現在動物收容所已經沒有多餘的空間，如果像這樣的案子，他們真的覺得，如果民間或者能有個地方，能讓他們安穩的存活，總比帶回去動保處雜亂不堪的環境來得好很多。

這個是愛狗人協會理事長整理給我的時程表，當他們做完溝通以及取得共識後，6 月 1 日養工處鳳山隊隊長張國濱，堅持動保處要捉走鳳山老人活動中心的狗；於是 6 月 2 日台灣愛狗人協會就自行帶離，這 5 隻狗在 6 月 2 日皆由這個協會帶走，帶回他們屏東的園區。6 月 3 日動保處再來抓狗時，狗已不在了；6 月 9 日他們認為應該要按照會勘的共識，把狗帶回去整理好，他們就可以再把狗帶回來活動中心，結果 6 月 9 日鳳山活動中心的主任，他說接獲長官指示，中心不准設置圍籬，狗不准回來，光是這一點就和當初大家的協調共識有所違背。然而為什麼不讓牠們回來，牠們並沒有具攻擊性的直接證據，但是大東公園的志工隊，以及養工處都認為，大東公園的狗大便，都是這幾個流浪犬所貢獻的。結果這幾隻狗 6 月 2 日離開老人活動中心到現在，他們的志工再去拍照，大東公園依舊有許多狗大便，有新鮮的、有舊的，這當中的狗屎有乾的、有新鮮的，這代表當初養工處和公園志工隊要求牠們離開的理由是不存在的、是栽贓的，誣賴這些浪犬所做的事情。

這是鳳山區長施維明的 LINE 截圖，我很遺憾，他上面提到社會局謝局長表示，已經不同意了；長青中心主任當場來電表示，6 月 9 日已否決該案，不會再讓狗回去那裡，因此到現在這些狗都沒有辦法回去。究竟發生了什麼事情，因為裡面有一隻狗叫做阿福，當牠離開熟悉的環境時，牠吃不飯，愛狗人士好心規勸、安撫牠吃飯，牠就是不吃，你看右手邊那一張圖，阿福在愛狗協會的園區裡面，牠快餓死了，牠就跟人類一樣，想回到牠熟悉的環境，結果不可以回去。到 6 月 14 日愛狗協會忍不住了，他認為阿福已經快要往生了，所以不管你們的約束，就把狗帶回去活動中心，理事長在電話裡告訴我，阿福回來跑幾步路，看看四周牠就走了、往生了，牠從 6 月 2 日被帶離開所熟悉的老人活動中心之後，就食不下嚥，牠承受不了就死了。

我覺得這是一個悲劇，今天在這裡很悲憤的來請教社會局，社會局的精神宗旨是什麼？狗的生命就這麼不重要嗎？為什麼阿福走了，我還要再講，因為還

有 4 隻老犬，依然不得其門而入，這 4 隻和阿福的情況雷同。所以今天我要請社會局的代理局長回答我，這種情況是誰造成的，如果這些浪犬沒有人管理、沒有人認養、又有攻擊性，不讓牠回到原棲息地，這我同意。但是就從我拿到的資料看來，並沒有這些原因，老人也和牠們相處的很愉快，也有愛心媽在照顧，為什麼不可以？當初大家共同協調的結論，不是給限制條件之後，牠們就可以回去嗎？

局長，活動中心主任也認為，牠們真的沒有任何危害，而且對老人家來講是好的，你可不可以告訴我，剩下的 4 隻老犬，牠們已經做好管理了，能不能讓牠們回去生活十幾年的老人活動中心？牠們的壽命可能只剩下一年、二年，可以讓牠們在那裡終老嗎？請局長回答能不能亡羊補牢，不要讓阿福這個事情陸續發生？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這件事情局裡面也有討論，因為大東公園是老人活動的中心，我們進出活動的長輩相當多，而且那邊也是一個開放的空間，雖然從相關的資料，這些老狗沒有什麼樣的問題。可是萬一，我們現在是講萬一，萬一有什麼狀況時，社會局還是要負相當大的安全責任，後來既然動保處都介入協助處理，這不是社會局的專業行政的責任，所以我們覺得要回歸專業來處理。

**黃議員文益：**

局長，我跟你講動保處告訴我，牠們是符合 TNR，因為他們沒有攻擊性，所以牠結紮完、做好管理，牠是可以回去的。我為什麼要找你，因為老人活動中心是你們管的，他告訴我說主管單位說不行，他就要驅趕，地方是你的，牠們沒有不良的紀錄，為什麼不能網開一面，給牠們最後一、二年，這十幾年來牠們也沒有主動攻擊過人家，你如果告訴我一個事實案例說，這 5 隻牠們是非常的凶狠，那他們可能就要接受並另覓他處，但是都沒有，真的沒有啊！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基本上很多服務提供上，我們還是要做好一些萬一…。

**黃議員文益：**

我告訴你，那天的會勘結論呢？會勘有下結論啊！如果做好要求，狗是可以回來的，但為什麼要推翻結論？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不是，這個結論之後，後面還是很多民眾有一些意見，所以我們…。

**黃議員文益：**

什麼意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他們是覺得這樣的開放空間不適宜，萬一有什麼樣的誤傷…。

**黃議員文益：**

老人活動中心，你要把地方搞清楚，大東公園是大東公園，老人活動中心是老人活動中心，一般民眾進去大東公園，你們已經下要求，只要進公園，狗要鍊著才可以進去，不然一切就照規定，請動保處來帶走，不是牠可以進去跑喔！這是你們的結論，一般民眾也會帶著牠的狗去公園，所以動保處是針對有危險性的動物立刻捕捉，問題是牠們都沒有危險性，你這樣的作法是害了生命，縱使牠是一條流浪犬，生命也不是這麼不值錢。我今天立刻要求你，你應該想辦法保障這些生命的安全，而不是一切都聽他們栽贓抹黑，大東公園有很多狗大便，但是牠們不在的時候，依舊有狗大便。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在這裡要再跟議員報告，真的是基於很多的因素，所以我們是希望能夠再和動保處討論，要如何來安置這些狗，而不是放在這個地方。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2分鐘。

**黃議員文益：**

為什麼不能回去呢？6月2日帶走就死掉一隻了，現在那4隻狗如果離開牠的生長地，可以活得好好的，這些愛狗人士就不會四處陳情，請大家來救救這4隻浪犬，就是因為這4隻浪犬離開牠們原本的生活環境，沒有辦法再存活了，人家才會來陳情，而你的理由卻非常的薄弱。如果牠真的非常有攻擊性，今天我無話說，但是完全沒有。你的理由是很多民眾在講，講什麼呢？是被牠們咬過，還是亂大便，這些狀況都沒有，我真的沒有辦法接受你在這裡備詢，給我回答的理由是這樣子，縱使我很尊重你們，大家都在做善事，狗也是一條生命，現在突發狀況只是剩下4隻流浪犬，也快要跟著阿福一樣不進食，思念牠生長的環境，你在慢性逼牠們自殺，你不殺曾參、曾參卻因你而亡。局長，請你好好思考一下，不要告訴我這個理由，我們沒有辦法接受，所有的愛狗人士也不會接受這個個案的處理模式，那裡的老人也覺得這些狗根本就是他們的一份子，牠們就在活動中心裡面，你講的是大東公園的園區…。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1分鐘。

**黃議員文益：**

主席，我相信你有同感，這個事情我認為不是那麼制式的說，很多綜合因素，

所以我不准狗回去。局長，你還不改變你的做法，那 4 隻狗馬上就要死了，牠們如果在現在的地方活得好好的，我相信我也不會來找你講。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謝謝議員的建議…。

**黃議員文益：**

救生命，真的那麼不重要嗎？牠們都已經是老犬了，你還在堅持什麼？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沒有堅持什麼，我只是說…。

**黃議員文益：**

我今天下午 5 點 20 分就邀集了養工處跟動保處來我的服務處開協調會，但是癥結點是老人活動中心屬於社會局轄管的。你不讓牠們回去，牠們就回不去，不只你，我聽說主秘也滿堅持的，就只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邱議員于軒質詢，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于軒：**

我先開始今天的質詢，首先我針對長照資源的配置，我想就教社會局長，你有去看你們去年審計報告的一些缺失檢討嗎？〔有。〕有喔！裡面有講到一點，你們在長照服務體系的監督管理機制沒有落實，因為我知道 AED 已經跑到衛生局去管理。但是以往還是你們在做，那裡面有一些缺失，因為我個人從事長照很久，我一直覺得高雄市社會局長期以來都有一個問題，我自己在從事長照行業，我都覺得社會局要去改變心態，就是請你們以公私協力的心態，對待這些協助你們解決社會福利問題的協力機構，他們跟你們應該是共同打拼的夥伴，而不是總是用主管單位的心態去看待這些機構，好像他們都是小偷，你們就是最棒的。

所以這個審計報告寫得很清楚，它裡面寫的第一個，光是你們針對 A 級…，你們現在把 A 級移走了，所以你們沒有辦法去處理。但是你們連 A 級單位的監督管理機制都沒有落實，滿意度調查、成效評估都沒有去做，這個就是高雄市社會局長期以來的問題。包括我個人當時想要跟社會局合作時都遇到這些問題，當時的副座就直接說，我不認為你們的機構有怎麼樣子的資格。你的心態從來沒有把機構當成合作夥伴，這點是我要很沉痛的告訴你，因為很多的機構夥伴都來跟我陳情高雄市社會局的姿態非常的高。所以局長，我想請問你，因為 C 還在你們那邊，C 級單位你們有排擠跟磁吸的效應，就是你們 C 級單位在

沒有服務的地方，還是沒有服務；有服務的地方，甚至生意好的地方，你們就讓他一、二樓都提供 C 級服務，請問你們未來預計要怎麼處理？要如何改善這樣子的缺失？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跟議員報告，所謂的 C 級巷弄長照站，就是社區關懷據點的一個延伸，那是服務功能再加強，所以它沒有所謂的服務可以延伸到二樓、三樓。

**邱議員于軒：**

它沒有服務延伸到二樓、三樓，但是這是上面寫的，你們 C 級單位設在同一個地址，但不同樓層，這是審計報告寫的啊！難道審計報告寫的是假的嗎？是錯的嗎？所以你們就是沒有去檢討這個缺失。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因為我們覺得 C 級巷弄站跟這個是不一樣，因為可能他講的是日照中心或是其他的服務處。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我請你好好的去了解跟處理，〔好。〕因為我知道高雄市目前長照的發展，我相信你比我更清楚，基本上人潮聚集的地方，大家搶著要經營 C 級巷弄長照站，甚至里長，或者是很多的機構，或很多的社福團體搶著入駐。但是沒有服務站的地方，我不知道現在的狀況，但是如果依照這個報告寫的，譬如說鹽埕、燕巢、旗津、阿蓮這四個行政區，我不知道現在有沒有設置？〔有。〕如果有，那是最好。但是目前設置推廣的狀況，我也不清楚，既然報告這樣寫，當然那是以前的狀況，所以我希望不要再有這樣子的狀況。〔好。〕

另外，我一直在提醒貴局處在服務機構的心態，你們是服務業，韓市長離開之後，我最擔心你們以往驕傲的態度又回來了。副座，我這邊請你們一定要以服務的精神看待所有老福機構的夥伴。〔好。〕所以我延續第二個問題，其實很多老福機構的夥伴受到這次疫情的衝擊，其實經營上發生了困境。第一個，可能他沒有辦法收案；第二個，就是本身有營運保證金的問題，又卡了一個財團法人的基金 1,000 萬元，其實他們的經營上是非常辛苦的。今年又有一個新制，就是他們的一些會計科目，會計的一些表格，是要依照…，其實已經很多都比照公司的型態去做了。我上次質詢就是希望你們針對這些去做輔導，我不知道相關的輔導機制，還有針對疫情的衝擊，我們社會局老福科有沒有去做一些處理，或者是接受業者的陳情，或者是主動去探尋非領頭羊機構的一些困境。因為以前社會局很好玩，他都去找領頭羊機構，所以甚至有科長帶著某理事長的機構來找我去處理，這點讓我覺得不舒服。因為我自己跟一些長照業者在溝通上，他們都嚇一跳，原來高雄市社會局服務那麼好，都服務領頭羊機構。

所以我一直在提醒你們的是，請你們以服務的心態去看待這些合作的夥伴，不管它是大機構、小機構，他們都是協助高雄市政府去解決老人照顧的問題，所以第二個問題，我不知道你們的想法是什麼？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非常謝謝議員對於我們長照機構營運狀況的反映，據我所了解，老人機構在疫情的狀況的確有一些困境，這些困境從3月份起中央已經提供水電費的減免30%，小型機構部分的話，它的保證金是一個月，然後基金會的保證金是兩個月，所以等於有一些規範都因應疫情穩定的情況之下，都有做一些減免。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針對這次疫情，他們保證金的額度有做調整，〔是。〕所以你們要如何去稽查他沒有完全的挪用？或者是直接把你整個都挪用了？你意思是說，他現在可以挪用保證金，他需要發公文給你們嗎？你們如何去做控管？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不用。

**邱議員于軒：**

他們不用直接發公文給你們，還是他們直接可以挪用保證金？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保證金是不能挪用，但是…。

**邱議員于軒：**

對啊！所以你沒有回答我的問題，你剛才說減…。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請科長跟議員報告。

**邱議員于軒：**

可以，不過副座，我相信你在這個行業很久，我相信你了解這個問題，沒關係，請科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科長回答。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我們針對機構相關疫情的紓困，目前是由中央經濟部有水電費的減免，中央也通知從今年3月份就開始做減免的部分。我們跟機構的溝通，我們一直以來老福科都是開放的，我們並沒有只跟財團法人這些大型的機構做互動。另外，其實大家都知道，他們有一個長照的聯合協會，我們跟理事長在溝通上也都沒有障礙，所以常常也會透過理事長那邊…。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你先回答我保證金的問題，好不好？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保證金的話，是不能挪用的，因為它就是營運的一個擔保基金，確實不能去做運用。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樣等於保證金沒有用，因為保證金不得挪用。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對，是不能挪用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政策有推跟沒推是一樣的，因為不得挪用啊！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但是其實我們…。

**邱議員于軒：**

所以我才會問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你們有針對疫情做了哪些因應的措施？而不是中央，你們有沒有去徵詢這些機構，他們才是你合作的夥伴，你有沒有主動去協助他們？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目前因為機構並沒有特別去反映，因為疫情的關係有減少這個部分。

**邱議員于軒：**

他們可能都不敢跟你反映，都反映到我這邊來了。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不好意思，如果這樣的話，也請議員能夠跟我說一下，我們會去改…。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科長，我會跟你講。大家都在講後疫情時代，但是這群機構的夥伴他們在疫情時期受到非常多的壓力，尤其是當時北部有發生一個長照機構的案例，有一個護理師就是不幸染疫，基本上是全台灣的老福機構都受到衝擊，大家都嚇得要死，甚至去探訪一些個案，都去做了一些規定的調整。我一直希望社會局要用主動的態度去徵詢，據我了解，其他縣市都有針對老福機構在疫情方面去做一些輔導，或者是一些相關的措施，但是我遲遲沒有看到高雄市政府針對他們一些財務的困境…，這個社會真的你要有這些流動資金，你才有辦法經營得下去。你不要告訴我說你有這樣的保證金，可是保證金沒有辦法挪用。所以這個策略有做跟沒有做是一樣的、這一點你們就要去反映，因為保證金不得挪用，挪用就犯法了，對不對？這就是為什麼我要提出這個問題，好不好？

就麻煩你們好好的去徵詢這些機構，如果可以的話，改一下自己的心態，好好跟這些機構去協商或是去討論，他們一定會感謝你們的，而且我覺得你們要感謝他們，他們幫你解決很多社會上的問題，沒有人要照顧的長輩都是他們在照顧，好不好？麻煩一下，感謝科長。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好，謝謝議員。

**邱議員于軒：**

這個問題請你們要處理，因為有些政策上面，如果下面沒有辦法推行，這個叫做不食人間煙火的政策。我再補充一下，你們不用站起來，黃源協老師是我社工的老師，他其實有講，你們在推長照照顧時，你們是要去整合社區資源跟建構資源網絡，所以你們的心態是要去建構這個網絡，你們是網絡資源分配的 conciliator，就是你是調和者，而不是上對下的指示者。這一點是我一直要提醒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這個也是為什麼我要成為議員的一個使命，就是以前跟你們溝通真的很困難，所以希望自己能成為溝通的管道，可以好好的跟社會局去做溝通，感謝你們。

接下來我要就教勞工局代理局長，請問今年度你知道我的選區大寮、林園發生哪些重大工安意外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一向重視林園石化工業區的工安，今年發生的案件有信昌、台塑及台氯這幾個案子，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來加強監督。

**邱議員于軒：**

好，我要跟你講，你有統計過多少件是人禍嗎？就是可能是公司內管理或者是人員在製程上或歲修時的疏失，你有檢視過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目前這幾個案件，都是有一些小的人為疏失所造成的。

**邱議員于軒：**

對，基本上全部都是人禍。〔對。〕不是小的人為，全部都是人禍，我隨便舉例，1月14日信昌在製程時，通常是歲修時會出問題，所以每次工廠跟我說它要歲修，我都很緊張，它有大量的粉塵掉落，所以發生自燃的現象，而且信昌不是第一次了。109年2月14日中油林園廠也是因為人為操作不當所造成的，今年4月份台灣氯乙烯也是人員，那個很嚴重，甚至有人員沒有佩戴安全裝置……。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安全護具。

**邱議員于軒：**

對，所以造成有人員死傷，甚至一開始要洗腎，現在也比較好了。4月1日時，其實台塑林園廠也是發生生產線的意外，甚至還有大發的長春，這個你沒有講到，這個是我們大寮區。所以大寮、林園的石化安全其實是非常需要重點去處理的，我就麻煩勞工局加強監督，每次我也只能講這一句，可是有的時候真的覺得好像講了也沒用，因為它還是持續的發生，然後持續的讓這些災難留在我們的區內，其實我會覺得真的是滿難過的。所以我看了審計報告，這個都不是我自己講的，就是106年，為什麼特別拿106年講？它是之前就發生這個狀況，不是現在而已，而且你們沒有回答106年審計報告的缺失，106年就已經講你們的預防減災跟業務管理沒有周延，為什麼我要講106年？因為我知道106年你就是副座，我不會拿新的來說是你的問題，但是106年就發生，這個狀況持續的進行，以至於剛才講的這些工安災害還是一再的發生，甚至有人命的傷亡，你知道我上任之後有多少人命傷亡嗎？從108年開始，局長你回答得出來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內部的統計，108年因為工作中死亡的總共有38件。

**邱議員于軒：**

是，109年呢？還沒有結束。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109年到目前應該是14件。

**邱議員于軒：**

14件，其中我的選區基本上都有，對不對？有信昌、台氯。〔對。〕其實每一條人命，我都會在我自己的本子裡寫上，就代表我們議員沒有做好監督角色造成人命的損傷。所以你在106年就發生這個狀況了，請你持續去檢討改進，我們也只能在議場裡面這樣講，但是如果沒有辦法改進，也是沒有辦法。所以你們不要每次發生問題再去做稽查，而是不定期去稽查，每次約你們來你們都說，我有工安石化推動小組，我去改善了哪些，但是實際上案例就是持續的發生。第二個，106年有講到移居津貼計畫，其實之前陳致中議員有質詢到，就是北漂的一些服務好像沒有推動得很好，在勞工局那邊只有14位，可是我知道高雄市政府除了勞工局之外，有很多跨局處都有針對北漂市民去做服務，甚至高雄市政府本身在聘用人時，都以北漂為優先。局長，你承不承認這個事情？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跟議員報告，因為前幾天陳致中議員問的是北漂專台的一個數據，當然北漂返鄉工作絕對不是只有我們勞工局這邊，包含人事處、教育局，他們都有公教北漂返鄉的部分。跟議員報告一個數字，就是到 5 月 31 日止公教返鄉的部分，公務人員已經有 269 人，教職員缺額是 119 人，都陸陸續回來；私部門的部分，我們除了專台服務數據以外，很多北漂的青年也透過其他縣市的就業服務站返回來了，總共有 122 人。所以我們那天講的數據只是我們專台的服務數據，數字稍微少一點，可能是我們宣傳的不夠，或是我們在網站裡面搜尋這些相關職缺還沒有達到勞工朋友的期待。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我們自己內部也在討論是不是可以透過跨單位的方式來合作，甚至到北部的就業服務處或是就服相關的，跟他們一起合作在當地有設攤的機會，讓我們把高雄這些優質職缺帶去給北部的這些勞工朋友，所以我們內部策略也會做一些檢討，再來加強。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知道你那天講 14 個人，造成大家對韓市府以前的努力完全抹煞。所以為什麼我今天要站出來，因為高雄市政府帶頭做…，你再把數據講一次，我用我的時間讓你再講一次，總共高雄軍公教多少人回來？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目前為止我們這邊蒐集到的數據是，公務人員有 269 人、教育人員 119 人…。

**邱議員于軒：**

269 人的公務人員回來，然後教職人員呢？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教職人員 119 人。

**邱議員于軒：**

119 人，這個才是事實的真相，請不要片面扭曲，不要換了位置就換了腦袋，有做就有做，沒有做就沒有做。而且你們從 106 年的審計報告就直接講，你們當時在推北漂移居津貼計畫，你們自己就是缺失…。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其實北漂這個議題，不是只有韓市長在推，只是因為韓市長特別重視北漂，所以我們也到北部辦徵才活動，後續也設立相關專台，展現我們對北漂年輕人返鄉的重視，這是一個類似宣示性行動，這個工作我們會持續去進行。當然剛剛議員提到，我們針對北漂，在 102 年就注意到這個問題，所以我們才有開辦所謂移居津貼的部分，102 年到 108 年總共有 700 多位北部年輕人回來了。所

以這個議題絕對不是韓市長而已，我們當初只是希望透過這樣的方式，讓更多年輕人知道這個議題，勞工局本身有這樣的專業人員來做專責的一條龍服務…。[ …。]

**主席（李議員眉蓁）：**

局長，今天那麼多人在問北漂，如果公務人員回來 200 多個加教育人員 100 多個，總共 300 多個人…。[ …。] 快 400 人。他們今天一直質疑為什麼只有 39 個人，你就應該要解釋。今天的問答之間，我沒有聽到你有解釋的感覺，所以還是希望有做就有做，還是要讓民眾知道。

謝謝邱議員于軒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秋媖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秋媖：**

本席現在針對社政部門問政的關心，就社政部門來說，針對整體的照顧體系來說，有包含托育以及養老，今天還有就業的部分，本會期開始把勞工局也納入社政部門，針對托育、養老跟就業三合一的政策，我希望透過市政討論當中能夠稍微解決台灣呈現的低就業率、低收入、低生育津貼和高齡化的多重矛盾困境的解決。是不是有必要透過一些政策的執行，譬如說像人口政策、家庭、就業、托育政策，還有扶老政策來反轉現在的情況，也同步提升就業率、生育率，增加家庭收入，降低我們現在人口逐漸老化所面臨的困難。本席今天就針對目前 2019 年新生兒，我們的年出生率跌破 17 萬，然後 2020 年的人口負成長率，每 3.1 分鐘才有一個新生兒誕生，每 2.8 分鐘就有一個人死亡。針對這個高齡化的社會，未來面臨這幾年都是超高齡化的社會，10 個老人裡面有 4 個高齡者，甚至 4 個高齡者裡面，未來在五、六年後，有一個是 85 歲以上的超高齡者。針對這麼嚴重的人口結構的改變，老化的趨勢，加上新生兒出生不足的問題，今天就跟社政部門一起來檢討，看有什麼方法可以協助高雄市在未來面臨人口老化的緩衝，希望社政部門有一些因應的辦法。

針對兒少跟老人的社會福利資源，目前來說，根據國發會的統計，少子化跟高齡化雙重的效應之下，1981 年我們平均是 14 個青壯年負擔一個老人；在 2014 年的時候，是 6.2 個人負擔一個老人；未來根據他們的研究統計到 2061 年，可能 1.2 個青壯年要負擔一個老人，等於一個年輕的青壯年要照顧一個老人。這個是老人的照顧，還不包含這個青壯年未來可能有小孩或是子女，或是孫子女的部分要照顧。以後照顧老人，所謂老人的定義會不會年齡一直往上，現在我們是定義 65 歲以上是老人，未來會不會訂到 75 或是 85 歲？照顧者會不會從現在的青壯年，30、40、50 歲提高到 50、60、70 歲還在照顧老人？現在人口的狀況真的會越來越嚴重。在因應這些趨勢來說，本席想就今天社政部門的這幾個局處來討論。

針對育幼的部分跟養老的部分，目前育幼跟養老的政策，養老大部分都是市府也有撥預算在做。養老的部分，現在給我們最大的經費大概就是中央給的長照 2.0 的預算。但是育兒津貼的話，大部分都是由市府的預算來支應。本席想要了解目前現在的資源，我想要就教社會局，現在現有的資源來說的話，我們資源分布的狀況和比重，未來社會局有什麼想法，針對因應少子化跟老齡化的時代來臨，你們有什麼比重調配的計畫，如何來提高生育率跟降低未來青壯年世代的負擔？他們要照顧上面的長輩，又要養育下面的子女，這樣的負擔非常的沉重。本席就教社會局。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目前社會局在社福預算的分配裡面，老人福利是占 34.5%；兒少的比例是 17.58%；其中還有身障福利的比例是 30.03%。其實我們在做一些服務措施的時候，除了發給之外，我們還是希望能夠用服務來滿足民眾的相關需求。譬如說針對長輩的部分，我們在社區關懷據點的籌設，就是能夠針對健康的，如果是亞健康或是私人的話，我們就會有養護中心或者是日照中心，還有團體家屋。對於兒少的部分，我們就希望能夠建立友善的育兒環境，所以我們會有公共托育中心、公共托育家園，然後也會跟我們的私立托嬰中心，還有全市將近 2,655 名的居家托育人員來簽約，就近可以督導管理考核，所以能夠提供很多新手爸媽，他在托育方面就可以放心的把孩子交出來。另外，如果是家長在照顧子女需求上，有一些臨時短托的話，我們就提供定點計時托育的服務。我們希望能夠用服務來滿足大家的需求。

**黃議員秋媖：**

謝謝副局長。你剛提到的就是針對現在的比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預算的比例。

**黃議員秋媖：**

這樣的預算的比例，不知道未來有沒有其他的想法，是不是社會局有沒有再做調整，有沒有需要議會再做支持的？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謝謝對於社會福利預算的支持。其實基本上，剛剛議員有講到，就是我們在長照的部分，中央會在長照發展基金裡面給我們補助。在兒少的部分，目前的托育養護，托育的補貼、育兒的補貼等等的措施也都是中央大力支持。所以我們自己的話，就是會針對在地新手爸媽的需求來提供一些服務措施，如果在預

算上需要議員支持的時候，我們會再去拜訪議員。

**黃議員秋媖：**

好，謝謝副局長。本席想要了解，因為市府相關很多的局處都有一些計畫可以去額外爭取。現在我想關心的是，因為我對預算慢慢的了解，我就任一年多以來，也對預算慢慢有所了解，我想要了解的是各部門有什麼方式，有哪一些管道是可以向中央對應的窗口、哪些單位去申請哪些計畫，然後把錢帶回來高雄市。請社會局也研究一下，未來我會朝這個方向持續的關心，因為地方政府的財源有限，是不是在有限的財源之下，我們做最大的利用，就是把中央的資源也拉到地方拉到最多。未來我希望就高雄市來說的話，我們的局處首長各個單位的一級主管都非常的認真。未來這些錢是不是透過計畫的方式，有機會就統統帶回來，中央的地方有需要的話，我們一定大力支持。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謝謝議員。

**黃議員秋媖：**

接下來本席也針對這些社會福利資源也跟社會局要了一些資料，這個畫面是針對老人的部分，本席的選區可能是原縣區，所以也算是人口老化比較嚴重的區域，尤其是我們沿海的區域。在這沿海的區域，本席幫你統計了一下之後發現，像我們這個社區老人活動中心，在我的選區內來說的話，在彌陀和橋頭都有欠缺。就社區關懷據點來說的話，本席也有稍微幫你統計了一下服務的人次，社會局能不能再提升增加老人使用的頻率，讓老人知道他們不要一直待在家。因為這幾年人口老化很嚴重，帶來非常多老人的疾病，本席在環衛部門的時候，我就有質詢衛生局，老人失智的比例越來越高，我相信這個跟現在的老人不願意走出家門，到外面去動一動、想一想、走一走有關係，所以我希望我們既然有這麼好的社會福利資源，是不是我們透過社會局的宣導來告訴我們這些長輩哪裡有，這是不是宣導的不夠，不然為什麼使用的人次，譬如有的區域像永安區，使用的人次就有 1 萬 3,500 多人，永安區的居民大部分也在 1 萬出頭，平均每個人去使用過永安區的老人活動中心，但是相較它的人口數的兩倍，甚至有的七、八倍的岡山區跟梓官區，它的使用人口的人次就沒有那麼多，這是不是跟宣導有關係？再加上有的地方像彌陀、橋頭沒有設置，是不是沒有場地的問題？還是這些有場地，但是里長或當地沒有意願？是不是要透過社會局來加強輔導？讓我們社會福利資源座落平均在每一個區，每一個區都能夠平均照顧這些老人，這是老人的部分。

再來身障的部分，我知道我們現在社會局幾乎都是委外，應該都是委外，有相當多的喜憨兒和天使基金會這些委外的單位來經營。但是以他們來說，本席

看了一下幾乎都是在岡山跟橋頭地區，未來我不知道社會局有沒有意願輔導規劃他們到每一個鄉鎮、每一個區都有一些這種照顧的據點，讓他們可以就近。這種照顧有分日間和全日型的，是不是依照當地的屬性我們來做日間照護，讓每一區的長輩或身障人士都有一個地方可以讓家人有一個喘息的空間。

接下來是針對新住民的部分，新住民的社區服務據點是在岡山，可能現在由岡山社區大學經營，但是社會局有沒有在輔導他們一些活動，或者輔導他們的績效，或者做一些關懷。再來溝通方面，新住民的翻譯服務的據點，像這個所在地位置，本席因為不太清楚，因為我知道每一個會期或本年度第三屆有相當多新任的議員，對於這些據點的位置不是那麼熟悉，我們怎麼做好服務，會希望社會局是不是跟我們再多一點互動，讓我們這些身為跟民眾接觸的第一線或第二線的民代，都非常了解社會局對於身障者、新住民、老人、甚至幼兒有哪些措施，有哪些點，你們做了哪些照顧，讓我們這些議員更清楚。

我知道現在部門的業務報告大概都只有 20 分鐘，你要詳細去說是不可能，但是對於我們這些第一屆的議員來說，我覺得非常需要了解到底社會局在做什麼？希望社會局是不是針對本席剛剛說的新住民、還有老人、還有待會我要講的幼兒、公共托嬰、托兒中心，像這些我們的社會資源是不是可以平均分布在所有的區域，未來你們還有沒有其他的規劃，因為這些有些是寫前瞻計畫，有些是當初區公所留下來，或者是社會局委外經營的部分，我還是希望社會局要做一個盤點，就是資源分布我們要考慮到區域的均衡。還有本席的選區彌陀和永安，他們不管是托嬰還是老人照顧的部分，我覺得都還有再關心的空間，這邊請社會局待會再向本席回復。

再來，本席也要感謝社會局的德政，預計在今年 109 年 10 月我們要啟用無障礙之家北區分院，本席常常在服務的時候就有許多的里民在關心，因為有一些家長照顧了這樣的孩童，他們會希望像這樣一個新的設施，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啟用、可以開放登記，是不是可以如期？待會也請社會局副局長一併跟我做一個答復。

最後一個問題，我要就教勞工局，我想關心失業率的問題，失業率總年齡整體來說，目前整體的失業率大概 3.7%，在這 3.7% 裡面，青年的失業率佔有 12%，這比重是相當偏高的。青年失業率 12% 的部分，甚至比金融海嘯時期的失業率還要高，這被稱為失落的一個世代，本席會希望勞工局也幫忙關心一下，如何降低青年…。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黃議員秋媖：**

謝謝。針對青年失業的部分，國發會有統計，青年的薪資只有 19 年前的 9 成，甚至比以前還要低，要不是這幾年民進黨執政有調整勞保最低投保薪資，我看可能會更糟。所以青年的失業率本席了解這麼多原因，包括產業升級遇到的瓶頸，還有教育未銜接勞動市場的問題，還有薪資定錨的問題，還有全球化壓抑薪資部分的問題之下，本席覺得最嚴重的可能是青年首次就業的薪資過低，高不成、低不就，他要去就業的時候都面臨最低勞保投保薪資的門檻，勞工局未來是不是有一些辦法協助，或者是怎麼樣協助這些企業，鼓勵企業、協助民眾在就業的時候，能夠降低這些青少年就業的…。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黃議員秋媖：**

本席在這邊就教勞工局代理局長，希望能夠協助青年找出他們為什麼失業的原因，因為青年的失業關係到現在很多媽寶都是爸媽在照顧，有時候爸媽他們的經濟狀況還好，他們不會去介意他們的孩子一時沒有工作，但是這個沒有工作會產生怠惰的問題，孩子一旦畢業之後，他們沒有銜接勞動市場，在這當中可能養成一些惰性或者一些不良的習慣，這都是我們社會問題的產生，所以在這邊希望勞工局要多關心青年就業、失業率降低的問題，在這邊就剛剛幾個問題就教代理局長，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代理局長請回復。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非常謝謝議員對社會福利的重視。我今天簡短地回答摘要重點，如果議員覺得需要的話，我們就請業務科長再去跟議員做報告。有關長輩的部分，我們有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目前已經有 330 處，這 330 處原則上我們是希望在每一個里能夠設立一個據點，這個我們還在努力之中，因為有的社區發展協會它的能量可能不夠，加上志工不足等等這些因素，可能我們要慢慢的增加，所以我們也一直在努力中，這是第一個。第二個，身障的據點，我們大概原則上是以附近沒有據點資源的部分我們來優先，假如身障人口數比較多的話我們來做，基本上我們在布建的過程裡，還是用公私合作來辦理，基於民間團體會比較清楚會員的需求，來增加服務。

公托家園的部分，我們 109 年到今年 12 月底，我們還要再成立 8 處，包括永安、彌陀我們都會各有一個社區的公共家園。在新住民的部分，現在高雄市總共有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我們這個也是委外，會有一個社工來協助處理，在服務中心底下會設有一些服務據點，這個據點就是跟當地的民間團體一

起來合作，我們 5 處的新住民服務中心，在路竹區有一個服務中心，它服務下面 4 個社區的服務據點，包括梓官、湖內、橋頭、岡山各有一個部分，我們也希望能夠提供新住民更好的一個服務措施。

再來是北分院，北區分院現在名字叫做「無障礙之家附設燕巢家園」，因為地點是在燕巢，所以我們叫燕巢家園。原則上現在的工程主體大部分都完工了，我們現在正在朝著內部設施設備的裝修、整理，原則上我們希望在汛期結束之後，就能夠落成揭牌啟用。目前個案服務的部分，我們都已經在做查核、調查，目前大概有 195 名個案申請，現在就是委辦單位會一個個去了解家庭的狀況，還有家人照顧的情形等等來作為候缺或排隊的依據，所以我們會繼續努力，以上是簡單跟議員做報告。[ … 。 ] 是。[ … 。 ] 好。OK。[ … 。 ] 好，謝謝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因為時間的關係，請你簡單回答。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黃議員關心青年的就業問題，的確在整個青年就業這個部分是全國都關注，所以失業率高，我想每一個縣市針對這個議題也都會有一些不同的想法。目前高雄市針對青年就業這個部分，我們有辦理校園駐點徵才活動，其實這些工作最主要是要釐清這些年輕人的職涯方向，他找工作的方向清楚以後，我們再來協助他在技能的提升。目前勞動部為了鼓勵這些即將畢業的年輕人進入職場，有幾個獎勵計畫，這個等於是薪資以外的加碼。第一個，青年穩定就業獎勵，就是你今年年底就業如果滿 3 個月就發 2 萬元的獎金，到第 6 個月再加發 1 萬元，如果他是再加入我們所謂的特定行業，另外有加碼，18 個月總共有 10 萬 8,000 元。也就是說如果年輕人在今年可以進入就業市場，本身又加入這些特定行業，1 年就有大概 13 萬 8,000 元，所以我們滿鼓勵年輕人畢業以後趕快進入這樣的職場。在就業上如果有任何需要勞工局協助的話，我們會全力來協助，以上簡單說明。[ … 。 ] 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秋媖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發言，時間 15 分鐘。

**吳議員益政：**

今天楊代理市長明州很認真，雖然原則上只有代理 2 個月，但他還是很認真地一個個議員在拜訪，我覺得這個是非常好的精神。我有跟他請教，這段時間當然是一個過渡期，有些新的案子或者是一些觀念是大家要來討論，還是把舊的這些事情顧好就好。我覺得楊代理市長很有決心，其實我們大家都很熟，他

在市政府三十幾年，藍綠不同的議員，他也都很熟悉，大家做什麼事情都很有默契，所以說已經做一半的該往前就繼續往前，有好的新案子也是可以提出來，我們不用中斷還是繼續討論，因為還是有一種可能，可能繼續代理完，一直代理到這一屆 2 年多，如果是改選之後，我們也希望新上任的市長看到這些好的 idea 一樣可以接續下去，否則已經斷了一次，再斷一次，高雄的市政推動會受到影響，我們儘量去彌補這樣時間的落差。

今天跟大家提的包括創新的案子或者舊的案子，我們一次提。孟子說君子不立於危牆之下，這個危牆應該指國家吧？還是指其他因素？我們現在借用他表面的字，最近剛好前金舊警察宿舍，這是在大同路，銀青共居住宅，其實它是陳菊市長時代所規劃的，韓市長接下來接續完工也剛啟用，我覺得這是一個…，跑不掉的，時間在跑，4 年一次，即使不是 2 年，也是 4 年一次，中間一定會有斷點，大家彼此在工作上都要靠各位文官系統的銜接，這樣的精神我們應該持續。但是這個所謂共居，我們之前也在台電有一部分，是不是？三多路有一個社會住宅在台電的宿舍，但是這個都是非常有限，只有幾十間。這是社會局辦的嗎？還是勞工局？〔…。〕什麼？還是都發局？〔…。〕都發局。社會局就是主管列名單？〔…。〕針對我們的需求名單，請答復，可不可以？大概在高雄市符合社會住宅資格有多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答復。

**吳議員益政：**

請代理局長。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因為規劃的時候是都發局處理，社會局的話是依據我們的…。

**吳議員益政：**

符合身分的。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們沒有這樣的名單。

**吳議員益政：**

沒有符合這樣的名單。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沒有這樣的名單。我們現在是已經有上網周知，看有需求的民眾可以來跟社會局登記，我們再從裡面來做…。

**吳議員益政：**

登記然後來這邊，是社會局登記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瑋璣：**

我們這邊有 16 戶，這裡總共 48 戶，我們是其中的 16 戶。

**吳議員益政：**

你們分到 16 戶。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瑋璣：**

對。

**吳議員益政：**

是社會單位需求，勞工本身有沒有勞工住宅？幾戶？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答復。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議員，目前總共 174 戶。

**吳議員益政：**

你們的部分嗎？如果有需要的勞工。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對，現在我們都是滿租的狀態，只要有空缺，我們都會再公開徵求。

**吳議員益政：**

所以你也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人需要的名單嗎？需求…。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每一年我們大概會空到一定程度就馬上公開，從裡面去抽籤，如果沒有抽到的部分，下一年度那個部分我們還是會先…。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們還是不曉得到底有多少人有這樣的需求嗎？是我有多少供給，你有需要就來抽籤這樣而已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對。

**吳議員益政：**

所以我們並沒有去普查，社會局或者勞工局列管的名冊到底需要多少社會住宅，我們社會住宅跟勞工住宅有時候是名稱不一樣，就是政府提供的社會資源來滿足。其實這都不夠，如果一空缺就馬上有人要，是不是這樣？

社會上需要的人永遠大於政府、社會大眾可以提供的資源。我們一再思考這些問題怎麼去創作，包括剛剛在旁邊的會議室也在開一個協調會，是有關於合作事業自治條例，之前由公民團體提出來，中央是在內政部，主管機關到底要列社會局嗎？我們這半年多的時間跟社會局溝通一直很不順暢，不順暢是開會

的時候大家的心、靈魂都沒有在那裡。就是說無心，這個無心不是說你們不要做，就覺得彆扭，也說不出哪裡不對，因為社會福利都在做協助的。合作事業有點經濟系統的，甚至於會利用合作社是四、五十年古早時代，現在發現是未開發國家的社會跟已開發，開發中的好像還比較少，比較落後的用合作事業，經過社會整個發展之後，貧富差距擴大反而又回到合作事業，有很多地方、很多先進國家、很多城市又把合作社弄回來，就像腳踏車一樣，古早時代是沒錢的人騎腳踏車，有錢的人騎摩托車、開車。現在更進步的城市，城市文不文明是看他自行車的使用率，現在大家又回到原點，很多更自然的方式。

我們剛剛做一個結論，跟社會局報告一個好消息，不歸你管，所以我們認為是給經發局。我們不再做社會福利的思維，我們要解決社會問題可能要透過經濟的手段更積極的去處理，所以這個會期，二讀會我們會繼續審查，會把主管機關定為經發局。現在也不能說無政府時代，沒有正式的市長，我們自己決定就好了，我們自己講一講就好了。

這樣子的思維來用在我們的社會福利，不要靠政府有多少土地，事實上民間有很多閒置的空間跟土地，有些人都空在那裡，覺得沒有關係不差這一些，空在那邊也不要租給別人，也不做任何事就放著。有些法拍，要嘛就是等到很需要的時候法拍，可能就變成經濟循環有人買去。坦白講，政府雖然沒錢，但是有一件事是信用很好，借錢不是不用還，要借多少都有，利息很便宜。若是社會住宅是市政府的，政府的閒置空間總是有限，民間的閒置空間更多。我們可以透過法拍、標租，或買、或租，當然我是希望用買，買是什麼？因為政府可以去借錢，很便宜，這是自償性的，這是賺錢的。解決社會住宅也不用蓋，也不是不用蓋，有兩個途徑，一個就是從民間去找舊房子重新設計改建，有人負責管理，提供給有需要的社會住宅也好、勞工住宅也好。

第一個就是低價取得，就是法拍屋重新設計、修繕，反正現在有包租代管的法令，現在很多民間的租賃公司也可以幫忙一起租，所以你不用集中在一棟。高雄市有一些空屋，他要賣 2 拍、3 拍市價的 7 折、8 折、6 折用基金去買，買來就賺一波了。巴菲特說的，價值遠高於它的價格這時候你就要出手了，你買了之後已經賺了資本財。2 拍、3 拍你買到了整理之後，又可以當作社會住宅或是勞工住宅出租，而且他就是在一般的社區裡，不用擔心這個社區是不是有社會住宅，台北市還會嫌社會住宅是不是低收入戶，生活品質比較差，不要在他旁邊怕影響他的土地，都沒有。因為他已經是在一般的民間社區裡面了，你知道意思嗎？就是一般的房子、公寓、大樓我去租去買，他本來就在社區裡面了很便宜，有人要拍賣就跟他買下來，整理一下就可以變成社會住宅，給包租代管的公司又多一個行業，多一個行業給他做。

政府的基金，假設一間房子 800 萬，打折過後 500 萬買到，利息錢是多少？1%，1 年是多少？5 萬元，政府的成本 0.5%，2 萬 5,000 元。假設 2 萬 4,000 元除以 12 個月，一個月 2,000 元。一個月 2,000 元的本錢找到一間 500 萬的公寓。2,000 元的成本你租給勞工，社會住宅租他 5,000 元，當然要包括你整修的攤提跟你的直接成本，你的資本成本 2,000 元而已。如果漲價呢？一間 800 萬的房子你 500 萬買的，你已經賺了 300 萬賺很多了，不要說賺 300 萬，最少也賺 100 萬。

美國、歐洲都是一樣，那些私立的大學越來越有錢，為什麼？他收了學費，隔壁有一間要賣他就買，隔壁有一棟要賣他也買，經過 50 年、100 年私立學校很有錢，美國、英國這些歐洲學校，尤其是英國跟英美體系，每一間學校都有錢到不行。學生宿舍也賺資本也賺，兩邊賺。

我們在實踐社會住宅、勞工住宅，政府就不用再編預算透過資金的周轉，因為你知道需求，需求很重要，到底需求多少？有多少人？價位在哪裡？是 5,000 元還是 6,000 元、8,000 元？換算多少錢去買。我們講合作事業也是一樣，不要讓政府編 10 億，10 億蓋一棟房子，到底有沒有辦法自償，完全沒有，這個都不用。我們不管將來是誰當社會局長、當勞工局長、誰當市長？在我們的系統裡面公務人員面對這些問題要有一個創新的手法，如果要靠錢，錢從哪裡來？這是一個途徑，要用現有的餘屋、空屋；現有的閒置資金。現在的閒置資金多，大家都印鈔票救災，美國 24 兆美金，現在股票為什麼漲呢？百業之中很多人都失業它還是這樣，游資太多，游資多是什麼意思？甚至是零利率。

所以請社會局、勞工局在處理社會福利，你知道你的資金將近零利率，怎麼善用這個基金去解決所謂住宅的問題？請大家也多思考，這個可以循環的、它是自償的，它不會累積負債，甚至還可以幫我們解決負債，減少社會資本支出，還可以賺錢，還可以讓勞工入股賺錢。

最近我們在談中油舊廠的更新，也是宿舍，住二他們希望能夠更新，透過這樣子我們也可以跟他們談條件，協助他們把這個宿舍從住二改成住五，都市更新可提供中油的原宿舍住戶、員工或是眷屬、退休員工，或者包括後勁地區污染了幾十年，後勁地區的民眾也可以來購買或是租，或是鄰近產業移住的人。那邊有三個捷運站，這個請勞工局、社會局跟都發局，都發局我們已經跟他講了，你們要蓋勞工住宅或是社會住宅，也是可以透過都市計畫取得。現在有這些大型的土地正在做變更，在規劃這個的時候請你們把它當作思考，我們也另外在整合大家一起來討論，由社會局、勞工局、都發局協調透過變更土地取得土地、房舍。如果高廠你可以成功，台鐵也可以，台鐵高雄機廠現在也在變更，它本身就有社會福利，左手邊有用地也有住宅區，它現在也是一樣把它劃成住

五還是住幾？在土地變更的強度配合社會住宅，一樣可以再增加。這樣又有好的社會品質，這是蓋新的，土地不用錢，是變更的時候得來的。

另外一種，資金周轉去購買閒置空間，民間閒置的土地用法拍或者是打 6 折、5 折，有一些建商因為政府要買我可以幫你評估，你如果可以打 6 折，政府現金跟你買，一樣的邏輯。我們後續會跟大家來研究這個東西。現在的社會住宅跟以前不一樣了，從經濟的邏輯去解決我們的社會問題…。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謝謝。解決社會問題不一定要用預算、稅金去處理。政府有的是法令的主管權，It's authority，法令是我們定的，資金要借都有，要賺錢的不是要亂花的，利息很便宜，政府善用這樣的優勢，包括土地變更的權利，民間沒有辦法的話，民間公司做生意賺錢的經濟行為，最缺乏的就是對法令、對公有資源的取得跟資金，這對政府來講是最容易的。就是因為以前很容易所以不謹慎，要用民間的思維，政府的資源坦白講，高雄雖然很窮但是有很多絕招，社會局、勞工局、都發局把你們的需求先調查出來，我們後續再來研究，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吳益政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文益議員質詢，時間 10 分鐘。

**黃議員文益：**

延續我剛才所問的問題，請教社會局，你忘記我剛才詢問的部分，我今天的主題是為原本在鳳山老人活動中心的流浪犬，我再重申一次。這幾十年來牠們從原本的 20 幾隻，到這幾年從 10 隻、7 隻、5 隻，到 14 日為止變 4 隻。他們所遵守的一個原則，沒有讓牠們繼續繁殖，讓牠們的生命自然走到盡頭，遵守動保處的規定給予結紮，由愛媽人士負責看管，甚至牠們的功能是在老人活動中心陪伴老人，這是功能犬的概念，牠不單單只是一隻流浪犬，牠已經變成老人活動中心的一份子，陪伴老人在活動中心，大家共度餘生，我可以這樣講。

沒有任何資料說這些動物有攻擊性的例子，在所有愛狗人士通力協助之下，盡可能達到各方意見的要求，現在所面臨的是請社會局局長收回你原本的成命，想出一套更好的方式，讓這些原本屬於牠環境的地方的一份子，牠可以再度回去屬於牠的環境，而不是因為我們個人的因素，不喜歡狗，然後就不讓牠們在那邊生存。從我剛才所放的影片你們可以清楚看到，牠們沒有皮膚病，毛髮漂亮，看起來不會讓你覺得很噁心的流浪犬，牠們是有愛媽人士在照顧，所以我真的很不能接受，為什麼到現在局長還是不願意收回成命？讓這 4 隻原本屬於鳳山老人活動中心的一份子，牠可以繼續留在那邊，你如果說應該要增加

一些條件限制，我們可以來談。

為什麼我要二次質詢？因為時間不能拖，大家都認為狗是有靈性的動物，我看到阿福的例子，每個人壽終正寢的時候，總是想要回到家裡嚥下最後那一口氣才離開。我接到這個電話，那一頭在掉眼淚，我也很不爭氣的流下眼淚，沒有人樂見一個生命就這樣子消失了，而這種消失的方式是因為我們人為了自己的利益，在牠沒有侵犯到任何人的情況之下，我們去終結了牠的生命，這是我沒有辦法接受的。動保處也無權把牠們帶走，除非主管機關要求，不然就他們守則裡面，有人看管、有人圈養的流浪犬，他們會讓牠繼續在原地生活。

所有一切的一切都是人造成的，大家都希望共榮，前市長要老青共居，現在有一個很好的典範，老人家與老流浪犬他們和平幸福的在那邊生活，為什麼我這樣講？因為我問了主管機關，大家都告訴我，他們在那邊相安無事，而且生活得非常好。局長，我真的要再次拜託你，他們按照我們的規定，按照我們的協議帶回去，結果你們用這樣的方式，愛狗人協會把犬隻帶回去整理、掛狗牌、結紮等等，整理得好好的，回不來了，動保處要強制捕捉，這是很沒有人性的做法，我認為應該要有更人性的做法，大家取得平衡，然後尊重生命，保護浪犬牠應該有的尊嚴。

我要告訴你，我看到右手邊那張照片，那是其中一張，有好幾張是阿福病憊的，什麼都不吃。拜託局長把成命收回。這些照片明顯告訴大家，大東公園內的狗大便並不是原本這幾隻浪犬造成的。而且還達成共識，大東公園的志工隊只要看到有狗大便他就插紅旗，請愛媽人士自己去清理，縱使不是牠們造成的，他們都誣賴是這些浪犬造成的，愛媽人士也是會去清理公園的狗大便，並不是造成髒亂不堪人家不處理。這是他們的決議，他們愛狗愛到願意幫牠付出，只要大東公園的志工隊看到有狗大便就插紅旗，他們也不管，然後愛狗人士就會去處理。人家什麼都願意配合了，我實在不懂其他的條件，幾位地方人士看不慣這些狗嗎？我不認為一個對人類沒有危害性，或者曾經有犯過錯的動物，你要用這樣子的方式去解決掉牠的生命，太殘忍了。

局長，你今天一定要回答我，我沒有辦法讓你拖，你不回答我，星期六總質詢我一樣盯你，我會問市長，全高雄市這樣的狀況要不要解決？請你回答我。我要求你收回成命，重新思考、趕快處理，讓牠們可以安穩的回到原本屬於牠們的老人活動中心，讓這幾隻浪犬不要因為離開自己的家園而茶不思、飯不想，無法進食，導致生命終結，今天我用所有質詢的時間來拜託你，請你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針對議員的質詢，我們局裡面剛才在休息時間有稍微討論，之所以會開協調會就一定有兩造的意見產生，所以才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站在政府部門行政處理的情況之下，我們不希望稍微的不慎造成可能會有的一些問題，在施政的過程裡面，我們要以社會大眾的感受為最大的考量，如果要有一個更好的妥適做法，我建議是不是開一個公聽會？然後讓這些在附近活動的市民可以做意見的陳述，否則的話…。

**黃議員文益：**

等你公聽會開完，你不用開了，那 4 隻狗死掉了，還開什麼會？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珊瑚：**

可以快速啊！

**黃議員文益：**

怎麼快速？明天馬上開嗎？〔對啊！〕居民有充分得到訊息嗎？你連原本的結論都沒有辦法遵守了啊！這個結論寫得很清楚，這個結論是他們只要配合一下兩點，狗是可以回來原地方的。你政府單位已經帶頭不承認你所做的這個決議，你還說你們因為多方意見去做這個協調，那協調的結論呢？你要先告訴我，為什麼這個結論，你們不能遵守？如果你的理由這樣子，當初結論就應該講…。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黃議員文益：**

當初講得很清楚，結果你用這種結論去騙人家。局長，這個結論有沒有造假？你們的意見陳述有沒有造假？如果這份是假的公文，就去告他們偽造公文書，如果這真的是大家當初的結論，那仔細去看一下結論，它是有條件的，讓這些浪犬可以再回來。並不是說他們不能再回來，6 月 9 日才接到你的通知說不可以、不准。我請問局長，5 月 13 日這份結論算什麼？你真的沒有辦法自圓其說啊！我尊重局長你的一切行政作風，唯獨這件事情，我覺得你第一個要尊重行政程序，當初你們的結論代表大家達成的共識就是這樣子，今天是社會局片面改變當初你們的結論，才造成今天的後果…。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 1 分鐘。

**黃議員文益：**

才造成今天的損失。局長，狗也是一條生命，社會局也要救人，我們現在是救 4 隻有可能因為搬遷他處而瀕臨死亡的生命。你要開公聽會，你要再把責任推給社會大眾，然後大家在那邊推來推去。你要做這個決定時，有沒有開公聽

會說這 4、5 隻浪犬不准載回去？沒有啊！但是當我要求你收回成命，你卻告訴我說你要開公聽會才可以收回成命，這是什麼邏輯？我不懂，今天聽你這樣講，我真的很遺憾。議員的質詢時間有限，但是我真的沒有辦法接受你今天這樣的答復。我相信所有愛生命的民意代表和市民，也沒有辦法接受，除非你們告訴我說牠們有攻擊性，如果有，當然不行啊！問題沒有…。

**主席（李議員眉蓁）：**

因為時間的關係，會後再請社會局去找黃文益議員商談這件事情。

接下來我們請林議員于凱第二次發言，時間 10 分鐘。

**林議員于凱：**

誠如剛才黃文益議員所談到的狀況，因為我在學校裡面，曾經做過整個校犬、流浪犬的管理。如果那個區塊的流浪犬是有人在管理並且清潔環境的話，那會是一個比較好的狀況。如果流浪犬暫時被移除了，會有兩個可能性，就是那個地方的草皮，會有其他的流浪狗再進來占地為王，因為流浪犬是有牠的領域在，這是一種可能性。第二種可能性是沒有流浪犬了，那愛媽就離開了，那個環境就沒有人維持。接下來，我們的市民朋友可能就會帶他們的狗去那裡遛狗。現在高雄市有很多的公園，之所以會有狗大便，並不見得是流浪狗造成的，而是不負責任的飼主帶他們的狗去大便完後沒有清理，這個也是一種可能性。所以我會覺得說，如果那個地方本來就是有一些愛心人士做環境清潔的話，那會是一個相對比較好的狀態。如果你認為把狗移除後，那個地方就不會有新的狗出現，在目前來講，我覺得是困難的，這是實務上面的一個建議，給局長來參考看看。

第二個，我想要來請教世代共融，這是社會局跟一些學校機構合作推出來的政策亮點，這個方向我個人是同意，如何讓老人家和小朋友能夠互相陪伴，在這個過程中，也去減少老人家失智或是功能退化的情況，這是一個好的方向。但是我現在要講的是一些細節，這些印象不知道局長有沒有聽過，認不認同？長輩失智，智能跟幼兒園小孩一樣，做運動對長輩很好，讓小孩子認識失智症、失能情況是很棒的。局長，你對這幾個講法認不認同？局長，認同嘛！但這個是在有假設性的前提底下，它才會成立，怎麼說呢？長輩失智，智能跟幼兒園小孩一樣，失智症是有分不同的程度，這些長輩的失智會伴隨情緒的問題，這些情緒問題不會跟幼兒園的小孩一樣。他會有一些因為失智導致老人家受挫折，而產生的情緒問題，小孩子跟失智症長者在一起的時候，他有可能被這個情緒給波及到，這是會發生的狀況。再來，做運動對長輩很好是沒錯，但前提是長輩適合做運動。比方說他現在已經在使用輔具了，他在坐輪椅了，那你要怎樣讓他跟小孩陪伴著一起做運動？我們大家都看到很美好的畫面，小朋友

跟老人家一起跳舞，但是有很多的情況老人家的身體功能已經不適合做運動了。接下來是讓小朋友了解失智症失能很棒，但是你要尊重這個長輩，有些長輩他有自尊心，不希望讓小朋友知道這件事情，如果小孩子不知道的情況，在老師的指引下，搞不好他就直接問那個長輩說，老師說你失智了喔！會不會有這樣的情況？非常有可能發生，對長輩來講，他的尊嚴是受到打擊的。

所以我才會舉出這些實際的案例，表面看起來是非常好的世代共融，但是背後有一些必須要注意到的事情。我們覺得他們一起跳舞、一起學習好像很棒，可是有可能小朋友，沒有人告訴他如何陪伴老人家學習，他就沒耐心了。沒耐心，他會怎樣？他會說你怎麼都學不會？有夠可憐，我都會，你卻學不會。或老人家說，我只是多問了一句而已，為什麼小朋友臉這麼臭？還有很多例子，譬如有些老人家喜歡共餐，但是小朋友不見得喜歡共餐活動，這時候小朋友的角色是什麼？你可以安排小朋友去幫他打餐嗎？去幫他打好菜，送到老人家的桌上去，這是一種可行性。但你不要以為老人家喜歡共餐，小朋友也喜歡共餐，這事情不見得成立。再來，有些長輩的個性是比較權威的，他從以前到現在搞不好是家中的一家之主，他非常的陽剛氣息、有濃厚的權威成分存在，小朋友跟這種長輩相處的時候，會不會有相處的困難？甚至造成小朋友心理上受到一些影響，都是有可能的。

所以我要提出一個具體的建議，現在媒合學校端跟社福團體、長照機構、日照中心去推這個世代共融的活動之前，必須建立在學校端的老師有足夠的知能，面對這些失智程度不一的中風狀態，及適不適合運動，小朋友要用什麼樣的方式跟長輩相處，才能夠得到雙方都開心的結果，這必須要有一個行前的教育和訓練，而不是我只要找到兩個單位，一個是長照中心、一個是日照中心；一個是學校、一個是幼兒園，我就把它媒合起來，這個事情就變成世代共融，可能它的細節設計上面更要去注意一下。

我這邊我直接具體的建議，在學校端，活動開始前，老師要開始學習跟長輩互動相處的方式，包括學習基礎的照顧知識、理解長輩的行為，把這些訊息用教材、教案的方式提供給小朋友，讓他們的小朋友到現場之前，就了解這些長輩現在的狀況。小朋友也很聰明，他會知道現在面對的老人家可能是中風，所以我可能不能大力的拉他的手，造成他的受傷等等。這個就是社會局跟衛生局的責任，你要怎樣讓這些知識系統進到學校端，舉一個具體的案例，像台南他們長照在做世代共融的時候，他不是你只要兩端媒合我就讓你來，他會進行條件的篩選，就是幼兒園教師他必須要先去了解，這個長照中心老人家的組成是什麼年紀？什麼病況？他常常會根據這個條件來安排小朋友應該是小班的過去，或是大班的過去，這個才會有一個比較好的媒合狀態。所以它會有一個審

查機制，必須世代共融計畫提送上來之後，然後會把不符合審核資格的退回去，告訴你為什麼我覺得你這個幼兒園可能暫時不適合來長照中心；如果符合的話，他會把這個長照中心的相關資訊、老人家的背景資料都提供給學校老師，並且告訴他這樣的病況，你必須注意什麼事情。我還是支持這樣的共融政策去推動，但是細節上面還是要請社會局來多花費一點心力。我質詢到這邊，謝謝主席，也謝謝市府同仁，大家辛苦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林議員于凱的質詢，接下來是高議員閔琳質詢，因為後面沒有人登記質詢，所以高議員閔琳登記三次的質詢，時間是 30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想很快速進入今天質詢的主題，同時也要再次跟所有市政團隊來加油打氣，我們都知道雖然韓市長被罷免了，但是其實不論政黨有沒有輪替或者過去是誰執政，我們最重要的高雄市中流砥柱，就是在座每一位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無論政黨怎麼輪替，無論誰當市長，政務官來來去去，但是一直都在的就是在座的各位。所以我想再次給你們加油打氣，這段時間非常的辛苦，但是未來我們高雄市的光榮感，還有高雄市的市政要如何來順利運作推動，都還需要大家一起來努力。

我接下來直接進入今天的質詢主題，第一題要請教這兩天非常熱門的議題，今天早上國民黨團也召開記者會，民進黨團有幾位議員也在民進黨團辦公室召開記者會來做一些回應。我還是用一些時間快速的請教社會局代理局長，謝局長，高雄氣爆事件是高雄非常傷痛遺憾的一件事情，也是一個重大的意外，在這個過程當中，失去很多高雄市民寶貴的生命，有很多人受傷，有很多相關的家屬到現在還努力要恢復正常的生活，同時也在這個氣爆事件當中，很遺憾失去一些消防弟兄跟公務同仁。但是更遺憾的是看到國民黨跟部分特定的議員不斷抹黑操作這個事件。

我們還記得當時發生氣爆事件，在當年的馬政府江宜樺行政院長對外直接告訴高雄市民說三不政策：「不立專法、不立專職機構、不給特別預算」。這個事情連續打了高雄市民三個巴掌，然後今天我們看到當時的馬政府如何對待高雄市民，而今天他們又要再度操作這一個氣爆事件，讓這個社會增添更多的傷痛！這兩天監察院竟然又有部分馬系監委提出對氣爆善款的糾正案，我也看到監察院裡面有更多將近 9 位監察委員提出不同的意見，也就是說到底最後氣爆善款是不是個弊案，是不是一個烏龍的爆料、烏龍的糾正、烏龍的政治操作跟抹黑？我想就幾件事情、幾個重大問題來請教社會局長。局長，我想請教你，第一個，氣爆勸募是否合法？我們是依據什麼法令來進行勸募計畫？我們就快

問快答，請你回答，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謝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依據勸募辦法。

**高議員閔琳：**

就是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然後我們要提計畫，對不對？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勸募條例，對。

**高議員閔琳：**

到中央先給衛福部審查，然後最後一樣要送到行政院備查。〔對。〕請教局長，我們的氣爆勸募，就是希望大家能夠捐款給高雄市這一些專戶，這一個計畫裡面是包含哪些內容？是不是包含捐款專戶，也包含捐款專戶要成立善款的委員會，以及善款的捐款到底要怎麼樣使用的機制，是不是都在這個計畫裡面？請局長回應。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這個計畫只是很簡單的跟衛福部講我們要成立勸募計畫，然後會設專戶來處理，等到勸募經費進來之後……。

**高議員閔琳：**

專戶。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經費進來之後，我們才會去設置管理及運用作業要點。

**高議員閔琳：**

有一個處理要點，我知道。〔對。〕第二個部分，馬政府行政院以及衛福部，當時都曾經備查也准過這個計畫，對嗎？〔對。〕如果沒有准，也不可能開專戶，也不可能有後續的善款委員會，對嗎？〔對。〕我們的善款委員會組成到底是哪些人物，名單有 19 個人，你可以簡要的跟我回答大概是哪些人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我們的專戶大概其中 1 人是召集人，是由市長指定副市長 1 人來兼任，1 人是副召集人，就是我們社會局的局長兼任，其他委員的話，包括本府所屬各機關代表，是 2 人到 3 人，專家學者代表 6 人到 7 人，還包括民間相關機構團體、災區民眾以及重傷民眾代表 7 人到 9 人。

**高議員閔琳：**

謝謝局長，我在這邊看到的資料，由於氣爆事件管理專戶也會隨著政黨輪

替，如果後來是韓國瑜市長執政的話，市府的這些代表也是由韓市府來擔任，對嗎？〔對。〕所以我看到最新的名單是，召集人在還沒有解職之前是前副市长陳雄文，副召集人是前社會局長黃淵源，看到副召集人是前法制局長，還有現在的衛生局長，都是在當時政黨輪替之後，都換成新的一批韓市府這些人馬，沒有錯嗎？〔對。〕當然現在他們都被解職又換了。但是我要講，總共 19 名的捐款專戶善款委員會，19 個委員裡面只有 4 個是市府的代表，其他有什麼？6 個專家學者，我來告訴大家有哪些人，有包括高雄大學法律系教授、律師事務所負責人、凱旋醫院的院長、高雄醫學大學外科部副部長，也包括會計師事務所針對財務的部分、成功大學職能治療師兼任講師，6 個專家學者，2 個民間團體，1 個是臨床心理師公會理事長，1 個是智青之友協會理事長，再來 2 個災區代表，1 個其中是自救會副會長，5 個傷者代表，而這 5 個裡面包括消防局的同仁副中隊長，包括當時很多的這一些高雄市民的傷者代表，也就是說 19 名的善款委員會裡面，只有 4 名是市府的代表，絕大部分都是由專家學者、傷者跟民間團體，對嗎？〔對。〕好，這樣的說明就非常的清楚，如果有人說善款的決議、善款的委員會都不公，根本就是無稽之談，而且是非常惡意的抹黑。最後請教局長，第五點，我們的善款運用機制到底是什麼？我看到監察院說，有一些指定用途、非指定用途，我想請教局長，指定用途跟不指定特定用途的都一樣要進入到善款委員會，是嗎？

####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是，基本上我們的運作就社會局是幕僚單位，如果我們要召開會議的話，我們就會發文請局處依照專戶運用作業要點的規定到管理會提案，提案之後，管理會審查通過之後，各局處必須要依據委員的意見修正資料，據以實施。

#### **高議員閔琳：**

我早上又看到，原來當時相關的記者會，相關監察院所謂馬系監委的這些言論跟意見書，發現他們根本就是源於高雄市議會國民黨籍陳麗娜議員的烏龍爆料，然後提出一個烏龍糾正，怎麼說呢？國民黨的陳議員麗娜說 3,200 萬支票造假，只說這個珠寶公會弄了一張 3,200 萬的支票，然後時任市長的陳菊弄了一個 3,200 萬的支票，陳議員麗娜事後說怎麼沒有一張支票是 3,200 萬的，質疑這個支票造假。結果我們發現，原來是當時要感謝這一些捐款人，辦了一個記者會，做了一個捐贈的儀式，為活動做了一個支票的道具寫了 3,204 萬。這樣的烏龍爆料，監察院沒有詳細實查，也沒有向社會局調閱相關的收據、支票，所有存證的資料，所有公證過的資料，就烏龍糾正。我想在這邊表達對國民黨以及對於馬系監察委員，以及這些可惡的，一再操作氣爆事件，把善款的運用打成弊案，這樣的烏龍糾正、烏龍爆料以及政治抹黑。

稍早簡議員煥宗也在質詢，難道這 3,200 萬真的有造假嗎？結果我們拿到社會局的資料，社會局稍早也說明了，3,200 萬是由珠寶公會相關的人員和會員分了 20 張的支票，然後捐款，我看了款項的明細都在上面。有的人捐 10 萬；有的人捐 30 萬；有的人捐 45 萬；有的人捐 90 萬，加起來 3 千多萬，社會局依法也開立了 72 張的捐款收據。請問局長，這些收據是不是都經過公證的程序？請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這些收據都會在我們的網站上面做捐款的公證、徵信。

**高議員閔琳：**

所以公證也是有法律的效力對嗎？〔對。〕所以我剛剛所陳述的都是事實，當初馬系監委因為陳議員麗娜的烏龍爆料，但是他來跟你們社會局要資料的時候，也沒跟你們要收據，對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沒有。

**高議員閔琳：**

就沒有嘛！所以我今天就直接下結論，你也不要壓力那麼大，簡單的說，第一個，國民黨今天稍早針對指定用途一直罵，但是我想所有的捐款人，他們就是體恤消防人員，甚至是傷亡的消防人員，所以認為應該加強消防設備。所以如果經過善款委員會的機制，而且也同意也尊重捐款人的意願，指定把善款用在消防設備，依法沒有不可以。第二個，監察院糾正沒有確實開立收據，完全都是錯誤，完全都是假的，就是政治抹黑和追殺。所以在此真的嚴正的抗議，這樣子誣衊高雄市政府這麼多依法行政的公務人員，只因為政治的操作跟抹黑，真的是民主的毒瘤。第三個，說什麼推給善款委員會跟民間委員，我想剛剛已經說得非常清楚了，19 個善款委員裡面，絕大多數都是災民、災區代表、傷者代表，以及專家學者跟醫療衛生方面的人士。我想剛剛前面的論述已經非常清楚，不要再推託，把責任推給善款委員，善款委員每一個都覺得非常無辜，而且都依法行政。再來，陳議員麗娜指稱 3,200 萬支票造假，我想這真的是天大的笑話。難道陳議員麗娜開了那麼多次的記者會，不知道什麼叫記者會道具嗎？所以在此我要求高雄市政府，應該正式去函跟監察院要求澄清更正及說明，必要的時候，也應該採取司法法律訴訟的途徑跟手段，來捍衛高雄市政府以及善款委員會的清白。針對那幾個有問題不經查證的監察委員，該提告就要提告。

接下來第二個部分，也是非常多市民朋友關心的，防疫暖心包為什麼在疫情舒緩之後才開標？這個事情在罷韓前夕，很多市民覺得非常有問題，發現高雄市社會局好貼心，要針對中低收入戶發防疫暖心包，這個暖心包裡面有泡麵，有各種食物等等的東西，大概發了3萬多戶。現在已經是6月了，但是5月底的時候疫情已經趨緩，甚至學校都開始解禁，大家都可以去公共區域或是學校運動。但是我們卻看到韓市府在罷韓的前夕，竟然開始發這些暖心包，每一包的價值算一算可能要上千元。我們再看看其他六都，發現新北市早在4月1日針對街友就已經發放了，他們是針對街友；桃園市也在4月底就開始發放。結果我們的韓市長，招標比人家慢，對象是所有中低收入戶3萬人，然後什麼時候拿到？5月底才拿到，罷韓都要投票了才拿到這個防疫暖心包。

我們高度的質疑，難道一個要被罷免的對象可以這樣濫用行政資源來搶救自己要被罷免的情勢嗎？所以外界大家也一直批評，我們這些公務人員很辛苦，因為政務官強力要求，所以要趕快跟振興嘉年華的4,900萬一樣，趕快倉促招標，趕快倉促決標，然後搶在6月6日之前搶救韓國瑜。外界的這些批評其實有自，遭疑救韓大撒幣。我也希望未來在座的事務官、公務人員，應該秉持行政中立和行政倫理，不該做的事也要勇敢不要隨之起舞，最後傷害到的是高雄市政府的信譽，及高雄市民的公信力，也傷害到自己。我想現在經發局的同仁因為拆標及一連串的招標，可能會有圖利廠商跟相關法律的爭議。韓市府怎麼會丟爛攤子讓公務人員來收尾，讓公務人員來承擔法律的責任，我們覺得不應該，甚至我們也請法制局幫忙。所以社會局也一樣，未來各個局處都一樣，不要因為政黨的輪替或誰執政，該依法行政就依法行政，同時也要知道怎麼保護自己。

快速問下面三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我們地方上有非常多在高雄市推動的實物銀行，譬如說這一張是橋頭區的實物銀行，落成以後開始在運作。但是在地有非常多熱心的民眾，發現他們其實常常人手不足，有時候可能只有一個人在顧，有時候可能忙不過來，又要去樓上搬東西做什麼的，所以人手不足的問題，我們到底要怎麼解決？

第二個，我們要布建托育中心跟世代中心，在北高雄的部分，我看到在岡山跟梓官有開始陸續在做，其他的部分，尤其北高雄跟偏遠地區，我也希望社會局能夠加緊腳步，讓每一區都能夠有足夠的公共托育中心，或者是有融合式的世代中心。

再來是燕巢無障礙之家，簡單的請教一下這三個問題，請教代理局長，燕巢無障礙之家什麼時候落成？照理說應該在今年年底要落成可以啟用，現在的工程進度有沒有依照原本的期待。以上三題請局長簡要的回應即可。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有關實物銀行的這個部分，我們是跟民間慈善團體一起合作。跟慈善團體合作最大的好處就是有志願服務人力可以運用，我們是補助社工，這個社工最主要是要去了解這個地區有哪些經濟弱勢的民眾需要食物。

**高議員閔琳：**

所以這些社工平常會駐點，但是他們會出去訪視是嗎？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對，他會出去訪視。在他出去訪視的時間，就會由我們的志工人力來協助看顧那個點，如果有民眾要來換物資的時候做處理。所以並沒有所謂的人力不足，因為志工真的很多。

**高議員閔琳：**

但是確實是其中一個實物銀行跟我反映，所以我想實際的狀況可能個別的實物銀行，每一個站點狀況不一，我再請局長回去研究一下，好好檢討盤整一下。  
〔好。〕實際上有些地方確實人力不足，因為就是他們跟我反映，希望社會局能夠幫忙，這是第一個。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好，再來就是有關布建托育中心，我們今年年底會再有 8 處的公共托育家園設立，也會在永安、在彌陀來設置，所以在今年年底會有。

**高議員閔琳：**

好。

**社會局謝代理局長琸琸：**

至於燕巢無障礙之家，預計今年 10 月、11 月的時候可以揭牌啟用，原則上現在工程大致都完成了，目前正在做內部設施、設備的裝修，這個方案是委託給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補助了兩個社工人力，最近針對要入住到燕巢家園的這些個案做家庭訪視，了解他的家庭狀況，還有照顧的人力來做一個排序，然後就可以定案。

**高議員閔琳：**

好，謝謝局長。我們也期待燕巢無障礙之家能夠順利落成，在今年年底就能順利來啟用。接下來我直接切入勞工局，我請教勞工局的代理局長，請問一下勞工權益基金要怎麼用？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陳代理局長回答。

###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謝謝高議員關心勞工權益基金，勞工權益基金當然是以保障勞工的權益為主要目的，其中包含勞工有訴訟，還有請律師等等相關判決費用的用途。

### **高議員閔琳：**

是，那你知道是依據哪些法令來動支這些權益基金嗎？沒關係！我直接告訴你。高雄市的勞工權益基金它有一個收支保管及運用的自治條例，甚至還有另外一個勞工權益基金的補助辦法，到底動支了以後，怎麼實際上幫助到這些有勞資爭議、需要幫助的勞工。我發現裡面的運用項目，明定了勞工權益基金要用在哪些地方，才是真正落實並且保障勞工的權益，包括第一、律師費；第二、裁判費；第三、生活補助費；第四、經本基金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其他勞工權益的相關費用。結果呢？局長，當然這不是你的錯，我也去盤查了歷年來到底勞工局勞工權益基金怎麼用，發現確實都是用在剛剛上述的這些項目，訴訟費、裁判費、律師費、生活補助費，補助這些需要的勞工。但是我發現一個問題是，天啊！怎麼會有勞工救命錢拿來買馬克杯這樣的事情呢？照理說應該要用在律師費、裁判費、生活補助費、勞資有爭議、勞工被不當解僱的時候、高雄市政府要照顧勞工及幫助這些勞工的時候，結果我發現韓市府前任局長竟然拿來做這些業務推廣的馬克杯，請教局長，馬克杯可以幫助勞工權益嗎？

###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我們勞工權益基金，目前在運作上，還是有很多勞工朋友不知道有這樣的協助，所以在 109 年度我們就有編一個叫做業務宣導費，當然這個業務宣導費我們可以做各種不同的用途，買馬克杯是其中一個方式，我們希望把這樣的業務推廣出去。

### **高議員閔琳：**

是，局長，你回答的很好，我告訴你這個弊端在哪裡，韓市長前朝做了什麼事情，勞工權益基金應該是勞工的救命錢，拿來做業務推廣的馬克杯，而不去用局裡面，甚至勞工局長自己的特支費，或其他的業務推廣費用，用勞工權益基金合理嗎？第二個，我還看到有一些勞工權益基金的委員會裡面沒開會，只弄了一張問卷，問大家同不同意用勾選的，大家都很忙不用來開會，我相信這樣的事情不 OK，我也認為勞工權益基金拿來做馬克杯，甚至一度還招標要來做論壇，後來是因為流標沒做，我非常清楚。我是建議勞工權益基金，就是直接用在勞工權益身上的裁判費、律師費、生活補助費，就是依照自治條例以及補助辦法依法動支，而不要奇奇怪怪的在做一些奇怪的業務推廣，你弄馬克杯來跟勞工搶這個救命錢，我覺得這完全不 OK，也請勞工局檢討這件事情。

第二個部分就是北漂青年，這幾個會期我一直在關心韓市長所說的北漂青

年，他說數十萬的北漂青年要回鄉，這幾天也有議員質詢，結果發現，當時我曾質疑高雄市政府在韓市府的帶領之下，跑到新北市舉辦北漂就業博覽會，冷冷清清沒半個人，現在執行一年半過後，是不是只有 14 個人，我請局長回答，只有 14 個人返鄉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那一天我跟陳致中議員回復的內容是，因為我們有提供一條龍的服務，當初那 14 個人返鄉的服務是針對專才的這個部分。北漂的勞工朋友返鄉有很多管道，第一個部分包含我們自己的就服站，第二個部分還有其他縣市裡面透過這樣的系統進來的，另外，當然勞工朋友常用的，尤其是年輕朋友常用的人力銀行，這個都是一個管道。跟議員報告的數據，第一個部分我們有公部門的，包含所謂的公務人員和教育人員返鄉的部分，這個數據我想會後會再提供給議員參考。

**高議員閔琳：**

好，簡單地說，北漂青年返鄉，我們成功媒合和回來的只有 14 個人，這個是明確的事實，對吧！第二個，勞工局難道是現在韓市長在講北漂，才注意到這個議題嗎？

**勞工局陳代理局長石圍：**

不是，在民國 102 年就已經開始注意到這個問題，陳菊市長那個時候就同意我們辦理一個叫做移居就業津貼，這個移居就業津貼裡面其實就是鼓勵北漂的年輕人能回來高雄發展策略性的產業，這個計畫其實也做得非常成功，滿多北漂的年輕人回來了。我想韓市長是政策上宣示，認為這個議題勞工局應該更加去重視，所以辦完徵才活動，才會成立一個這樣的專業服務台，希望能服務更多北漂的年輕人，是這樣的意義。

**高議員閔琳：**

好，謝謝局長。我想北漂青年議題不分任何的政黨，大家都非常的關心，但是北漂青年這個議題，其實是要回歸到長期中央執政的產業布局。我的父親 41 年次，他當年 20 歲就北漂去台北了，他 41 年次的人在 1950 年代，當時就是因為國家政策產業布局～重北輕南，重工業、勞工的產業、污染的產業全部都在高雄，所以青年人如果不務農、不去做勞務性的工作，你可能就要往都市地區來發展，我想這個是非常正常的現象。但是我們中央在蔡英文總統跟民進黨執政之後，努力來做這些區域平衡跟產業在地的升級及發展，我想未來北漂青年，甚至我們現在正在推動的橋頭科學園區等等，很多的相關計畫能夠讓更多北漂青年、高雄的子弟能夠有更好的工作機會，回到我們的家鄉。

最後一個題目簡單說，針對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我想請教一下代理主委，我

想請教原鄉部落特色的道路改善經費，以及災害地區緊急搶修的經費，到底是從什麼時候開始編的？據我的了解，好像是從前朝、前前朝陳菊市長在 103 年最早，我還看到原住民的議員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針對原鄉部落的特色以及道路的安全，要求高雄市政府應該編列 5,000 萬的預算，然而我們陸續也編列了相關的預算，等到政黨輪替的時候，看到韓市長上任，他說原鄉的建設預算不會少，但是我現在聽到很多原住民的朋友告訴我，原本的 5,000 萬變成 4,500 萬，是不是有這樣的事情？

第二個，這一些部落特色的道路，還有包括緊急搶修的預算，到底是怎麼編列，現在目前執行的進度為何？到底是誰來執行，譬如市政府農業局執行農業局的，養工處執行養工處的，水利局執行水利局的，還是說統一是由區公所來發包執行，現在到底實際上的狀況為何？有沒有預算減少？還有相關的這一些資訊，是不是可以請我們的代理主委簡要的回應？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代理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幸雄：**

謝謝高議員對我們原住民地區建設的關心。有關建設經費這個部分其實有分成三個來源，一個是中央補助的部分，中央補助我們都是提報計畫給中央，中央核定，我們來執行；再來就是市府這個部分，在建設經費這邊有一個是汛期搶修的經費，那個部分從原先的縣府時代就已經開始在編列，在民國 100 年縣市合併的時候，市長特別為原住民地區編列 5,000 萬元地方基層建設的經費。

**高議員閔琳：**

是，所以當時的市長是陳菊市長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幸雄：**

是。

**高議員閔琳：**

所以從當時陳菊市長在縣市合併（2010 年）就開始編列 5,000 萬元的這個建設經費，對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幸雄：**

是。

**高議員閔琳：**

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陳代理主任委員幸雄：**

在民國 105 年有一度因為財政的問題減到 4,500 萬元，可是在今年度的話，我們提升到 4,725 萬元。

**高議員閔琳：**

好，謝謝主委的回應。簡單說就是韓市長答應原住民的同胞、告訴原住民的朋友說預算不會少，但是事實上剛剛的答詢指出就是變少了，我想韓市長…。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雖然韓市長已經被罷免成功，但是誠如我剛剛質詢的，無論執政者是誰、是什麼政黨，不管是陳菊、是許立明，還是韓國瑜，還是未來的市長，大家都一樣，無論你的政黨屬性，高雄市政府團隊最重要的就是在座每位公務人員，所以我也期待未來就是努力把高雄市政做好，讓高雄市民不會覺得很羞愧，讓高雄市民覺得我們身為高雄人非常的驕傲，因為我們有最優秀的執政團隊，我也期待未來的市長能夠帶領高雄市政府的團隊做好市政的工作。為因應接下來即將要到來的汛期、豪大雨，我相信大家只要同心就能度過每次的災難，也祝福大家身體健康、平安！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高議員閔琳的質詢。勞工局陳代理局長，剛剛問到北漂，我不是說過你剛剛答復邱議員于軒所說的，大概光是公務員就有 400 多個人北漂回來，剛剛你就應該要回答，你在怕什麼？為什麼要會後再回答？我剛剛不是說你該怎麼做，就應該回答，到底在怕什麼？目前就已經是這種狀況了，你應該照實回答，為什麼剛剛那個數據不講出來，難怪今天我聽所有人在講兩位數的北漂青年，你都沒有照實回答，直到剛剛邱議員于軒講了，你才講出這個數據。為什麼我剛剛已經提醒你了，還不回答出來？該怎麼做、做了什麼事情，也不需要隱瞞，為什麼這個數據要會後才跟高議員報告？剛剛不是有講大概將近 400 位北漂的公務員有調回來嗎？希望市府在未來還是以高雄市政為主，做什麼事情還是要照實說，今天在議會殿堂議員質詢什麼，該有的數據還是要回答出來。

今天的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已全部質詢完畢，散會。（敲槌）